

股票代碼：1722

刊印日期：111年5月31日

資訊申報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揭露年報網址：
<https://www.taifer.com.tw>

培元・固本・創新・永續



110年報

2021 Annual Report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FERTILIZER CO.,LTD.



FTSE4Good
TIP Taiwan ESG Index



一、公司發言人：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彭盛隆	黃美玲
職 稱	副總經理	財務處處長
聯絡電話	(02) 2542-2231 轉 706	(02) 2542-2231 轉 628
E-mail	peng@taifer.com.tw	marilyn@taifer.com.tw

二、總管理處及各廠地址電話：

總管理處：

地 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8 號 6 樓
電 話：(02) 2542-2231 傳 真：(02) 2563-4597

基隆廠：

地 址：(203) 基隆市中山區中華路 171 號
電 話：(02) 2420-1053

花蓮廠：

地 址：(970) 花蓮市美崙民意里華東 15 號
電 話：(03) 822-3181 傳 真：(03) 822-1854

苗栗廠：

地 址：(360) 苗栗市福安里 210 號
電 話：(037) 260-601 傳 真：(037) 267-170

台中廠：

地 址：(435) 台中市梧棲區南堤路二段 100 號
電 話：(04) 2521-8588 傳 真：(04) 2630-561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台肥公司股務組 網 址：<http://www.taifer.com.tw/>
地 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8 號 6 樓
電 話：(02) 2542-2231 傳 真：(02) 2531-767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曾國禔、林恒昇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 話：(02) 8101-6666 傳 真：(02) 8101-6667
網 址：<https://home.kpmg.com/tw/zh/home.html>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taifer.com.tw>



一一〇年度年報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公司組織	5
(一) 組織系統	5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一) 董事資料	8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4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8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20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 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 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 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2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21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6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29
(四)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35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37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40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42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42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43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 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44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44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 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46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 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 彙總	4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 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48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	

額、比例及原因	4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4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 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50
(一) 股權移轉資訊	50
(二) 股權質押資訊	5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5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 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52
肆、募資情形	53
一、資本及股份	53
(一) 股本來源	53
(二) 股東結構	53
(三) 股權分散情形	54
(四) 主要股東名單	5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55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6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6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56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7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7
伍、營運概況	58
一、業務內容	58
(一) 業務範圍	58
(二) 產業概況	59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63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6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0
(一) 市場分析	70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79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81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及其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 變動原因	82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83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84
三、從業員工	85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85
(二) 員工生產力	85
四、環保支出資訊	86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	86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87
五、勞資關係	87
(一) 重要勞資協議	87
(二)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88
(三) 員工進修與訓練	89
(四) 勞資糾紛及所遭受損失（包括勞動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之內容）	89
六、資通安全管理	89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89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92
七、重要契約	92
(一) 供銷契約	92
(二) 合作契約	92
(三) 工程及其他契約	94
(四) 土地開發契約	95
陸、財務概況	9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96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6
(二) 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10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一) 財務分析（合併）	101
(二) 財務分析（個體）	102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4
四、財務報表（合併）	105
五、財務報表（個體）	17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48
一、財務狀況	248
二、財務績效	249
三、現金流量	25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51
五、轉投資概況	251
六、風險管理組織	252
七、風險事項評估	253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253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253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253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54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	

因應措施	255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55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55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55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256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 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56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56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256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261
八、其他重要事項。	261
捌、特別記載事項	26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62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262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266
(三) 關係報告書	26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26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 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67

壹、致股東報告書

110 年度營運概況：

民國 110 年台灣仍然受新冠疫情影响，本公司因落實防疫作為，確保了營運生產運作無虞，持續為農民及其他客戶提供充足且高品質的產品。雖然製肥原物料短期價格暴漲，但在轉投資獲利、生產綜效及永續財陸續建立下，仍然可以維持整體營運獲利。未來我們仍會對經營環境變動保持高度關注，為公司股東創造更好的報酬。

南港 C2 開發案，整體開發進度達 83%（110 年 12 月），其中辦公大樓於 110 年 10 月取得部分使用執照，已開始進行辦理出租業務；南港 C4 開發案，整體開發進度達 45%（110 年 12 月），工程進度依計劃進行中。新竹科商園區開發案，其中 TFC ONE 辦公大樓已滿租，現正進行新辦公大樓（申請建照中）及住宅（建築設計進行中）開發案。原高雄生產工廠土地參與公辦市地重劃，未來將依市況及實際重劃進度作最佳開發規劃。肥料產品方面，仍持續開發利基型肥料，新推出「農友牌台肥硫酸鉀型金旺特 43 號有機質複合肥料」，在與農民的推廣試驗中，對於洋蔥、大蒜、葡萄、蘆筍等作物種植，皆有卓越的肥效表現。

本公司再次獲選「台灣永續指數」成分股，表示在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及營運績效方面，獲得第三方評鑑機構的肯定。台肥基金會持續辦理獎助學金計畫，鼓勵就讀化學、園藝、農經等相關科系學生，可以努力向學，為國內相關產業培養人才提供棉薄之力。

110 年度實際生產肥料產品 629,266 公噸，較 109 年度增加 14.31%，化工產品 204,477 公噸，較 109 年度增加 5.77%；實際銷售肥料產品 736,529 公噸，較 109 年度增加 15.99%，化工產品 222,304 公噸，較 109 年度增加 14.43%。

在營收及獲利方面，依合併財務報表，110 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 13,659,406 仟元，較 109 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 10,169,742 仟元增加 34.31%，營業淨利新台幣 507,324 仟元，較 109 年度減少 59.34%。營業外淨利為新台幣 3,284,350 仟元，較 109 年度增加 91.21%，本期淨利為新台幣 3,034,616 仟元，較 109 年度增加 23.72%。

在財務結構方面，依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財務結構健全，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資產總額新台幣 79,343,199 仟元，負債新台幣 26,715,339 仟元，負債比率 33.67%，權益新台幣 52,627,860 仟元，每股淨值新台幣 53.7 元。

111 年營運計畫概要：

國際經濟情勢受地緣政治及新冠疫情影响，全球經濟情勢存在不確定性。

肥料化工本業方面，秉持利基產品擴產增銷及發展友善農業原則持續精進本業。台中廠完成再生能源系統設置及冷卻水系統改善，可以提升整體的生產耗能效率。持續進行生技及有機農業資材開發計畫，推出新品項肥料及提升製肥技術水準。

不動產事業方面，在穩定收益永續經營原則下，就土地區位條件採取自建自營、合建及租售方式，開發商辦、旅館及住宅。目前進行開發計畫有台北市南港區 C2 及 C4 旅館及商辦興建案、新竹市科商區商辦及住宅開發規劃案及高雄市特貿區土地整體開發規劃案。

未來經營發展策略概要：

展望未來，面對國內外產業經濟環境條件的快速變化，本公司仍將秉持著培元、固本、創新、永續的經營理念，進行公司體質的轉型和升級，並持續以獲利成長、優化競爭及永續經營作為策略目標，建構「肥料化工」及「不動產暨投資」二大事業體為發展主軸，達成本公司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發展之目標。

並敬祝
身體健康、平安吉祥

董事長 黃耀興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35 年 5 月 1 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迄今已 76 週年，原屬國營事業，在公營時期為配合政府農業政策，負責生產供應國內肥料產品，歷經 70 餘年經營發展，建立了我國最具規模的現代化肥料生產事業，使得我國各階段農業發展所需肥料，獲得充分供應無缺，對促進我國農業經濟之發展，頗具貢獻。在政府積極推動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政策下，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 9 月 1 日正式移轉民營，成為一家股票上市的民營公司。

本公司為國內最大肥料生產廠，年供應國內市場約 60 餘萬公噸，約占國內總需求量七成左右，主要自產肥料產品有單質肥料、硫酸鉀型金旺系列、黑旺系列、寶效系列、有機質肥料、即溶複肥、活力營養劑、微生物肥料、酸土改良等，另亦製造與進口化工產品及電子級化學品供銷國內外市場。本公司民營化後，為因應內、外在環境轉變，積極朝深層海水、不動產開發、生物科技、保健保養品等事業發展。

展望 111 年，面對國內外產業經濟環境條件的快速變化，本公司仍將秉持著培元、固本、創新、永續的經營理念，進行公司體質的轉型和升級，並持續以獲利成長、優化競爭及永續發展作為策略目標，建構「肥料化工事業」、「不動產暨投資事業」二大事業體的發展藍圖，期運用多元事業發展及多角經營方式，達成本公司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發展之目標。

本公司成立至今重大發展概況如下：

- | | |
|-----------|--|
| 35 年 5 月 | 由前資源委員會及台灣省政府共同籌設成立。 |
| 68 年 12 月 | 代表政府與沙國簽約合資在沙國朱拜爾工業區成立朱拜爾肥料公司。 |
| 78 年 5 月 | 本公司南港廠區土地奉示規劃為「南港經貿園區」用地。 |
| 84 年 3 月 | 行政院通過台肥民營化案。 |
| 87 年 3 月 | 民營化第一次釋股，採公開抽籤配售方式釋出公股 24.93%，並順利完成股票上市。 |
| 87 年 7 月 | 配合政府南港經貿園區整體規劃開發，南港廠正式關廠。 |
| 88 年 9 月 | 正式移轉為民營公司。 |
| 91 年 2 月 | 通過新竹廠廠地配合新竹市政府「新竹科技商務新都心特定區計畫」進行規劃開發。 |
| 93 年 11 月 | 通過花蓮廠開發成為海洋深層水科技園區可行性研究報告及第一階段投資計畫。 |
| 94 年 1 月 | 經濟部以盤後拍賣方式釋出台肥股票 2 億股，持股比率降為 24.07%。 |
| 94 年 3 月 | 政府所持股權改由財政部管理。 |
| 94 年 5 月 | 政府所持股權改由農委會管理。 |
| 94 年 10 月 | 通過「本公司各廠遷建至台中港計畫」。 |
| 94 年 12 月 | R13 土地依據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事業相關規定，與鄰地合作投資興建集合住宅。 |
| 95 年 5 月 | 本公司南港經貿園區 C6/C7/C8/C9 土地設採定地上權 50 年之方式供廠商進行土地開發案，經公開招標後，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得標。 |
| 95 年 9 月 | 本公司與名牌食品合資成立「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經營海洋深層水水處理及包裝飲用水/飲料等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
| 96 年 5 月 | 本公司海洋深層水取水工程完成佈管作業，深度-662 公尺。 |
| 96 年 5 月 | 本公司魚鱗膠原蛋白工場正式啟用。 |
| 96 年 11 月 | 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正式成立。 |
| 98 年 6 月 | 為善盡企業回饋社會責任，股東會通過本公司捐贈 5 仟萬美元資助沙烏地阿拉伯農業部設立農業中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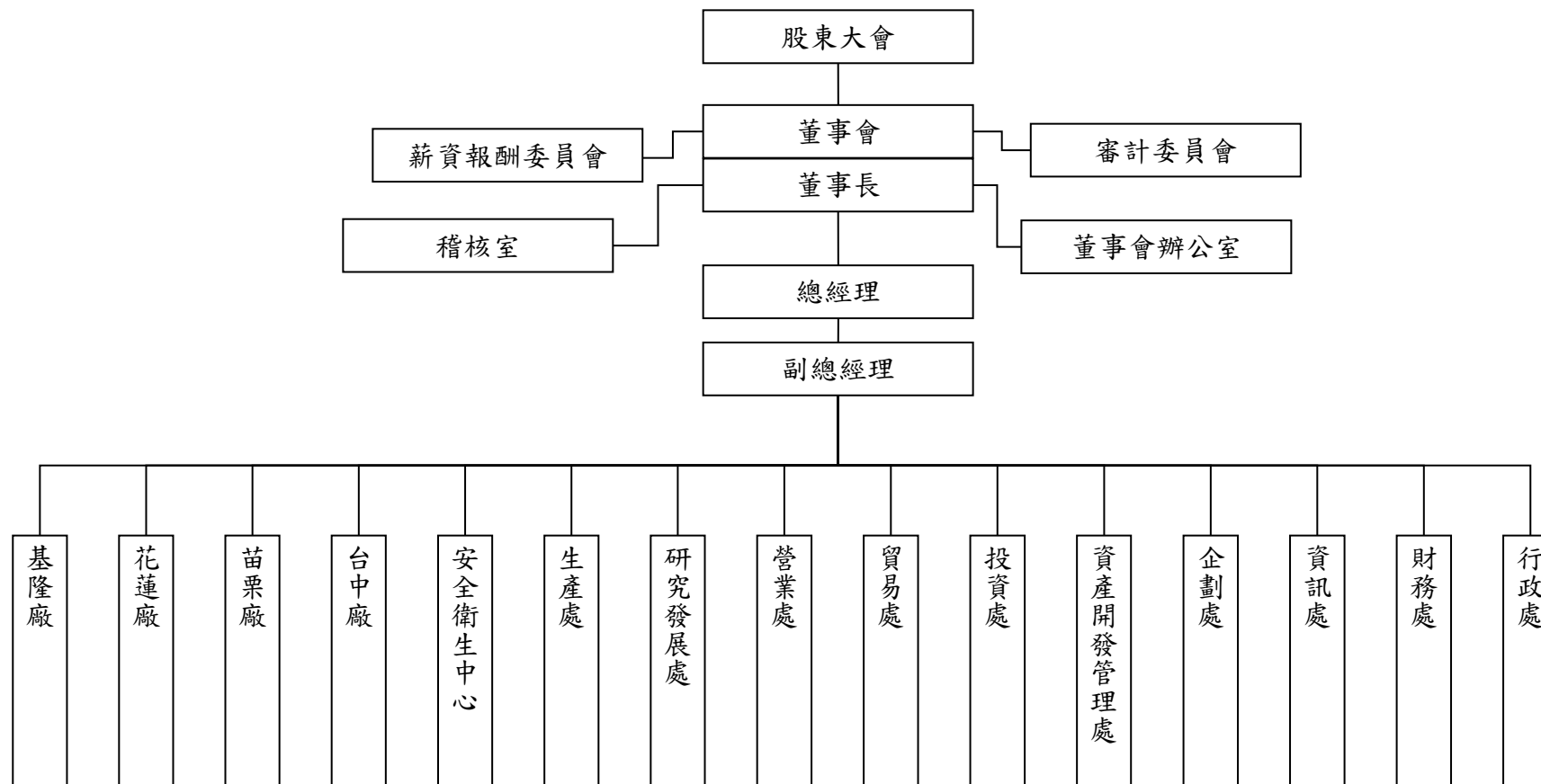
- 98 年 9 月 本公司董事長與沙烏地基礎工業公司肥料事業部負責人 Mr. Al-Sheaibi 共同簽署朱肥公司股東決議修正朱肥公司章程，將朱肥公司存續期間由原 33 年修正延長為 53 年。
- 99 年 5 月 通過投資新台幣 14.1 億元於本公司新竹廠土地進行新竹科技商務園區第一期開發計畫。
- 100 年 1 月 於大陸昆山市投資設立「旭昌化學科技有限公司」。
- 100 年 11 月 投資新台幣 1 億元，設立百分之百子公司「台肥生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100 年 12 月 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 101 年 12 月 收購名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之 50% 全部股權。
- 102 年 7 月 台中廠揭牌正式營運。
- 102 年 12 月 通過本公司「南港經貿園區 C2 土地觀光旅館招租案」與得標廠商「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簽署之「協同規劃協議書」案。
- 104 年 2 月 通過南港 C2 辦公大樓招租決標案。
- 104 年 2 月 本公司於柬埔寨投資設立「台肥（柬埔寨）有限公司」(TAIFER (CAMBODIA) CO., LTD.)。
- 104 年 4 月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生產之「海礦 1400」取得衛生福利部健康食品認證。
- 104 年 6 月 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通過增設二席獨立董事。
- 104 年 8 月 南港 C3 地上權案由中國信託人壽保險公司及台灣人壽保險公司共同得標。
- 104 年 9 月 與中國信託人壽保險公司及台灣人壽保險公司舉行 C3 地上權案簽約儀式。
- 104 年 12 月 南港 C2 辦公大樓暨觀光旅館動土典禮。
- 104 年 12 月 首次發行 2014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 105 年 1 月 新竹 D7-A 辦公大樓上樑典禮。
- 105 年 2 月 肥料新品「硝磷基黑旺特 43 號有機質複肥」上市。
- 105 年 5 月 完成各廠溫室氣體盤查。
- 105 年 8 月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旭昌化學科技有限公司進行解散程序。
- 105 年 8 月 子公司台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台灣國際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05 年 10 月 董事會通過台中港西 10 碼頭建廠案，總投資金額新台幣 23.67 億元。
- 105 年 11 月 董事會通過投資「台灣國際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8 仟萬元。
- 105 年 11 月 肥料新品「黑旺特 4 號複肥」上市。
- 105 年 11 月 本公司榮獲 2016TCSA 台灣企業永續報告獎「新秀獎」。
- 105 年 12 月 出口「黑旺特 1 號」及「黑旺特 4 號」複肥至馬來西亞推廣銷售。
- 106 年 3 月 出口「黑旺特 43 號」複肥至馬來西亞進行示範田及試銷作業。
- 106 年 5 月 本公司推出新產品「寶效 42 號」，替代原「寶效 142 號」及「1 號」複肥市場。
- 106 年 5 月 為推廣有機資材與肥料，本公司與苗栗西湖綠景複合農園合作共同成立有機示範農場。
- 106 年 5 月 本公司台中港西十碼頭投資案新設子公司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6 年 6 月 於花蓮成立首座供貨中心。
- 106 年 6 月 為配合政府政策，本公司肥料達成全面「黑寶化」目標。
- 106 年 8 月 本公司新竹 TFC ONE 商辦大樓落成。
- 106 年 8 月 為改善燃燒稻稈產生 PM2.5 問題，本公司推出「生技 10 號有機肥」及「生技 12 號有機肥」。
- 106 年 10 月 董事會通過南港 C4 土地開發案。
- 106 年 11 月 本公司榮獲 2017TCSA「TOP50 企業永續報告獎-傳統製造業金獎」及「社會共融獎」。
- 106 年 12 月 賴清德院長視察花蓮深層海水園區，指示三個「100%」政策目標。
- 106 年 12 月 本公司發表「農友牌生技 10 號有機質肥料」和「農友牌生技 12 號有機質肥料」。
- 107 年 2 月 本公司微電影榮獲 2018 台北金鵬微電影展「原創劇本優等獎」。
- 107 年 7 月 本公司成立第 1 屆審計委員會。
- 107 年 8 月 本公司與成大簽署花蓮深層海水園區產學合作案。

- 107 年 10 月 蔡英文總統視察花蓮深層海水園區，與中央單位協助規劃建置國立海洋資源博物館。
- 107 年 11 月 本公司榮獲「TOP50 企業永續報告白金獎」。
- 107 年 12 月 本公司入選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
- 107 年 12 月 董事會通過投資「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合計新台幣 6 仟萬元。
- 108 年 2 月 本公司市值重返台灣百強企業。
- 108 年 7 月 獲 2019「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產品類」。
- 108 年 12 月 台肥肥料獲日本花卉公園肯定 雙方簽署合作意向書。
- 108 年 12 月 本公司榮獲「企業永續報告獎金獎」。
- 108 年 12 月 本公司南港 C2 案上樑典禮。
- 109 年 1 月 2019-2020 年持續入選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
- 109 年 4 月 蔡英文總統視察本公司台中廠。
- 109 年 4 月 本公司榮獲「金峰獎-大型企業組」十大傑出企業獎。
- 109 年 6 月 入選 2020 年度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名單，連續三年入選。
- 109 年 7 月 子公司「培豐公司」硝磷複肥工場正式開始投產。
- 109 年 8 月 配合農委會推動肥料實名制 2.0 政策，本公司建立肥料產品線上訂購平台。
- 109 年 9 月 本公司榮獲第十七屆「國家品牌玉山獎」。
- 109 年 11 月 獲得第 13 屆台灣永續獎 企業永續報告書銀獎。
- 109 年 12 月 入選 2021 年度上半年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名單，連續三年半入選。
- 110 年 12 月 入選 2022 年度上半年臺灣永續指數成分股名單，連續四年半入選。
- 110 年 12 月 竹科 X 基地開工典禮，位處本公司新竹 D6 土地。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名稱	職掌
研究發展處	1.新產品、新技術之評估及引進。
	2.新產品、新技術之研究發展及相關業務辦理。
	3.現有產品、技術之改良。
	4.智慧財產權管理。
	5.其他有關研發等相關業務。
貿易處	1.國內外原物料採購供應。
	2.原物料調度及存量控管。
	3.產品、材料儲運管理及呆廢料處理。
	4.卸儲服務規劃執行。
	5.工程及勞務發包。
	6.生技化工產品之進出口買賣及行銷規劃管理。
	7.其他有關採購及生技化工產品行銷業務。
營業處	1.各種肥料及電子級化學品之行銷、進出口買賣及其規劃管理。
	2.肥料產品及電子級化學品客訴案件處理。
	3.肥料及電子級化學品市場商情、產業情報彙整分析。
	4.國內外安全農業及肥料示範推廣。
	5.其他有關肥料產品及電子級化學品行銷業務。
投資處	1.投資機會之找尋、評估、篩選及研究。
	2.海內外投資、合作、參股、併購、創投等之研辦。
	3.技術引進或合作、技術投資之研辦。
	4.投資業務、可行性研究及審查之辦理。
	5.投資及轉投資事業之績效追蹤檢討。
	6.其他有關投資業務之辦理。
資產開發管理處	1.土地開發業務之辦理。
	2.建案設計及預算編列。
	3.工程發包、施工監造、驗收等工務之辦理。
	4.房地資產之招商、維護管理及占用處理。
	5.房地資產之購置、銷售。
	6.其他有關房地資產業務之辦理。
企劃處	1.經營政策、經營策略、中長期專案計畫及年度經營計畫之研辦。
	2.各項經營管理制度之策劃推行及經營績效之管制、考核。
	3.營運會議紀錄、決議事項及專案業務踪考。
	4.分層授權及規章彙編之辦理。
	5.其他有關企劃事項之辦理。
資訊處	1.資訊系統業務之辦理。
	2.資訊網路業務之辦理。
	3.其他有關資訊事項之辦理。
財務處	1.財務計畫之擬訂，資金調度及控管。
	2.財務策略之研擬、財務分析及預測之辦理。
	3.金融理財事項之規劃執行。
	4.會計制度之研訂。

單位名稱	職掌
	5.預決算之辦理、成本及費用之控管。
	6.投資人關係（IR）相關業務。
	7.其他有關財務及會計、統計事項之辦理。
行政處	1.人事制度之規劃執行、組織及人力資源之規劃運用。
	2.勞資關係之辦理。
	3.文書管理及庶務事項之辦理。
	4.現金、證券、票據、契據之出納與保管。
	5.對外公共關係之辦理。
	6.不屬於其他部門主管業務事項之辦理。
董事會辦公室	1.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相關事項辦理。
	2.公司年報、股東會議事手冊彙編。
	3.ESG 報告書、公司出版品彙編。
	4.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誠信經營、公司治理相關事項推動。
	5.股務業務辦理。
稽核室	掌理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事項。
生產處	1.生產計畫之規劃、整合及管理。
	2.生產技術、品質、效率之管理及生產設備保養制度之推動。
	3.工程計畫與資本支出之規劃、整合及管理。
	4.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管理。
	5.生產技術之評估及引進。
	6.能源節約製造效率之改善。
	7.生產技術相關之智慧財產權管理。
	8.其他有關生產管理及生產技術研發等相關業務。
安全衛生中心	1.安全衛生政策、目標及規章制度之擬訂。
	2.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章之研辦及督導執行。
	3.各項安全衛生計畫之推動與執行。
	4.稽查與協助各廠及子公司之安全衛生業務。
	5.工安事故之調查分析、改善及處理。
	6.員工健康管理、健康促進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7.安全衛生有關之諮詢及資料提供。
	8.其他有關環境安全與健康事項之辦理。
各生產工廠	產品製造及生產管理業務。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董事資料 (一)

111 年 5 月 1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農委會		110.7.28	3 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0	0	0	0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黃耀興	男/51-60	110.7.28	3 年	109.2.12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材料科學研究所博士 台肥公司助理副總經理 台肥公司副總經理	台肥公司總經理 台肥(柬埔寨)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	-	-	註 1
董事	中華民國	農委會		110.7.28	3 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0	0	0	0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胡忠一	男/61-70	110.7.28	3 年	110.2.22	0	0	0	0	0	0	0	0	日本東京大學農業經濟學博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秘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署長 農業信用保證基金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農委會		110.7.28	3 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0	0	0	0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范美玲	女/51-60	110.7.28	3 年	110.3.8	0	0	0	0	0	0	0	0	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管理學博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場長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秘書 全國農業金庫常務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農委會		110.7.28	3 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0	0	0	0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戴克遠	男/31-40	110.7.28	3 年	110.7.28	0	0	0	0	0	0	0	0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水產養殖碩士 嘉義縣青農聯誼總會副會長	心美花卉經理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農委會		110.7.28	3 年	94.5.20	235,886,376	24.07	235,886,376	24.07	0	0	0	0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徐敏玲	女/51-60	110.7.28	3 年	110.7.28	5,000	0	5,00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學系 台肥公司職工福利總會總幹事 台肥公司職業安全衛生委員	台肥公司投資處高級專員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曹啟鴻	男/ 71-80	110.7.28	3 年	110.7.28	0	0	2,000	0	0	0	0	0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結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 屏東縣縣長 第四、五屆立法委員	財團法人大武山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世銘	男/ 61-70	110.7.28	3 年	110.7.28	0	0	0	0	0	0	0	0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會計學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系系主任兼所長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系教授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翁銘章	男/ 51-60	110.7.28	3 年	110.7.28	0	0	0	0	0	0	0	0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經濟學博士 國立高雄大學 EMBA 中心主任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惠普醫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副教授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何彥陞	男/ 41-50	110.7.28	3 年	110.7.28	0	0	0	0	0	0	0	0	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研究所博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法規會委員 臺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委員 臺中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委員	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副教授	-	-	-	

註 1：本公司總經理一職係由董事長兼任，黃董事長耀興於本公司由基層做起，長年於本公司服務，業務嫻熟且專業能力備受公司內外肯定，具備擔任總經理所需之公司治理專業，有助於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本公司刻正努力朝向卓越公司治理之目標邁進，未來不排除為配合法令，擘劃相關措施之可能性。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 年 5 月 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持股比例：24.07%）	不適用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董事資料 (二)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1 年 5 月 1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黃耀興 (董事長)	現職為台肥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國立中山大學材料科學研究所博士，曾任本公司助理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具肥料化工及企業經營管理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胡忠一	現職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署長，日本東京大學農業經濟學博士，具農業經濟、農業推廣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范美玲	現職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秘書，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管理學博士，具農業政策、公共行政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戴克遠	現職為心美花卉經理，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水產養殖碩士，身兼嘉義縣青農代表，具水產養殖及花卉種植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徐敏玲	現職為台肥公司投資處高級專員，中國文化大學觀光學系畢，為本公司勞工董事、職工福利總會總幹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具投資管理及勞工權益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曹啟鴻	現職為財團法人大武山文教基金會董事長，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結業，曾任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屏東縣縣長、兩屆立法委員，具農業政策、公共行政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林世銘 (獨立董事)	現職為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系教授，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會計學博士，身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曾任南山人壽獨立董事、潤泰全球獨立董事、中華航空獨立董事，具會計稅務、財務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為 0 且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 0。	1

翁銘章 (獨立董事)	現職為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副教授，美國德州農工大學經濟學博士，身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主席，具經營管理、財務、應用經濟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為 0 且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 0。	2
何彥陞 (獨立董事)	現職為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副教授，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研究所博士，身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具不動產及都市更新爭議處理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為 0 且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 0。	0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健全、多元且專業之董事會為公司治理之一環，更為企業追求永續發展的重要根基。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董事會成員之選任以多元化以及跨產業為目標。第 35 屆董事會由 9 位董事組成（含 3 名獨立董事及 1 名勞工董事），皆為本國籍。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會成員包含女性董事 2 名，女性董事占比達 22%，未來將持續致力於提高女性董事席次占比達三分之一為目標。董事年齡分布：31-40 歲區間有 1 名董事、41-50 歲區間有 1 名董事、51-60 歲區間有 4 名董事、61-70 歲區間有 2 名董事、71-80 歲區間有 1 名董事。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規定：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一、營運判斷能力。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三、經營管理能力。四、危機處理能力。五、產業知識。六、國際市場觀。七、領導能力。八、決策能力。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半數以上曾於政府機關擔任要職及大專院校擔任教職，具備肥料化工、農業經濟及推廣、公共行政、財務及會計稅務、投資、水產及花卉養殖、土地管理、不動產及都市更新爭議處理等專業豐富經驗，使董事會經營決策更為完善。有關董事會成員之選任落實多元化政策且具備跨產業領域之互補能力。未來將視董事會運作需求、營運型態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2)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會成員包含 3 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占比達三分之一，為符合公司治理精神並強化獨立董事監督機制，未來將致力提高獨立董事席次占比達二分之一為目標。董事會各成員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且未有證券交易法第 26-3 條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明確訂定「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本公司不得妨礙、拒絕或規避獨立董事執行業務。獨立董事執行業務認有必要時，得要求董事會指派相關人員或自行聘請專家協助辦理。」俾利獨立董事得善盡職責，監督董事會運作以及增益公司營運績效。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5 月 1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耀興	男	105.9.1	0	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材料科學研究所博士 台肥公司助理副總經理 台肥公司副總經理	台肥(柬埔寨)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	-	-	註1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滄郎	男	104.10.1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台肥公司助理副總經理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台莊(薩摩亞)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蒙古台莊有限公司總經理 臺農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金生	男	109.3.1	0	0	0	0	0	0	正修工專機械工程科 台肥公司台中廠副廠長	培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台肥公司台中廠廠長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彭盛隆	男	110.10.5	266	0	0	0	0	0	國立清華大學化學研究所 台肥公司花蓮廠廠長	台肥公司行政處處長 台肥公司發言人	-	-	-	
財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黃美玲	女	106.5.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 EMBA 高階經營碩士 台肥公司總稽核	培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台肥公司代理發言人	-	-	-	
台中廠廠長	中華民國	林金生	男	107.1.1	0	0	0	0	0	0	正修工專機械工程科 台肥公司台中廠副廠長	培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	-	
基隆廠廠長	中華民國	宋泉旭	男	110.6.15	0	0	0	0	0	0	國立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 台肥公司花蓮廠廠長		-	-	-	
花蓮廠廠長	中華民國	黃永達	男	110.6.15	31,000	0	0	0	0	0	國立臺灣工業技術學院電子工程系 台肥公司工業安全衛生處處長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	-	-	
苗栗廠廠長	中華民國	許倉銑	男	108.11.1	0	0	0	0	0	0	美國諾斯諾普大學電腦工程碩士 台肥公司苗栗廠電化生產組組長	朱拜爾肥料公司董事	-	-	-	

註1：本公司總經理一職係由董事長兼任，黃董事長耀興於本公司由基層做起，長年於本公司服務，業務嫻熟且專業能力備受公司內外肯定，具備擔任總經理所需之公司治理專業，有助於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本公司刻正努力朝向卓越公司治理之目標邁進，未來不排除為配合法令，擘劃相關措施之可能性。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1 年 5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有 無 領 取 自 子 公 司 以 外 轉 資 業 或 母 公 司 酬 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農委會		7,105	7,105	0	0	10,434	10,434	1,905	1,905	0.64%	0.64%	-	-	-	-	-	-	-	-	0.64%	0.64%	-
董事長	代表人： 黃耀興																					
一般董事	代表人： 胡忠一																					
一般董事	代表人： 范美玲																					
一般董事	代表人： 戴克遠																					
一般董事	代表人： 徐敏玲																					
一般董事	代表人： 陳駿季 (110.3.7 解任)																					
一般董事	代表人： 林世奇 (110.2.2 1解任)																					
一般董事	代表人： 李兆峯 (110.7.2 7解任)																					
一般董事	代表人： 孫汪祥 (110.7.2 7解任)																					

自然人																				
一般董事	曹啟鴻																			
一般董事	陳耀光 (110.7.27 解任)																			
獨立董事	林世銘																			
獨立董事	翁銘章																			
獨立董事	何彥陞																			
獨立董事	林鴻昌 (110.7.27 解任)																			
獨立董事	李明萱 (110.7.27 解任)																			
獨立董事	蕭兆欽 (110.7.27 解任)																			
1.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 99 年 8 月 6 日公股管理督導小組第 5 次會議決議，中央政府各部會所管公股民營事業機構獨立董事之薪酬標準，統一規定如下：一般獨立董事月支薪酬，以公營事業獨立董事待遇 2 倍為上限（目前應訂為 6 萬元）；除按月支領固定薪酬外，不另支領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10 年度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獨立董事：蕭兆欽 獨立董事：李明萱 獨立董事：林鴻昌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何彥陞 獨立董事：翁銘章	獨立董事：蕭兆欽 獨立董事：李明萱 獨立董事：林鴻昌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何彥陞 獨立董事：翁銘章	獨立董事：蕭兆欽 獨立董事：李明萱 獨立董事：林鴻昌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何彥陞 獨立董事：翁銘章	獨立董事：蕭兆欽 獨立董事：李明萱 獨立董事：林鴻昌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何彥陞 獨立董事：翁銘章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陳駿季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林世奇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陳駿季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林世奇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陳駿季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林世奇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陳駿季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林世奇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一般董事：曹啟鴻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戴克遠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徐敏玲	一般董事：曹啟鴻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戴克遠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徐敏玲	一般董事：曹啟鴻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戴克遠	一般董事：曹啟鴻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戴克遠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李兆峯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孫汪祥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胡忠一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范美玲 一般董事：陳耀光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李兆峯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孫汪祥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胡忠一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范美玲 一般董事：陳耀光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李兆峯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孫汪祥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胡忠一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范美玲 一般董事：陳耀光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徐敏玲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李兆峯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孫汪祥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胡忠一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范美玲 一般董事：陳耀光 一般董事：農委會代表人 徐敏玲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董事長：農委會代表人 黃耀興	董事長：農委會代表人 黃耀興	董事長：農委會代表人 黃耀興	董事長：農委會代表人 黃耀興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7	17	17	17

註 1：胡董事忠一於 110 年 2 月 22 日就任、范董事美玲於 110 年 3 月 8 日就任、戴董事克遠於 110 年 7 月 28 日就任、徐董事敏玲於 110 年 7 月 28 日就任、曹董事啟鴻於 110 年 7 月 28 日就任、林獨立董事世銘於 110 年 7 月 28 日就任、翁獨立董事銘章於 110 年 7 月 28 日就任、何獨立董事彥陞於 110 年 7 月 28 日就任；李董事兆峯於 110 年 7 月 27 日解任、孫董事汪祥於 110 年 7 月 27 日解任、陳董事耀光於 110 年 7 月 27 日解任、林獨立董事鴻昌於 110 年 7 月 27 日解任、李獨立董事明萱於 110 年 7 月 27 日解任、蕭獨立董事兆欽於 110 年 7 月 27 日解任。

註 2：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金額係以 110 年度盈餘分配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金額列計。

註 3：法人代表之酬金金額均包括由法人取得之盈餘分配酬勞金，其中農委會所派公股代表董事：陳前董事駿季（110.3.7 解任）、林前董事世奇（110.2.21 解任）、李董事兆峯（110.7.27 解任）、孫董事汪祥（110.7.27 解任）等代表人之盈餘分配酬勞金，均依規定悉數由農委會領取，繳交國庫。

註 4：董事長非固定收入超過固定收入（12 個月薪資）部分依規定繳回國庫。

註 5：110 年度實際支付董事之退職退休金 0 仟元，提撥董事新制退休金 0 仟元，提撥董事舊制退休金 0 仟元。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1 年 5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耀興 (註 1)	4,680	4,680	-	-	5,173	5,173	1,025	-	1,025	-	0.36%	0.36%	60
副總經理	張滄郎													
副總經理	林金生													
副總經理	彭盛隆 (註 2)													

註 1：本公司總經理一職係由董事長兼任，僅支領董事長酬金，總經理職務酬金為 0 元。

註 2：於 110 年 10 月 5 日起擔任副總經理職務。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彭盛隆（註 1）	彭盛隆（註 1）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林金生	林金生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張滄郎	張滄郎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註 1：於 110 年 10 月 5 日起擔任副總經理職務。

註 2：員工酬勞金額係以 110 年度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金額估列。

註 3：110 年度實際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退職退休金 0 仟元，提撥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新制退休金 108 仟元，提撥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舊制退休金 225 仟元。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 5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酬勞 金額	現金酬勞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經理人	副總經理	張滄郎	-	2,350	2,350	0.07%
	副總經理	林金生				
	副總經理	彭盛隆 (註 1)				
	助理副總經理	劉國瑛				
	財務處長	黃美玲				
	公司治理主管	鍾舜華				

註 1：於 110 年 10 月 5 日起擔任副總經理職務。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年度	稅後盈餘（仟元）	董事	經理人
109	2,452,881	2.63%	0.77%
110	3,034,616	2.54%	0.36%

註 1：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長報酬為總經理所得之 1.25 倍，其餘董事每月各領取 2 萬元交通費作為報酬，但獨立董事每月報酬為 6 萬元且不得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

註 2：本公司章程另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 2.4% 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 1.6% 為董事酬勞。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備註
董事長	農委會代表人： 黃耀興	9	0	100%	
董事	農委會代表人： 陳駿季	0	0	0%	110.3.7 解任
董事	農委會代表人： 范美玲	7	0	88%	110.3.8 就任
董事	農委會代表人： 林世奇	-	-	-	110.2.21 解任
董事	農委會代表人： 胡忠一	8	1	89%	110.2.22 就任
董事	農委會代表人： 李兆峯	2	0	50%	110.7.27 解任
董事	農委會代表人： 戴克遠	5	0	100%	110.7.28 就任
董事	農委會代表人： 孫汪祥	4	0	100%	110.7.27 解任
董事	農委會代表人： 徐敏玲	5	0	100%	110.7.28 就任
董事	陳耀光	4	0	100%	110.7.27 解任
董事	曹啟鴻	5	0	100%	110.7.28 就任
獨立董事	林鴻昌	4	0	100%	110.7.27 解任
獨立董事	林世銘	5	0	100%	110.7.28 就任
獨立董事	李明萱	4	0	100%	110.7.27 解任
獨立董事	翁銘章	5	0	100%	110.7.28 就任
獨立董事	蕭兆欽	3	1	75%	110.7.27 解任
獨立董事	何彥陞	5	0	100%	110.7.28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1. 110 年 3 月 25 日第 34 屆第 27 次董事會

(1) 議案：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核發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 議案：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酬勞配發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3) 議案：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人員 109 年年終獎金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4) 議案：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十一條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 110 年 5 月 11 日第 34 屆第 28 次董事會

(1) 議案：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 議案：訂定「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作業辦法」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3) 議案：提名黃耀興先生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4) 議案：提名胡忠一先生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5) 議案：提名范美玲女士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3. 110 年 10 月 5 日第 35 屆第 2 次董事會

(1) 議案：本公司汐止區土地設定地上權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4. 110 年 11 月 10 日第 35 屆第 3 次董事會

(1) 議案：本公司 111 年度續由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辦理簽證業務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 議案：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3) 議案：本公司 111 年稽核工作計畫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4) 議案：本公司新竹 D6 土地設定地上權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0 年 3 月 25 日第 34 屆第 27 次董事會

議案：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人員 109 年年終獎金案。

應迴避之董事：黃董事長耀興。

應利益迴避原因：黃董事長耀興兼任總經理，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議案：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核發案。

應迴避之董事：黃董事長耀興、胡董事忠一、范董事美玲、李董事兆峯、孫董事汪祥、陳董事耀光。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議案：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酬勞配發案。

應迴避之董事：黃董事長耀興、胡董事忠一、范董事美玲、李董事兆峯、孫董事汪祥、陳董事耀光。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二) 110 年 5 月 11 日第 34 屆第 28 次董事會

議案：提名黃耀興先生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案。

應迴避之董事：黃董事長耀興。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議案：提名胡忠一先生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案。

應迴避之董事：胡董事忠一。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議案：提名范美玲女士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案。

應迴避之董事：范董事美玲。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三) 110 年 7 月 28 日第 35 屆第 1 次臨時董事會

議案：委聘總經理案。

應迴避之董事：黃董事長耀興。

應利益迴避原因：黃董事長耀興續任本公司總經理，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議案：委任林獨立董事世銘、翁獨立董事銘章及何獨立董事彥陞擔任本公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員。

應迴避之董事：林獨立董事世銘、翁獨立董事銘章、何獨立董事彥陞。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議案：委任翁獨立董事銘章、何獨立董事彥陞及馬教授振基擔任本公司第五屆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應迴避之董事：翁獨立董事銘章、何獨立董事彥陞。

應利益迴避原因：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議案：訂定本公司功能性委員會之出席費。

應迴避之董事：林獨立董事世銘、翁獨立董事銘章、何獨立董事彥陞。

應利益迴避原因：三位獨董為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議案：與高雄大學完成簽訂產學合作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

應迴避之董事：翁獨立董事銘章。

應利益迴避原因：翁獨立董事銘章為高雄大學副教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議案：與臺灣大學完成簽訂產學合作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

應迴避之董事：林獨立董事世銘。

應利益迴避原因：林獨立董事世銘為臺灣大學教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四) 110 年 11 月 10 日第 35 屆第 3 次董事會

議案：本公司贊助 2021 國家農業科學獎選拔表揚計畫。

應迴避之董事：黃董事長耀興、胡董事忠一、范董事美玲、戴董事克遠、徐董事敏玲

應利益迴避原因：國家農業科學獎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主辦，五位公股董事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不參與表決。

三、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情形：110 年績效評估結果請參照本公司官網。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 年 7 月 28 日至 12 月 31 日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25 日第 34 屆第 27 次董事會通過由董事會辦公室鍾主任舜華擔任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健全公司治理及強化董事會職權。
- (二) 本公司於 110 年 5 月 11 日第 34 屆第 28 次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 (三) 本公司於 110 年 5 月 11 日第 34 屆第 28 次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 (四)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22 日第 35 屆第 5 次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 (五) 本公司於 111 年第一季完成 110 年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公告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 (六) 110 年本公司董事總進修時數為 70 小時，平均進修時數 7.7 小時。課程分別有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董事執行職務與經營判斷原則、企業股權架構與傳承常見案例、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110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從企業舞弊防制談董事會職能、董事暨高階主管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教育訓練、ESG 風險管理趨勢論壇、「IFRS17 下盈餘型態與績效評估的改變」、「IFRS17 對保險公司策略規劃之影響」、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董事）實務進階研討會-由最新公司法修正動向看公司治理、內部控制與董監責任之影響、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董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等課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計 3 人，任期：110 年 7 月 28 日至 113 年 7 月 27 日。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A)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實際出席率 (%) (B / 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世銘	4	100%	召集人 110.7.28 就任
獨立董事	翁銘章	4	100%	110.7.28 就任
獨立董事	何彥陞	4	100%	110.7.28 就任
獨立董事	林鴻昌	3	100%	召集人 110.7.27 解任
獨立董事	李明萱	3	100%	110.7.27 解任
獨立董事	蕭兆欽	3	100%	110.7.27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審計委員會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1. 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職權事項召開會議，經理部門列席說明。
2. 本公司獨立董事列席 110 年度股東常會。

(二) 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110 年 3 月 25 日	1. 會計師就 109 年度財務及損益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部份新修訂會計原則及法令進行宣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110 年 5 月 11 日	1. 會計師就 110 年度第一季財務及損益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部份新修訂會計原則及法令進行宣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110 年 8 月 10 日	1. 會計師就 110 年度第二季財務及損益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部份新修訂會計原則及法令進行宣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110 年 11 月 10 日	1. 會計師就 110 年度第三季財務及損益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部份新修訂會計原則及法令進行宣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2. 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110 年 3 月 25 日	1. 本公司 109 年度「內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案。 2. 討論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十一條；同步修訂分層授權明細表。 3. 稽核查核業務溝通。

110 年 5 月 11 日	110 年 3 月份、4 月份稽核報告討論溝通。
110 年 6 月 30 日	稽核查核業務溝通。
110 年 8 月 10 日	1. 報告及討論本公司 110 年 5~7 月份稽核報告。 2. 討論本年度追蹤內控制度(單行規章)修訂,包括今年度已完成及正在辦理中事項。 3. 討論主管機關目前內控制度重點—「上市公司財報編製能力評估事宜」。
110 年 10 月 5 日	110 年 9 月份稽核報告討論溝通。
110 年 11 月 10 日	1. 稽核查核業務溝通。 2. 111 年度稽核工作計畫。
110 年 12 月 23 日	1. 稽核查核業務溝通。 2. 討論修訂「分層授權明細表」及「董事會暨經理人權責劃分表」稽核室部分條文。

二、審計委員會 110 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 1.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考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 3.審閱季度及年度財務報告。
- 4.審議公司相關內規。
- 5.委任簽證會計師簽證業務。
- 6.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三、審計委員會 110 年度重點之開會決議結果、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 年 3 月 25 日 第 1 屆第 18 次審計委員會	1. 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 2.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3.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 4. 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 5.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十一條。	1.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3.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4.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5.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審議並照案通過。
110 年 5 月 11 日 第 1 屆第 19 次審計委員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0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 3. 訂定「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作業辦	1.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3.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修正後通過並送董	提董事會審議並照案通過,並依獨董意見辦理。

	法」	事會審議。	
110 年 7 月 15 日 第 1 屆第 1 次臨時審計 委員會	本公司南港 C2 案 B 棟 辦公大樓租賃案接獲 「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 限公司」存證信函案。	請黃律師針對本案繕寫 回函，先提供予獨董， 確認後再寄出。	依決議公司配合辦理。
110 年 8 月 10 日 第 2 屆第 1 次審計委員 會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0 年 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 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審議並照案通 過。
110 年 10 月 5 日 第 2 屆第 2 次審計委員 會	本公司汐止區土地設定 地上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 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審議並照案通 過。
110 年 11 月 10 日 第 2 屆第 3 次審計委員 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3. 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告及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查核簽證暨 111 年度未分配盈餘簽證申報業務，擬續委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4. 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工作計畫。 5. 修訂本公司「分層授權明細表」。 6. 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 7. 本公司新竹 D6 土地設定地上權案。	1.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3.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4.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5.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6.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7.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審議並照案通 過。
110 年 12 月 23 日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 會	修訂「分層授權明細表」及「董事會暨經理人權責劃分表」稽核室部分條文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審議並照案通 過。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業已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差異
二、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訂有「股務作業管理辦法」並設置股務專責單位，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相關問題。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於董事會辦公室下設股務組，負責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情形，並依相關規定申報異動資料。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依證期局頒布之準則訂定「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建立與關係企業間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且公司與各關係企業間之業務往來，均依規定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辦理。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業已訂定「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文規範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均屬禁止內線交易之適用範圍。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完備的公司治理制度，訂定「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守則」，其中第二十條明確揭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組織文化、營運型態及長期發展，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且應具備良好素養、產業經驗及知識等專業背景，以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健全董事會結構。目前台肥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含3位獨立董事），成員各具備肥料化工、農業推廣、農業經濟、公共行政、會計及財務管理等專長，包含2名女性董事，女性董事占比達22%，未來將持續致力於提高女性董事席次占比達三分之一為目標，年齡區間為31~79歲，為學識與經歷兼備之多元專業之組合，彼此間具有互補性，讓經營決策更為宏觀完善，未來將視董事會運作需求、營運型態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與技能。個別董事專長詳註1。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業於公司行政管理、教育訓練、稽核等現行規章制度中融入本公司公司治理、企業文化精神，故未另外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有差異，本公司除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業於108年12月24日第34屆第16次董事會通過「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評估期間自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為配合第35屆董事任期，110年董事會績效評估期間為110年7月28日至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董事會內部及外部績效評估結果，將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公告並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最近一次績效評估業於111年第一季前完成並將結果公告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有差異，本公司績效評估結果尚未與個別董事薪資報酬與續任參考做連結。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並於110年11月10日第35屆第3次董事會通過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本公司參酌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公報編製「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註2），綜合評估各項影響會計師獨立性情況，另簽證會計師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有董事會辦公室作為公司治理專職單位，負責推動公司治理相關業務。並由董事會辦公室主任鍾舜華兼任公司治理主管職務，執行公司治理業務，業務內容如下： 1. 辦理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7. 協助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自我績效評估及每三年之外部績效評估 8. 督導並精進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施情形 9. 推動達成公司治理指標項目，檢視每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之得分要件 10. 辦理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事宜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th><th>主題</th><th>時數</th><th>機構</th></tr> </thead> <tbody> <tr> <td>110/8/31</td><td>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公司治理專題講座（110年第十期）-資安管理架構-用故事串聯資安大小事</td><td>3 小時</td><td>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td></tr> <tr> <td>110/09/14</td><td>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評鑑之企業社會責任（CSR、ESG）典範實務解析</td><td>3 小時</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r> <tr> <td>110/09/24</td><td>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非常規交易分析與案例探討</td><td>3 小時</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r> <tr> <td>110/10/5</td><td>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委訓-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td><td>3 小時</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r> <tr> <td>110/11/23</td><td>從外資股東觀點與投票行為，分享發行公司如何真正落實 ESG</td><td>3 小時</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r> <tr> <td>110/12/14</td><td>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新勞動事件法對企業風險之影響與因應</td><td>3 小時</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r> </tbody> </table>	日期	主題	時數	機構	110/8/31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公司治理專題講座（110年第十期）-資安管理架構-用故事串聯資安大小事	3 小時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110/09/14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評鑑之企業社會責任（CSR、ESG）典範實務解析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09/24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非常規交易分析與案例探討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10/5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委訓-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11/23	從外資股東觀點與投票行為，分享發行公司如何真正落實 ESG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0/12/14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新勞動事件法對企業風險之影響與因應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無差異
日期	主題	時數	機構																												
110/8/31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公司治理專題講座（110年第十期）-資安管理架構-用故事串聯資安大小事	3 小時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110/09/14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評鑑之企業社會責任（CSR、ESG）典範實務解析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09/24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非常規交易分析與案例探討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10/5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委訓-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11/23	從外資股東觀點與投票行為，分享發行公司如何真正落實 ESG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0/12/14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新勞動事件法對企業風險之影響與因應	3 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五、 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各利害關係人可隨時與發言人或各業務主辦單位接洽聯絡，溝通管道暢通，並依法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業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以及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自行辦理股務事務。	有差異，本公司自行辦理股務。
七、 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官網設有中、英文版投資人服務專區，揭露財報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定期更新供投資人參考。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1. 本公司架設英文官網，並另提供英文版公司年報、議事手冊及開會通知，充分揭露公司營運資訊。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對外負責發布公司消息，並派專人負責各媒體資訊蒐集與聯繫。法人說明會資料同步置於公司官網，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發布亦指定專人負責。 2. 法人說明會資料同步置於公司官網，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發布亦指定專人負責。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均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分別於每季終了 45 日內、次年 3 月底前及次月 10 日前於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公告申報。	有差異，年度財報未提前於次年 2 月底前公告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公司秉持台肥一家人的理念，成立職工福利會，提供員工優質且體貼的福利活動與關懷項目。 (二)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以保障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為最大原則，依證券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告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重大訊息公告。 (三) 供應商關係：依本公司供應商管理辦法，對供應商的品質能力、交貨供應能力、服務團隊能力等定期進行評鑑，以穩定用料品質及確保料源安全。本公司對供應商不僅著重在供應商品質、價格、交期等要求，目前逐步導入供應商 CSR 管理，推動供應商自評，藉以瞭解供應商營運風險，作為公司推動供應商 CSR 管理依據，帶領供應商共同發展對環境更友善的生產與銷售模式，更關注人權、勞工福利、職場安全等。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保障各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對不同類型之利害關係人，本公司各設有暢通溝通管道，以利各利害關係人隨時傳達意見。 (五)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依證交所「上市上櫃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詳細資訊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或公司官網。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執行，依公司目標之合適性與公司不同層級單位連結，訂定各項風險目標、風險評估結果，協助公司即時設計、修正及執行必要之控制作業。 (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客戶關係管理細則」，由營業單位設立客戶服務中心作為服務客戶之溝通管道，負責客戶溝通與客訴處理。 (八)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依規定向新光產物保險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董事及監察人相關資訊-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責任險情形。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111 年）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第8屆公司治理評鑑本公司在上市公司排名級距為51%~65%，以下說明優先加強項目： 1. 已於111年實施發布中文重大訊息時，同步發布英文重訊。 2. 已於110年4月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職權範圍及進修情形。 3. 視當年情況，增加自辦法說會場次。			

註 1：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職稱	姓名	性別	專長與能力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董事長	黃耀興	男	✓	✓	✓	✓	✓	✓	✓	✓
董事	胡忠一	男	✓	✓	✓	✓	✓	✓	✓	✓
	范美玲	女	✓	✓	✓	✓	✓	✓	✓	✓
	戴克遠	男	✓	✓	✓	✓	✓	✓	✓	✓
	徐敏玲	女	✓	✓	✓	✓	✓	✓	✓	✓
	曹啟鴻	男	✓	✓	✓	✓	✓	✓	✓	✓
獨立董事	林世銘	男	✓	✓	✓	✓	✓	✓	✓	✓
	翁銘章	男	✓	✓	✓	✓	✓	✓	✓	✓
	何彥陞	男	✓	✓	✓	✓	✓	✓	✓	✓

註 2：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110 年度）

評估項目	是否違反獨立性
1. 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持有本公司權益證券、貸款或其他債務工具，包括其權利及衍生之利益在內）	否
2. 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3. 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經理人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否
4.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間有潛在僱傭關係（確定於未來期間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5. 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否
6. 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7. 會計師事務所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	否
8. 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9.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否
10. 本公司要求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接受管理階層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	否
11. 為降低公費，對審計服務小組施加壓力，使其不當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否
12. 同一會計師執行簽證業務有否超過七年	否

(四)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翁銘章	現職為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副教授，美國德州農工大學經濟學博士，身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具經營管理、財務、應用經濟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為0且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0。	1
獨立董事	何彥陞	現職為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副教授，國立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研究所博士，身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具不動產及都市更新爭議處理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為0且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0。	0
其他	馬振基	現職為國立清華大學化工系特聘講座教授，美國北卡羅萊納州立大學化工系博士，曾任美國孟山都公司資深研究工程師、經濟部科技顧問室及技術處顧問、教育部科技顧問室顧問等職務。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為0且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0。	3

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範疇：

- (1) 定期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報中應揭露董事及經理人之個別績效評估結果，及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並於股東會報告。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7 月 28 日至 113 年 7 月 27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 (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翁銘章	2	0	100%	110.7.28 就任
委員	何彥陞	2	0	100%	110.7.28 就任
委員	馬振基	2	0	100%	110.7.28 就任
召集人	李明萱	1	0	100%	110.7.27 解任
委員	林鴻昌	1	0	100%	110.7.27 解任
委員	鄭優	1	0	100%	110.7.27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不適用。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 110 年開會日期、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0 年 3 月 25 日 第 4 屆第 9 次薪酬 委員會	1. 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2. 增訂本公司助理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個人薪資上限規定案。 3. 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酬勞配發案。 4. 本公司財務主管及助理副總經理以上人員 109 年年終獎金案。	1. 洽悉。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3.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修正後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4.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修正後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審議並照案通過。
110 年 8 月 10 日 第 5 屆第 1 次薪酬 委員會	本公司財務主管及助理副總經理以上人員 109 年度員工酬勞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
110 年 12 月 23 日 第 5 屆第 2 次薪酬 委員會	本公司員工薪資調整百分之三，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公司治理主管）、財務處長及助理副總經理以上人員擬併同調整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審議。	提董事會審議並照案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 本公司成立「永續推動委員會」，作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推動組織，並於董事會辦公室下設 CSR 秘書組為專責單位，協助「永續推動委員會」稟承董事會核定永續推動政策，進行各項工作。永續推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指導委員，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副總經理擔任副主任委員，委員會成員包含助理副總、各處處長及各廠廠長，下設「公司治理推動小組」、「永續發展推動小組」、「綠色承諾推動小組」和「社會參與推動小組」，各小組依不同議題，不定期召開會議或開展專案，並每年至少 1 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永續推動成果與推動相關情形。 2. 本公司「永續推動委員會」職掌功能： (1) ESG 政策方向開展及擬定。 (2) 負責蒐集彙整利害關係人之意見，並鑑別與管理 ESG 相關之影響、風險和機會。 (3) 訂定績效指標（KPI）、管理方針、定期檢視 ESG 績效和目標達成度。 (4) 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ESG 績效及未來策略目標。 (5) 定期辦理 ESG 教育訓練。 3. 永續報告書之編撰及呈報董事長審核發行。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針對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各項風險因子制訂相關作業規範，據此落實風險管理，以達到提升公司信譽、強化風險文化及提供策略管理決策建議之目的。	無差異
三、 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台中廠、苗栗廠均已完成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建置，並定期實施內部稽查，持續落實執行。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推動生產價值鏈整合政策，於台中廠（肥料化工生產基地）規劃最有效益之生產、能源之製程設計讓能源充分循環利用，大幅提升能源效率；台肥運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的再生物料發展循環經濟，如使用廢棄魚鱗萃取魚鱗膠原胜肽粉末；運用酒粕、腐熟木屑、沼渣、稻桿等作為生技有機質肥料等。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	V		本公司深刻瞭解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帶來經濟、環境等方面重大衝擊，爰本公司自主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制度，並每年定期辦理溫室氣體盤查，建立減量目標基準，並據此提出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	無差異

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方案及改善對策。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於永續報告書中揭露近兩年之溫室氣體排放量、水資源使用量及事業廢棄物處理量，並以相較於環保法規更嚴格的標準，逐漸強化自主管理，持續推動節能減廢行動。	無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依國際人權公約精神及國內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訂定相關內部規範函知員工，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員工查閱及遵循。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提供員工最完善的福利制度，例如休假、生日禮金、社團活動及製作工作服等，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全體員工各項補助。公司每年按營運績效提報董事會核撥年終獎金，個人績效獎金及年終獎金則依據個人工作職責、貢獻度等考核結果，據以核定發給。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台中廠及苗栗廠取得 ISO 45001 及 CNS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另本公司訂有健康促進計畫，辦理各項健康活動及健康教育講座，為員工建立健康安全之職場環境。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依據組織策略、個人績效發展及職能強化等需要，為員工建立具效度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以使員工充分發揮其潛能，提高工作品質及績效；110 年辦理專業職能（勞動法令、不動產法令、資產管理、內稽內控、資料庫系統建置）、管理職能（中華經濟高峰論壇、中華領袖菁英班）、核心職能（職場性騷擾防治宣導、財務報表分析、辦公室軟體應用、自主改善、資安宣導、誠信經營與理念）、員工身心健康（人際溝通、職場紓壓）、工會勞動教育訓練補助等不同職能面向之培訓課程。	無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24條揭示，本公司就自行生產之產品與提供之服務，其行銷及標示應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落實作為如下： 1. 本公司各項肥料產品包裝袋標示及文宣品，皆符合國內肥料管理相關法規。 2. 本公司不動產開發，係依國內建築法規進行設計、營建及管理，關於不動產出售或出租之行銷及產品資料標示，均誠實揭露資訊予消費者，並未違反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3. 為保障顧客的健康與安全，本公司持續完備「肥料產品生產履歷制度」，並導入 ISO 22000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每年進行2次內部稽核及1次外部稽核，並登錄衛生福利部「非追不可系統」。 4. 為加強客戶隱私及業務資訊保護，不僅設置「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委員會」訂定個資管理保護政策與制度，更依據「保密實施要點」、「個人資料保護法」嚴格執行，以確保本公司業務機密。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修訂「供應商管理辦法」，增訂CSR自評或評估條款，並於供應商合約內容加入CSR條款，要求供應商保障人權及注重勞工權益，且針對主要供應商進行實地訪查，了解供應商對於環境及社會評估落實情形。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發行之永續報告準則核心選項（GRI Standard Core Option）作為報告書資訊揭露之參考基礎。本報告書委託獨立且具公信力之英國標準協會（bsi），採用 AA1000AS（2008）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針對報告書中揭露資訊的真實性進行保證，確保資訊揭露正確度。	無差異
六、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作為實踐永續之遵循依據，以治理面、環境面及社會面等三大構面，擘劃政策、推動計劃及執行管理方針等，並將每年 ESG 執行情形，透過編製及發行永續報告書，向各利害關係人展現及報告。				
七、 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台中廠於 2020 年執行三項節能方案，包含「磷（一）工場開放式洗滌水冷卻水塔改為密閉式之節能案」、「供應至硝酸工場之冷卻水管線改為獨立專管」以及「液氮儲區惰性氣體排放設備更新」，賡續推動台中廠綠色生產。 2. 台肥多年來致力推廣合理化施肥教育及施肥示範田，每年投入人力資源及費用，並獲致成果。經統計，近三年總共投入約 4,484 人次進行推廣活動，逾 35,000 位農友參加，投入執行經費為新台幣 13,648,928 元，共舉辦 772 場合理化施肥講習會暨示範田，成果豐碩。 3. 台肥基金會自 2007 年正式成立以來，始終秉持促進農業永續發展，共同提高國民生活品質為宗旨，以照顧農民及弱勢族群，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為設立目的，未來亦將繼續與台肥持續為農業發展及教育共盡心力。 4. 台肥基金會係由台肥公司秉持著關懷農業與公益弱勢的宗旨而成立，落實企業責任、公益回饋社會。自 2017 年設置獎學金助學以來，共獎助了 194 位學子，對台灣農業的未來進行人才培力與農村青壯培根。同時也盼以此鼓勵青年學子，能全面思考台灣農業經營所面臨的困境、與勇於挑戰未來的決心。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有關本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明示誠信經營政策及作法說明如下： 1. 台肥於公司簡介、三年經營策略及公司網站中，皆揭露以「誠信」為首要核心價值，並公司內部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建立誠信經營企業文化及良好風險控管機制，健全企業永續經營及發展。 2. 本公司每年編製之永續報告書中，亦闡述本公司誠信經營承諾及執行績效。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作為台肥公司、旗下子公司及有實質控制權之轉投資公司從事營運活動時落實誠信經營最高指導原則及行為準則。為貫徹執行誠信經營方針，台肥公司亦訂頒「董事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人員工作規則」及「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人員考核辦法」，作為不同層級人員之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另也訂定「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詳列檢舉辦法、調查程序與檢舉人保護政策等，據以落實執行。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無差異
二、 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於採購前須先評估往來交易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採購買賣或工程等契約書中明訂「乙方在本合約簽訂前或有效期間內，絕不以任何財物餽贈甲方員工，倘乙方違反本條規定時，一經查實，甲方得逕將本合約解除，並永遠取消乙方與甲方各種買賣行為或承包甲方各項工程權利。」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以隸屬於董事會之董事會辦公室、稽核室、經理部門行政處共同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政策及相關執行事項。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及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中明訂公司董事、獨立董事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應避免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之利害衝突，如本公司員工發現其上行為時，得向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經理人、內部稽核	無差異

			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檢舉呈報，並以保密方式處理。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依相關法規建立會計制度，並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建立「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室擬訂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查核，內部稽核亦依據風險評估結果並作成書面稽核報告於每次董事會中提報。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於 110 年 12 月邀請惇安法律事務所盧偉銘律師、李昱霆律師及黃莉婷律師講授誠信經營與著作權法實務分享的課程，總計有 96 名同仁參與。	無差異
三、 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訂定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檢舉人可透過寄送紙本信函或 email 至指定地址或電子信箱提出檢舉，並設立稽核室為受理檢舉專責單位。另依據本公司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第 10 條（獎勵辦法）給予檢舉人或有功人員適當獎勵。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依「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第六條已規定詳盡之調查程序進行與保密程序。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依本公司「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第 9 條規定已訂定檢舉人保護政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差異
四、 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官網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範、宣導資訊及推動成效；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及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並舉辦相關訓練課程。有關誠信經營的推動成效記載於年度發行之永續報告書內。	無差異
五、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台肥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以作為全體員工實踐誠信經營之遵循依據，推行公司各項業務。本公司將持續依守則所揭櫫有關誠信經營項目，逐年落實於公司經營及治理層面，以達公司永續發展目標。				
六、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有關本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及推動成效均記載於年度發行之永續報告書內，供大眾參閱。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可參閱本公司官網連結：

<https://www.taifer.com.tw/FileUploadCategoryListC005110.aspx?CategoryID=31da8b88-2653-4cc2-834a-0d449891f654>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 2014 至 2021 年企業社會責任（永續）報告書中英文版請參照本公司官網。
2. 本公司業於 110 年 3 月 25 日第 34 屆第 27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分層授權明細表」。
3. 本公司業於 110 年 5 月 3 日修訂「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安全管理要點」。
4. 本公司業於 110 年 5 月 11 日第 34 屆第 28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5. 本公司業於 110 年 7 月 2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及「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選舉辦法」。
6. 本公司業於 110 年 11 月 10 日第 35 屆第 3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分層授權明細表」、「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暨經理人權責劃分表」及「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總管理處與各廠權責劃分表」。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 年 3 月 22 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黃耀興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不適用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0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110 年 7 月 28 日）

項次	內容	執行情形
1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經主席徵詢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業已寄發各股東查閱。
2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主席徵詢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1. 業已寄發各股東，並據以發放股東紅利、董事及員工酬勞。 2. 110 年 8 月 10 日第 35 屆第 1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09 年度分派股東之現金股利每股 2.3 元，訂於 110 年 9 月 5 日為分配股息基準日。
3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經主席徵詢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業已公告於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規定辦理。
4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經主席徵詢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業已公告於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規定辦理。
5	選舉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當選名單業已公告並依規定辦理後續事宜。
6	解除本公司第 35 屆法人股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競業禁止限制案，本案經出席股東加計電子投票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業依決議辦理。
7	解除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曹啟鴻競業禁止限制案，本案經出席股東加計電子投票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業依決議辦理。
8	解除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林世銘競業禁止限制案，本案經出席股東加計電子投票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業依決議辦理。
9	解除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翁銘章競業禁止限制案，本案經出席股東加計電子投票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業依決議辦理。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年月	內容
110 年 2 月	一、通過本公司擬於 110 年 6 月 29 日（二）上午九時假三軍軍官俱樂部（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142 號）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 二、通過受理持股 1% 以上之股東提案權相關作業事宜。 三、通過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提名股東應檢附資料、受理處所。

年月	內容
	四、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110 年 3 月	一、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 二、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三、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四、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五、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核發案。 六、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酬勞配發案。 七、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擬由董事會辦公室鍾主任舜華擔任，並自 110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
110 年 5 月	一、通過提名黃耀興先生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 二、通過提名胡忠一先生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 三、通過提名范美玲女士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 四、通過提名戴克遠先生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 五、通過提名徐敏玲女士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 六、通過提名曹啟鴻先生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董事候選人。 七、通過提名林世銘先生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獨立董事候選人。 八、通過提名翁銘章先生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獨立董事候選人。 九、通過提名何彥陞先生擔任本公司第 35 屆獨立董事候選人。
110 年 7 月	一、通過原訂於 110 年 6 月 29 日召開之股東會因疫情延至 7 月 28 日。
110 年 7 月	一、通過委聘黃董事長耀興兼任總經理。 二、通過委任林獨立董事世銘、翁獨立董事銘章及何獨立董事彥陞擔任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員。 三、通過委任翁獨立董事銘章、何獨立董事彥陞及馬振基先生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10 年 8 月	一、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分派股東之現金股利每股 2.3 元，擬訂於 110 年 9 月 5 日為分配股息基準日。
110 年 10 月	一、通過升任本公司行政處彭處長盛隆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並兼任行政處處長。
110 年 11 月	一、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事業計畫書暨營業預算案。 二、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工作計畫。 三、通過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四、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告及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查核簽證暨 110 年度未分配盈餘簽證申報業務，擬續委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五、通過本公司所有新竹 D6 街廓土地，與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採專案核准設定地上權方式辦理。
111 年 3 月	一、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二、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三、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四、通過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年月	內容
	五、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核發案。 六、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配發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揚	110.1.1~110.12.31	4,400	950	5,350	
	林恒昇					

註：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制度修訂諮詢服務公費。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不適用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移轉資訊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5 月 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資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資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農委會	0	0	0	0
	代表人：黃耀興	0	0	0	0
董事	農委會	0	0	0	0
	代表人：胡忠一	0	0	0	0
董事	農委會	0	0	0	0
	代表人：范美玲	0	0	0	0
董事	農委會	0	0	0	0
	代表人：戴克遠	0	0	0	0
董事	農委會	0	0	0	0
	代表人：徐敏玲	0	0	0	0
董事	曹啟鴻	2,000	0	0	0
獨立董事	林世銘	0	0	0	0
獨立董事	翁銘章	0	0	0	0
獨立董事	何彥陞	0	0	0	0
總經理	黃耀興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滄郎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金生	0	0	0	0
副總經理	彭盛隆	0	0	0	0
財務處長	黃美玲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鍾舜華	0	0	0	0

(二) 股權質押資訊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代表人：黃耀興 代表人：胡忠一 代表人：范美玲 代表人：戴克遠 代表人：徐敏玲	235,886,376	24.07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5,000	0	0	0	0	0	無	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雷仲達	39,200,000	4.00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宏謀	20,258,000	2.07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譚碩倫	15,128,000	1.54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保力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百倉	13,146,000	1.34	0	0	0	0	保倉達投資(股)公司 威昌投資(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0	0	0	0	0	0			
保倉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百倉	13,075,000	1.33	0	0	0	0	保力達(股)公司 威昌投資(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0	0	0	0	0	0			
海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雲娥	12,509,000	1.28	0	0	0	0	保力達(股)公司	代表人為保力達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	
	0	0	0	0	0	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總管理處財務處 代表人：高麗文	12,348,000	1.26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威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百倉	11,344,000	1.16	0	0	0	0	保力達(股)公司 保倉達投資(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0	0	0	0	0	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英宗	11,101,000	1.13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3月31日
單位：股（元）；%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出資額）	持股（出資）比例	股數（出資額）	持股（出資）比例	股數（出資額）	持股（出資）比例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25,763,200 股	100.00	0	0.00	25,763,200 股	100.00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股	100.00	0	0.00	240,000,000 股	100.00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股	100.00	0	0.00	5,500,000 股	100.00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0	0.00	1,414,989 股	100.00	1,414,989 股	100.00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0	0.00	美金 1,333,494	100.00	美金 1,333,494	100.00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1 股	100.00	0	0.00	1 股	100.00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0	0.00	10,965,000 股	51.00	10,965,000 股	51.00
TAIFER (CAMBODIA) CO., LTD.	美金 1,254,557	100.00	0	0.00	美金 1,254,557	100.00
朱拜爾肥料公司	6,715 股	50.00	0	0.00	6,715 股	50.00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股	33.33	0	0.00	8,000,000 股	33.33
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股	31.58	0	0.00	6,000,000 股	31.58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年8月	10元	980,000	9,800,000	980,000	9,8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8 億元 (註)	無	無

註：證期會 89 年 7 月 12 日（八九）台財證（一）第六〇三八七號函核准在案。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仟股)	未發行股份 (仟股)	合計	
普通股	980,000	0	980,000	上市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1 年 5 月 1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僑外人	合計
人數	7	31	382	70,550	355	71,325
持有股數	253,976,490	144,371,747	138,496,651	306,144,215	137,010,897	980,000,000
持股比例	25.92%	14.73%	14.13%	31.24%	13.98%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1 年 5 月 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1,400	1,310,463	0.13%
1,000 至 5,000	31,340	62,191,063	6.33%
5,001 至 10,000	3,938	32,073,699	3.27%
10,001 至 15,000	1,156	15,115,102	1.54%
15,001 至 20,000	898	16,833,273	1.72%
20,001 至 30,000	760	19,810,801	2.02%
30,001 至 40,000	385	13,867,415	1.42%
40,001 至 50,000	270	12,599,901	1.29%
50,001 至 100,000	512	37,628,865	3.84%
100,001 至 200,000	352	50,255,067	5.13%
200,001 至 400,000	133	36,916,936	3.77%
400,001 至 600,000	54	25,834,340	2.64%
600,001 至 800,000	29	20,085,880	2.05%
800,001 至 1,000,000	18	16,337,012	1.67%
1,000,001 以上	80	619,140,183	63.18%
合計	71,325	980,000,000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1 年 5 月 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235,886,376	24.07%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9,200,000	4.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0,258,000	2.0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128,000	1.54%
保力達股份有限公司		13,146,000	1.34%
保倉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75,000	1.33%
海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509,000	1.2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總管理處財務處		12,348,000	1.26%
威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344,000	1.16%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101,000	1.13%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110 年	109 年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註 5)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73.2 元	59.8 元	80.5 元
	最低	49.95 元	39.75 元	65 元
	平均	61.48 元	50.91 元	73.22 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53.7 元	52.36 元	54.79 元
	分配後	尚未分配	50.06 元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980,000	980,000	980,000
	每股盈餘	3.10 元	2.50 元	0.79 元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尚未分配	2.30 元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 2)	19.83	20.36	—
	本利比 (註 3)	—	22.13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註 4)	—	4.52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111 年每股市價係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止之資料，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為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資料。

註 6：109 年度與 110 年度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數。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1. 公司股利政策****(1) 本公司章程所訂股利政策如下：****第廿五條第三、四項**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其餘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或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按年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應參酌所營事業多角化經營及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需求，且兼顧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之發放除當年度有重大投資計畫，重大財務狀況變動，重大營運變動事項及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原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並於報經股東會同意後辦理。

(2)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派，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狀況，並基於平穩股利及公司轉型需求，於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可供分配盈餘以至少分配百分之五十為原則。**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依據董事會所擬議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本次擬配發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2.8 元，總計發放新台幣 2,744,000,000 元。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情事：無**(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廿五條第一、二項：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二・四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六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及董事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 93,903 仟元及董事酬勞 62,602 仟元係按本公司章程第廿五條第一項，以 110 年度獲利狀況分別按 2.4%及 1.6%估列，並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將列為 111 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金額（如下表），係按本公司章程第廿五條第一項，以 110 年度獲利狀況分別按 2.4% 及 1.6% 估列，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將於 111 年度調整。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金額
員工現金酬勞	93,903
員工股票酬勞	無
董事酬勞	62,602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上（109）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已列入（109）年度費用，實際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配發情形相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董事會通過之擬配發金額	實際配發金額
員工酬勞	74,105	74,105
董事酬勞	49,403	49,403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台肥公司以「肥料化工」、「不動產開發暨投資」兩大事業部門為發展主軸，輔以內部支援管理單位依功能區分為五個部分，茲分別說明如下：

1. 肥料化工事業：

(1) 肥料產品：

除原肥料產品外，順應農業發展趨勢及政府推動友善農業環境政策，將持續拓展綠色農業產業，朝向肥料有機化發展，同時投入農業生技新產品開發，推展利基型肥料產品。期以肥料專家經驗、農友牌價值、產業龍頭等優勢條件，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同時於各地評估適當合作機會或投資計畫，尋求肥料本業再發展的新契機。

(2) 化工產品：

以原有化工、電化品業務活動為起點，透過整合上下游產品或提升至電子級產品以擴大化工銷售市場及業務。海外以投資電化品業為主軸，藉由合作機會進入國際電化品市場生產及買賣，以增進公司電化品產品技術，提升產品層次、市場占有率等。

(3) 貿易物流：

配合現有原物料採購業務，利用台中港專用碼頭結合自由貿易港區規劃優勢，興建多座化工儲槽以進一步擴大進口採購、卸儲、轉口貿易業務，積極轉型為產品整合服務者及相關原物料供應者角色。

2. 不動產開發暨投資事業：

(1) 不動產開發：

舊廠工業用地因區域環境變遷，已陸續經由地方政府變更為非工業用地，並隨都市發展成為精華地區，其中以南港經貿園區商用地最具價值，次為新竹科商園區及高雄特貿園區用地，此園區土地皆變更為可供旅館、購物中心、辦公室等具高價值使用之商業土地。

目前南港經貿園區「C2 旅館及辦公室開發案」興建中，B 棟辦公室部分已 110 年 10 月取得部分使照並啟動招租；南港經貿園區 C4 商辦開發案已開工、新竹科商園區 TFC ONE 辦公大樓已全部招租完畢營運中。

(2) 投資事業：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自 108 年底持續擴散至今，110 年公司之投資策略以強化現有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提升既有轉投資效益為主要目標。例如設立培豐科技子公司所增加之複肥產能，對調節國內肥料供需，提供甚大助益。另外花蓮深層海水園區除生產既有海洋深層水相關產品外亦進行海藻產品之開發，在 110 年底已成功建置商業化運營模式，逐步擴展深層海水產業的版圖。

(二) 產業概況

1. 總體經濟環境

(1) 國際經濟

隨疫苗施打逐漸普及，國際景氣持續復甦，惟受新型變種病毒擴散，成長動能減弱，根據 IHS Markit 今（111）年 2 月最新預測，今年全球經濟成長 4.06%，低於去（110）年 5.68%，明（112）年預估為 3.38%。

國際貨幣基金（IMF）今年 1 月 25 日發布世界經濟展望更新報告指出，由於新型變種病毒擴散、通膨升溫，阻礙全球經濟復甦，加以美中兩大經濟體成長低於預期，IMF 下調今年全球經濟成長率至 4.4%，較去年 10 月預測下修 0.5 個百分點。先進經濟體今年經濟成長率 3.9%，新興市場與發展中經濟體今年經濟成長率 4.8%。另商品價格壓力持續擴大，目前的供應鏈干擾及能源價格走高將延續，預計通膨將比前次預測持續更長的時間。今年先進經濟體平均通膨率預測為 3.9%，新興市場與發展中經濟體為 5.9%。

當前國際經濟仍面臨諸多風險變數，值得持續關注，包括全球疫情發展、美國與中國大陸貿易及科技爭端後續發展、俄烏開戰情勢發展、國際原油及大宗商品價格上揚，通膨升溫、全球公共債風險升高加深金融脆弱性、地緣政治，以及氣候變遷等，皆影響國際經濟前景。

(2) 國內經濟

疫情對全球經濟衝擊漸緩，外需力道穩健擴張，加以國內半導體擴充先進製程、臺商回流及綠能設施持續建置等，延續投資動能，另基本工資與軍公教薪資調升，以及企業獲利亮麗，提供加薪有利條件，國內消費持續回溫。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 110 年經濟成長 6.45%，預測 111 年經濟成長 4.42%。

經濟指標方面，今年 1 月工業生產增加 10.0%；批發業、零售業及餐飲業營業額分別增加 11.9%、6.4%及 8.7%；外銷訂單金額 588.7 億美元，增加 11.7%；出口值 399.8 億美元，增加 16.7%，進口值 350.7 億美元，增加 24.5%，貿易出超 49.2 億美元；躉售物價指數（WPI）上漲 10.83%，消費者物價指數（CPI）上漲 2.84%；失業率 3.61%。

今年 1 月景氣對策信號綜合判斷分數為 36 分，較上月修正值 38 分減少 2 分，燈號由紅燈轉呈黃紅燈；領先指標微幅下跌，但同時指標持續上升，顯示國內景氣仍處穩健成長。

2.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肥料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競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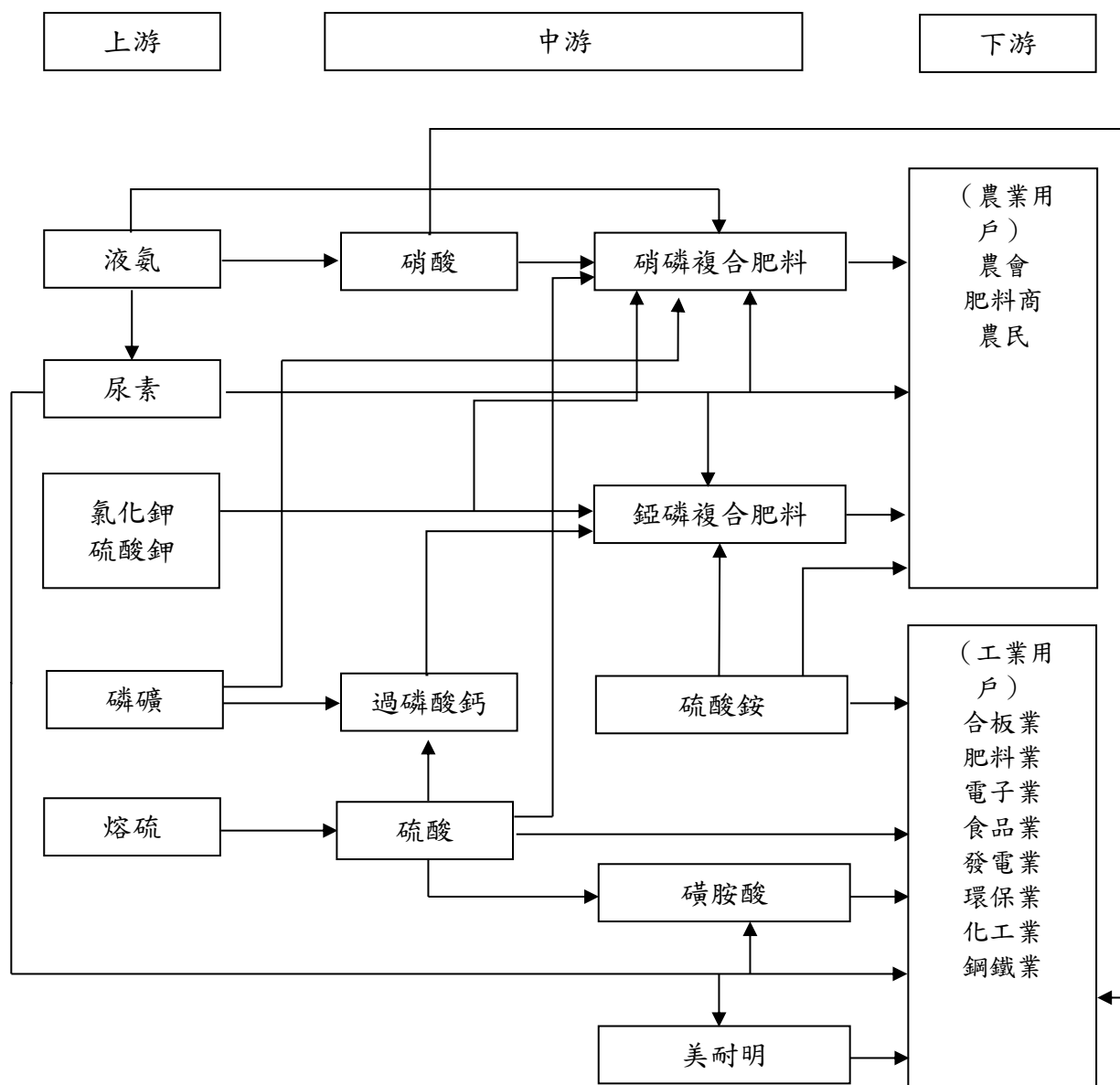
- A. 肥料產業與民生息息相關，歷史悠久，屬成熟且必須產業，近期政府推行肥料有機化政策，朝向友善農業環境發展，106 年第二季起針對國內主要複合肥料添加有機質給予補貼，有機質複合肥料已經逐步取代傳統複合肥料。
- B. 國內缺乏製肥原料，幾乎全數仰賴進口，受國際製肥原料價格影響生產成本，惟為配合政府照顧農民政策，國內肥料價格長期受政府約束。
- C. 由於農村勞力的缺乏及工資的上漲，機械化耕作逐漸取代人力，造成複合肥料需求量呈逐年成長，而單質肥料需求量則逐年萎縮之趨勢。各肥料業者莫不積極爭取國內複合肥料市場，也為市場競爭最激烈之產品。另近年來，已開發國家重點發展項目為控釋肥料、生物肥料、有機質複合肥料、功能性肥料等，提高作物品質與作物肥份吸收效率之新型肥料

已成為研究與發展的重點。

(2) 化工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競爭情形：

台灣欠缺天然資源，化工產業發展缺乏競爭力，故近年來外移嚴重，目前本公司所營產品中除硝酸、磺胺酸、發煙硫酸因產品本身或副產品有運輸與儲存限制仍在台灣生產，其餘包括液氮、工業尿素等多以進口貨源取代；下游市場則除磺胺酸外銷歐美外，其餘產品則以供應台灣內需為主，在市場相對成熟與飽和下，雖難有拓展空間但相對穩定。

我國肥料化工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



(3) 電子級化學品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競爭情形：

電子級化學品泛指可使用於電子產業製程或廠務端的各項化學品，產品項目從單質有機溶劑、單質鹼酸溶液至各種不同比例的配方。目前產品應用於半導體、面板、太陽能及 LED 等產業之黃光顯影、剝離、蝕刻、研磨、清洗等製程中。

110 年國內半導體產業產值已突破新台幣 3 兆元以上，直接就業人口超過 20 萬人，且其附加價值率超過 50%，貢獻台灣 GDP 超過 15%。雖然疫情造成全球經濟萎縮，但 IC 產業受惠於 5G、AI、電動車等產業蓬勃發展及宅經濟的助攻下，整體半導體產業有望逐步成長 10% 左右，且國內「護國神山」台積電持續增加資本支出，預料將帶動相關供應鍊及化學品需求向上增長；面板產業因疫情影響再加上美中貿易戰的轉單效應，而造成供不應求的情況，國內二大龍頭廠商友達及群創將針對現有產能，持續調整產

品組合以獲取最大營利率，其間勢必也將帶動相關化材、耗材及關鍵零組件的需求向上攀升；LED 產業市場需求不如預期，晶片和封裝平均價格大幅下滑，展望未來 LED 產業年複合成長率將不容易出現如過去 10% 以上的成長幅度，但仍有成長空間；台灣的太陽能業者將減少國內生產電池片的產能，並將垂直整合其中國、泰國、越南、馬來西亞等第三地合作代工廠，以發展後段模組、太陽能電廠及提供客戶整體解決方案為未來營運方向。總體而言、電子級化學品的需求量仍將因各產業的創新應用與產能持續拓展，而呈現正成長的趨勢，由此可知電化品市場仍有其發展空間。

電子級化學品屬開放式的完全競爭態樣，本公司除致力於達成不同產業及不同客戶的品質要求外，也須依客戶品質及供貨穩定的需求深化產品生產控管、品質保證能力、技術支援協助及完整售後服務，除既有面板產業客戶外，將向上提升相關技術能力以發展半導體產業需求產品，並向下擴散尋求太陽能及 LED 產業具發展的利基產品，以期結合目前苗栗廠自產氨水、硝酸及有機溶劑等產品，加上可提供的蒸餾、調配、分裝及廢液回收等能力，擴大產品品項提供客戶一站購足的全方位服務。

(4) 深層海水水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

海洋蘊藏了豐富的資源與能量，特別是深度 200 公尺以下的深層海水，具有低溫、潔淨、富含礦物質和營養鹽應用等多項特性，臺灣的深層海水應用已橫跨農漁業、製造業與服務業，且提升至多段式冷能利用、健康理療結合觀光服務等層面。

政府長期投入資源進行深層海水應用研究，推升科技與深層海水的鏈結，加強產業先導研發及建構深層海水科技研發平台，本公司花蓮深層海水園區及子公司台灣海洋深層水公司為台灣深層海水產業的重點發展企業，除自行建置深層海水多階段繁養殖海藻、蝦等水產品外，亦積極招商引入相關上、下游廠商，結合各產業進駐共同開發，建置深層海水產業平台延伸擴大深層海水產業產業鏈應用，共同加值深層海水產業產值。

(5) 土地開發產業概況及發展趨勢、競爭情形：

根據 110 年第四季國泰房地產指數季報分析，110 年全年新推個案市場呈現價漲量穩格局。第一季房市相較上一季價漲量縮，相較去年同季價漲量穩。第二季房市價穩量縮，相較去年同季價量俱穩，營建成本漲幅趨勢為觀察重點。第三季房市隨著疫情趨緩而有升溫，加上央行維持低利率市場資金充沛，為房價帶來支撐，相較上一季價量俱漲，相較去年同季價量俱穩。第四季房市成交價全面上漲，而成交量普遍持穩或減少，係因建案惜售、營建成本難以掌握或比較基期較高所影響，全國房市表現仍屬偏熱。

整體而言，110 年以全年回顧來看，第二季疫情爆發造成房市量能上下波動，但整體量能仍屬穩定，呈現價漲量穩狀態。

臺北市商辦大樓市場：依據信義全球資產商用不動產及國泰房地產指數 110 年第四季報告顯示，部分企業面臨升級新型態的辦公壓力，需較大的辦公空間轉移到內湖、南港，或是較新的辦公空間承租。內科廠辦市場部分，因有大面積需求的企業，積極卡位內科廠辦，甚至搶預租市場，平均租金略升至 1,206 元，平均售價維持在 53.5 萬元。北市整體商辦空置率仍維持在 2% 以下，僅小幅度上升來到 1.95%，但各商圈租金維持相對穩定，平均租金每坪 2,351 元，平均售價則在各商圈指標 A 辦帶動下，小幅上漲至每坪 86.3 萬元。展望未來，111 年商辦發展因南港新增供給，雖然可能有同時間大量的供給壓力，但在新 A 辦不足下，仍會帶動企業進駐遷移，不論是市中心區

移往南港，或是企業移出後市中心區辦公空缺填補，都可望帶動買賣租賃熱度。

新竹市商業不動產市場：自 108 年迄今，在美中貿易戰以及新冠肺炎疫情的雙重不確定因素影響下，台商回流、產業園區話題升溫，不少產業鏈紛紛回台佈局、並選擇在台擴廠，也間接帶動區域工作機會及就業人口。

近年全球高度倚賴臺灣晶片產品，亦間接造成大量資本流入新竹商業不動產市場，新竹為全國高科技產業經濟重鎮，每年產出兆元產值開創全球經濟地位，而科學工業園區的蓬勃發展，除促進高科技產業用地需求的持續增加外，亦帶動相關上中下游產業之發展，形成完整的產業鏈，新竹市沿公道五路兩側廊帶，因鄰近新竹科學園區及其外溢影響範圍，近年來科技廠辦群聚已形成科技創新產業廊帶，此外，新竹市政府提出「竹科 X 計畫-創新產業園區」計畫，並於 109 年 7 月獲行政院支持，其「一區、二帶、三支箭」的產業策略，結合中油油庫和本公司待開發土地，與既有竹科形成科技廊帶，協助新竹科技產業升級，並布置公共設施，提高環境品質，增進產業根留新竹誘因，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完成與竹科管理局合約簽署，提供竹科發展高科技辦公大樓之發展基地，並將推出本公司 D7-B 開發案，為新竹市商業不動產市場提供供給。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究發展支出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111 年度第一季
研究發展支出（仟元）	66,584	58,695	9,991
占營業額比率（%）	0.65%	0.43%	0.24%

2. 最近二年工作成果

配合公司開創性發展策略及轉型跨足高科技產業之走向，本公司研究發展採取加強與國內外研究機構或業界合作，引進新技術，縮短開發時程，以能適時切入高科技產業市場；並持續深耕本公司微生物發酵技術，建立酵素水解萃取技術、深層海水高經濟水產養殖技術、電化品純化技術開發等關鍵核心技術。

(1) 生技肥料的開發

A. 農業微生物菌種之應用—生技有機質肥料開發

本公司配合政府農業循環經濟政策，積極投入有機資材開發與循環農業資材開發，自民國 109 年與遠東科技大學技術合作，運用快速發酵技術，將沼渣轉製為可再利用之有機資材，110 年並簽訂產學合作計畫，開發農業有機剩餘資材快速轉換成有機資材技術，期間測試沼氣發電後的沼渣與畜牧業禽畜糞等，以多種調整材（蔗渣、咖啡渣、菇包木屑等）添加進行快速發酵，異味明顯減少，可再利用於有機肥料產品中。

另外，本公司評估生物炭應用於肥料，或與微生物結合開發新產品之可行性，民國 110 年與「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共同研提農委會之農業科技產學合作計畫—「應用生物炭為載體於微生物肥料產品開發」，計畫以生物炭為微生物製劑載體，利用其多孔隙可提供微生物庇護之特性，提升微生物製劑菌數、田間施用後菌數及菌相維持，確保微生物製劑成效，

進行新型微生物肥料製劑開發。本計畫 111 年將進行田間試驗驗證產品肥效，並評估產品上下游整合模式、原料供應鏈，及營運規劃與通路布局。

本公司為提升有機質肥料產品之功能性及競爭力，於民國 108 年 3 月委託「國立中興大學」開發防治根瘤線蟲之多功能有機質肥料，完成誘導放線菌菌群堆肥製作試驗，確認可利用資材最適組成配方及添加比例，並篩選出具防治根瘤線蟲之潛力菌株 h73 號及 20 號。歷經兩年已確認兩菌株皆具溶磷活性，在最適培養條件下，發酵液之菌數可達 10^{10} CFU/ml 以上，田間實測堆肥量產試製品施於番茄植後兩個月之土壤，調查結果二齡根瘤線蟲數目以接種菌株 20 號(16.7 隻/100 克土)及 h73 號(10.8 隻/100 克土)之兩處理較僅施用堆肥量產試製品(36.0 隻/100 克土)和農民慣行處理(33.9 隻/100 克土)為低，顯示兩菌株皆可降低土壤中之二齡根瘤線蟲數目。目前選定以菌株 h73 號委由農業科技研究院進行肺急毒與致病性試驗，及口服急毒與致病性試驗。

B. 生技肥料資材田間確效及示範推廣

本公司重視臺灣有機農業之深耕及崛起，鑒於提升綠色能力開發，積極進行有機資材及肥料之開發，為能提供農民優質、好用的有機農業資材，103 年起設立「台肥有機示範農場」，目前已取得「成大智研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之有機農產品驗證證書(1-014-026411)。歷經多年來以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品牌推薦之「農友牌活力磷寶」搭配「台肥生技有機質肥料」系列產品，於本農場進行季節性蔬菜、瓜果作物之有機栽培試驗(不施化學肥料及化學農藥)，亦搭配生物防治法進行病蟲害管理，確認產品功效，目前已驗證並建立 36 種作物之有機栽培適用資材配套施肥技術。

本公司秉持積極結合農友田間實務經驗，持續與有機栽培農戶進行合作試驗及示範，並與「綠景複合農園」及「永昌有機農場」簽訂合作契約為「台肥有機示範合作農場」，其中「永昌」為有機草莓肥培管理示範基地，期望透過外部的合作有機示範農場為交流據點，擴大推廣有機及友善農業，提升農業生產對生態環境之多元價值貢獻。

本公司為避免市面上複肥產品對於氯離子敏感作物之影響，108 年新開發「農友牌台肥硫酸鉀型金旺特 43 號有機質複合肥料」，該產品含有「硫」元素，可有效提升農產品品質，並減少氯離子對於土壤的影響，降低土壤酸化程度。109 年更添加具有提高磷肥利用率及促進作物生長功效之微生物，升級開發為「農友牌台肥生技金旺特 43 號溶磷菌肥」。此外，因應果樹作物於果實肥大期提升品質之需求，開發硫酸鉀型高鉀成份之「寶粒鉀」新產品。

為了讓農友對於新型肥料有更深入的認識，近兩年以合作田間試驗示範方式逐步引導農友了解及接受使用新產品，試驗之作物包含果樹類：蓮霧、葡萄、文旦、酪梨、柿子、香瓜、茂谷柑、桶柑、印度棗、番石榴，蔬果類：大蒜、青蔥、洋蔥、小番茄、小黃瓜、甘藷、蘆筍、洋香瓜、香瓜、胡蘿蔔，特用作物：茶作、胡麻；試驗成果顯示金旺系列肥料或搭配「寶粒鉀」，可促進果實轉色、增甜、增產，青蔥產量增加、蔥管較直立硬挺，洋蔥提早採收，胡麻提升種子色澤、成熟度及產量，甘藷促進塊根膨大、提早採收，及提升茶風味。

除以上產品外，本公司 110 年也應用溶磷菌結合於即溶複合肥料，開發

「農友牌台肥生技即溶 1 號溶磷菌肥」及「農友牌台肥生技即溶 43 號溶磷菌肥」微生物肥料產品，並皆列入「國產微生物肥料品牌推薦」名單，農民於購買時皆可獲得政府補助。

(2) 生物農藥開發

因應安全、有機農業之興起，本公司致力於開發對環境友善、無毒、安全的農用微生物製劑，於民國 102 年自「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技轉「液化澱粉芽孢桿菌 Ba-BPD1」專利菌株及技術，成功開發「台肥農眾賀」生物農藥，於 107 年 8 月通過審核順利取得農藥許可證（農藥製字第 06345 號）。本產品有效成分（孢子數）達 1×10^9 CFU/mL 以上，且符合水懸劑規範，可用於防治草莓、蔬菜及花卉等多種作物灰黴病，具有安全性高、無毒、免定殘留容許量及採收期仍可使用的優點，不僅降低抗藥性發生，還可減少化學農藥使用量及殘留風險，有助於確保農產品安全。此外為能增加產品使用範圍，於 109 年 6 月委託「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進行「台肥農眾賀」防治番茄青枯病之盆栽評估試驗，試驗結果顯示，以感病番茄品系農友 301 為作物標的，於介質中病原菌濃度達 10^7 cfu/g 高於連作障礙病田的濃度下，以農眾賀灌注可延遲 1 週以上青枯病之病害發展，目前已向「藥毒所」正式提出田間藥效試驗，將待田間試驗設計書審查完成後進行試驗。

(3) 功能性胺基酸益菌資材研發

為能拓展及開發本公司肥培及病蟲害管理資材，以苗栗地區之高經濟作物「草莓」為標的，開發肥培資材配套應用栽培技術。民國 106 年起，以日本三浦農園之草莓生產技術，與「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進行「日本式安全草莓栽培管理法試栽種」產學合作計畫，驗證其在台灣生產健康安全草莓之可行性，鑒於合作試驗中使用胺基酸功效顯著，故於 108 年應用此經驗與「苗栗區農業改良場」合作開發蔬果類作物益生菌胺基酸複合肥料，試驗數據顯示，「胺基酸+菌+化肥」複合配方較「菌+化肥」配方對於小黃瓜、番茄、青椒果實重量和小番茄、草莓糖度，及草莓香氣與散發甜味之關鍵揮發性化合物有提升效果，具有顯著差異。110 年苗栗改良場已完成目標菌株貝萊斯芽孢桿菌 MLBV19-3 五公噸發酵槽放大量產測試，經冷凍乾燥製程產出菌粉菌數達 5×10^9 CFU/ml，可作為未來放大量產製程條件之參考，且微生物 MLBV19-3 菌株通過 GLP 口服與肺呼吸急毒性之動物毒理試驗，證實為安全菌種。產品初步應用定位於連續採收作物、提高品質、養分補給及預防病害功效。

(4) 深層海水於水產養殖應用研發

本公司應用深層海水（DOW）低溫、清淨性及富含營養鹽的特性，建立室外大型藻類生產模組，進行台灣具食用價值及富含營養源之大型藻類石蓴、海木耳、浒苔等不同海藻養殖量產技術。民國 108 年與海洋大學合作進行「台灣產浒苔（*Ulva prolifera*）育苗及雜交育種研究」，已建立浒苔保種、育苗及分子序列分析鑑定技術，並完成浒苔雜交育苗基礎 SOP。此後本公司持續精進產業化浒苔育苗、生產、加工流程建置及條件測試，110 年加工乾藻預估年產量可達 1.5 公噸以上，且藻粉品質優良，未來將精進浒苔、石蓴、海木耳養殖條件優化及擴大量產規模。此外，於野外也採集到新藻種—松藻及火焰藻，目前進行養殖條件開發及保種中。

蝦類養殖部分，民國 108 年技轉水產試驗所「SPF 蝦苗培育技術」，並進駐

「水試所」學習種蝦挑選、催熟、蝦苗培育、微藻培養及病毒檢測技術。109 年於花蓮廠現有廠房設立 SPF 種蝦及蝦苗培育中心，內設有種蝦池、育苗池、微藻培養區及餌料生物培養區，至 110 年持續進行種蝦（泰國 CP 品系及東港水試所 KB 品系）剪眼柄催熟試驗，目前技術成果已能順利抱卵，但種蝦追尾交配情形不理想，種蝦培育經多次測試後未能順利突破繁殖目標。民國 109 年與中山大學合作智能養殖系統應用於蝦類養殖測試，安裝自動投餵機及水質監控設備，目前水質監控記錄穩定，酸鹼值約 7.3~9.1，氧化還原值約 200~350mV，溶氧約 3.2~6 ppm。110 年度以水下養殖監控系統針對白蝦養殖場進行資料收集，包含水質、飼料辨識、蝦子辨識、蝦子身長體重及池底影片，已有數千筆資料，並完整紀錄白蝦成長過程，從腸線影像數據收集易於分辨飼料投餵量及方式與白蝦進食及健康情形間之關係，採多時段投餌與殘量監控，有利於抓取最佳自動投餵之參數設定，避免過多投料造成水質惡化，並精簡飼料提高換肉率。

(5) 藻多醣萃取技術研發

107 年 10 月委託國立台灣海洋大學開發「海洋深層水培育大型海藻石蓴之藻多醣量產萃取技術」，於 109 年技術移轉「石蓴多醣萃取技術」，配合花蓮廠調整海洋深層水養殖石蓴程序，以穩定供應石蓴鮮藻原料供萃取石蓴多醣用，已進行多批次試量產，多醣依萃取分析包含總生菌數、大腸桿菌、沙門氏菌、金黃色葡萄球菌、水分、導電度，樣品送請海洋大學、台美檢驗公司及台灣檢驗科技公司 SGS 進行相關檢驗，以制定石蓴多醣品質檢驗報告（COA），後續將優化生產製程，以達成國內的需求量為目標。

(6) 電化品純化技術開發

A. EBR（PGMEA）分相與酯化技術研究

EBR（Edge Bead Removal）乃是由丙二甲基醚醋酸酯（PGMEA）及含有丙二醇甲醚（PGME）所組合成的化學混合品，是半導體產業優良的有機溶劑。基於廢棄物資源化之潮流，近年本公司苗栗廠對於化學品純化技術研究的突破發展以及回收產品品質大獲客戶肯定，進而規劃將 EBR 廢液進行回收再生、純化回用。自民國 109 年與「工研院」合作進行 EBR 純化技術開發，將苗栗廠純化製程技術的設備進行改良，達到 PGMEA 及 PGME 分離純化目標，目前已於實驗室建立 PGMEA 純化技術，成功將 PGMEA 廢液提純至半導體溶劑等級（純度 $\geq 99.5\%$ 、水分 $\leq 0.03\%$ 、色度 ≤ 10 、金屬含量（Na、Ca、Fe 等 20 種金屬） ≤ 500 ppt），且通過第三方 COA 驗證，完成半導體廠導入驗證認可。本公司苗栗廠於 110 年 9 月起至 111 年間，進行相關技術生產線之新設與開發，規劃設計 T-9 工場為酯化生產 PGMEA 之工場，並由「工研院」協助參與相關建造設計與生產試俾。

B. 工業級鹽酸純化為電子級鹽酸之技術開發

為提升本公司苗栗廠電化品產品多元性及競爭性並達到獲利之目標，規劃進行「工業級鹽酸純化為 IC 級鹽酸之技術開發」，於民國 109 年與工研院簽訂合約，利用 32%工業級鹽酸為原料，透過破共沸製程產出 99%以上鹽酸氣體，再經由超純水吸收製成 36% IC 級鹽酸成品，已完成電子級鹽酸純化製程 P&ID 圖、質能平衡表及設備清單等基本設計資料。

C. 由 crude MDI 蒸餾純化 pure MDI 之技術開發

二苯基甲烷二異氰酸酯（MDI）是產生聚氨酯（PU）的主要原料，在工業上有廣泛用途。MDI 產品可分為 poly MDI 及 pure MDI 兩類，其中 pure MDI 有較高的經濟效益。本公司自民國 109 年 11 月起與工研院材化所合作開發由 crude MDI 蒸餾純化 pure MDI 及 poly MDI 之技術，並依實驗室蒸餾測試結果，完成基本設計圖說包含：PFD、PID、設備資料表、質能平衡及平面配置圖等相關基本設計資料。

(7) 海洋深層水超過濾系統操作評估

本公司花蓮廠深層海水受颱風、地震等因素影響海水濁度，造成現有過濾處理設備無法負荷穩定供應藻類及白蝦養殖用水，因此自民國 109 年底委請「工研院」評估處理高濁度深層海水之工程規劃設計服務工作，針對水質分析，並進行超過濾功能試驗，比較 3 種超過濾膜材於不同濁度進料之處理效能，篩選最適用膜材進行 30 日連續超過濾測試，評估產水水質及通量穩定性，已於 110 年底完成超過濾系統基本設計，本案成果將作為未來花蓮廠改善海洋深層水濁度時應用方案之參考。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產業別	短期計畫	中長期計畫
肥料產業	(1)固守本業，加強售後服務；持續改善肥料品質，滿足客戶高品質要求。 (2)區隔市場，開發及引進利基型產品，繼續推出及拓銷較高附加價值肥料，提高產品銷售利益。 (3)提高產品包裝品質，加強新型肥料宣導，於全省高經濟作物地區辦理作物肥效試驗、示範觀摩、新產品說明會等，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4)配合政府南向策略進行海內外市場布局，除整合國內同業需求外，另將內銷剩餘肥料產能予以外銷，奠定海外目標市場。	(1)配合有機農業發展，持續開發優質有機質肥料。 (2)因應精緻農業發展，推出高成分、優質肥料。
化工產業	(1)液氨：運用儲槽優勢，以穩定之貨源供應下游需求。 (2)工業尿素：改採購噸袋進口，減少運往苗栗二次落地改包之品質風險，佐以彈性調價擴大市場佔有率。 (3)硝酸：台中廠營運後，硝酸產量已提高，將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 (4)美耐明：推動送貨到店服務，以品質及服務鞏固國內市場占有率。 (5)磺胺酸：加強品質與服務，以穩定之供貨及交期，強化歐洲及美洲市場之市場占有率。 (6)硫酸、發煙硫酸：以具競爭價格及回收中酸能力，配合製肥剩餘產能，積極行銷。 *考量國內硫酸供應過剩嚴重，市場價格崩盤，難有本公司切入空間，110年起暫時停賣硫酸。	(1)液氨：台中廠已建立完整供應鏈，滿足客戶需求。 (2)硝酸：台中廠已可穩定供應國內客戶需求，68%提濃計畫業於107年下半年完成，外銷成績豐碩。 (3)磺胺酸：現以委外代工模式以降低生產成本，將持續與客戶保持密切聯繫並積極開拓南歐市場（西班牙/法國/英國）。 (4)發煙硫酸：現以委外代工模式以降低生產成本，景氣正常時銷售與獲利均可穩定。 (5)美耐明、工業尿素：配合倉儲及包裝遷移至台中廠，提升發貨效率，繼續服務客戶，穩定貨源及提供合理價格，擴大國內市場占有率。
電子級化學品	發揮苗栗廠整體最大綜效為目標，除活化既有生產設備，持續開發溶劑類產品回收再生及純化業務，增加產能利用率外，將積極切入半導體及太陽能產業以拓銷電子級化學品。	以三酸一鹼策略為發展主軸，增加自產產品品項並提昇製程品保能力、強化研發技術等級並深化產品售後服務及客戶關係管理，向上提昇技術能力以服務IC產業客戶群，向下擴散產品廣度至太陽能及LED產業，再搭配生產具競爭力的利基

產業別	短期計畫	中長期計畫
		型產品，以強化整體獲利能力。
深層海水產業	本公司分期分區開發花蓮深層海水園區，除自建繁養殖水產品及加工產業外，並積極引入外部資源進行招租及產學合作，建置深層海水產業平台及產業鏈應用。另轉投資之台灣海洋深層水公司亦持續研發深海礦物質應用及佈建國內外行銷網絡。	持續配合政府推動花蓮深層海水產業廊帶規劃，將花蓮深層海水園區之相關土地及產業資源，透過作為國立海洋資源博物館之延伸腹地，以發揮前店後廠之綜效，達成深層海水產業共榮之發展。
不動產事業	(1) 新竹科商園區 TFC ONE 開發案：商辦大樓已 100% 出租完畢。 (2) 新竹第一期市地重劃：預定 111 年獲准同意解散重劃會。 (3) 新竹第二期市地重劃：已完成土地分配、重劃後土地登記等作業，預計 111 年完成重劃工程驗收及接管、財務結算等作業。 (4) 新竹科技商務園區 D7 開發案：配合科商園區土地整體規劃，推動 D7-B 開發案。 (5) 南港經貿園區 C2 開發案：完成第 B 棟及地下室部分使照，辦理招商作業中，並持續積極進行 A、C 棟興建工程。 (6) 南港經貿園區 C4 開發案：因配合市府設置空橋及增加獎勵樓地板面積，辦理第 1 次建照變更完成，將恢復興建工程。	(1) 高雄特貿 7C 土地開發案：高雄市政府已展開市地重劃作業中，重劃完成後即可進行開發作業。 (2) 花蓮土地：持續朝深層海水園區發展，擬引入關聯產業為發展主軸，提升園區土地利用，以增加收益。 (3) 南港經貿園區 C2 開發案：預定 111 年取得全部使照，之後完成 A、C 棟旅館裝修及開幕營運，全棟辦公室出租，永續經營。 (4) 南港經貿園區 C4 開發案：完成 1 棟辦公大樓，預定最晚 114 年前完工，全棟辦公室出租，永續經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銷售地區

類別	產品品項	銷售地區
肥料產品	硫酸銨、尿素、氯化鉀、過磷酸鈣、複合肥料及有機質肥料	臺灣
化工產品	工業級尿素	臺灣
	液氨	臺灣
	硝酸	臺灣、東南亞、中國大陸
	美耐明	臺灣、印度
	磺胺酸	歐、美等地
	硫酸及發煙硫酸	臺灣
電子級化學品	洗淨液、蝕刻液、有機溶劑、無機酸鹼液	臺灣、東南亞、中國大陸
土地開發	不動產開發	臺北、新竹、高雄、基隆及花蓮等地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肥料產品

國內所需肥料，除尿素、氯化鉀國內未生產全部由國外進口外，其餘各項肥料國內肥料生產廠商均可自國外進口原料後加工生產供應。本公司為國內肥料生產歷史最悠久、產能最大、生產設備最完善廠商，產品種類及品質均優於同業，具競爭優勢。

(2) 化工產品

- A. 工業級尿素：自尿素停產後，原來之大客戶即自行進口自用或轉售，成為本公司主要競爭對手，近年又面臨下游產業外移，國內市場需求日形萎縮及農用尿素替代，工業級尿素銷售因之更加困難，且極具挑戰性。
- B. 液氨：本公司、中石化、台塑為台灣三大液氨進口商，中石化自有新儲槽預計於 112 年展開運轉，台塑則因處麥寮工業港，無法內銷，本公司遂為全台液氨獨家供應商，銷售市場相對穩定，電子業為目前下游銷售最大宗，若全球經濟穩定發展，當有成長空間，另部分下游產業面臨中國競爭，出現產量不穩甚或外移傾向。
- C. 硝酸：本公司所生產之 61%硝酸主要轉製複合肥料，肥料生產需用硝酸約 10 萬公噸外，可供銷售量約 6.5 萬公噸，近年面臨進口貨及國內同業之競爭，市場競爭激烈；68%提濃計畫已於 107 年下半年完成，近兩年外銷量持續增加。
- D. 美耐明：自本公司美耐明停產後，原來之大客戶即自行進口自用或轉售，成為本公司主要競爭對手，已然為一完全競爭市場，加上下游產業逐漸外移及毒化物的列管導致需求量萎縮，對本公司美耐明國內市場銷售造成衝擊。
- E. 磺胺酸：以歐美為主要外銷市場，年銷量約 12,000 公噸。世界磺胺酸產能約 190,000 公噸，需求量約 150,000 公噸有供過於求之虞，台灣、中國

大陸及印尼廠商多呈削價競爭態勢，壓縮獲利空間。

- F. 硫酸、發煙硫酸：本公司所供應之產品，國內亦有其他廠商生產與供應，市場競爭激烈。

(3) 電子級化學品

本公司電化品目前市占率較低，未來策略上與本公司核心產業的氨、酸鹼系列相關產品為主要項目。除掌握原料優勢強化競爭力，成為上游端的供應者外，並將整合既有資源，提升設備稼動率，降低生產成本，強化研發能力生產具有利基配方品項，在市場上與同業競逐直接供應客戶並進而獲取較高利益。

3. 預期銷售量

111 年度預計銷售肥料產品 68.5 萬公噸；化工產品 15.7 萬公噸；朱肥轉銷尿素 15 萬公噸；電子級化學品 1.7 萬公噸。

4. 競爭利基

(1) 肥料產品

- A. 市場領導品牌，歷史悠久，國內最大肥料生產、供應者。
- B. 品質可靠，獲有正字標記及 ISO 9001 認證，產品深獲農民信賴。
- C. 產品差異化，擁有國內唯一硝磷基複合肥料生產設備，同時成功研發出添加泥炭技術並於多國申請專利，產品品質及使用效果優於國內同業產品。
- D. 產品種類最完整、多樣化，除自產外，並進口多種肥料供應市場，滿足不同客戶一次購足之便利性。
- E. 售後服務網遍及全台，北、中、南區設立營業所，各縣市均有服務專員，提供全面、即時的售後服務，並於多處設置供貨中心。
- F. 商情掌握確實，原物料採購條件優於同業。
- G. 先進研發、推廣團隊，不斷創新推出高科技產品並在全省各地辦理肥效試驗及新產品說明會，產品開發、推廣能力優於同業。

(2) 化工產品

- A. 硝酸：本公司 61%硝酸產能大、成本較低，國內市場通路穩定。
- B. 液氨：本公司有專用儲槽，目前為國內唯一供應者。
- C. 磺胺酸：本公司經營主要歐美市場通路已久，具有一定程度之知名度及穩定之市場占有率。
- D. 美耐明：本公司供貨穩定、品質優良，擁有國內基本客戶。
- E. 工業尿素：本公司原為國內唯一製造廠商，已建立優良品牌形象，與上、下游客戶互動關係良好，目前以進口產品供應國內市場，貨源充裕，可滿足客戶需求無缺貨之虞。
- F. 硫酸及發煙硫酸：本公司供貨穩定，品質值得信賴。

(3) 電子級化學品

- A. 結合本公司核心本業相關產品如氨化學、三酸一鹼等基礎化工產品，掌握原料增加自產產品、降低生產成本，強化整體競爭優勢。
- B. 具溶劑類產品蒸餾、調配及分裝代工產能，具多項廢液回收再利用技術能力及許可證。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產業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肥料產品		(1)國內肥料市場自 92 年元月起完全自由化，各業者憑競爭條件爭取市場。本公司產品無論在品質、生產成本、行銷通路、推廣及售後服務等均較同業具優勢。 (2)農民知識水準提高且求新求變，尤其對特殊功效新型肥料需求殷切，本公司擁有先進研發團隊，可配合農民需求適時推出新產品。 (3)自 106 年第二季起政府針對國內主要複合肥料添加有機質給予補貼，有利於本公司傳統複合肥料進行品質升級，朝向全面複合肥料有機化發展。	(1)國內缺乏製肥原料，所需原料全部仰賴進口，易受國際價格及海運費波動影響，造成生產成本偏高，政府未補貼項目肥料無法合理反映成本。 (2)政府為穩定國內化肥供需，自 97 年 5 月起公告肥料外銷必須取得農委會同意，限制肥料出口。 (3)本公司為配合政府照顧農民政策，肥料價格長期受政府約制。	(1)調整產品組合，提高銷售利益，並持續提高產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增加產品市場競爭力。 (2)開發利基型、多功能優質產品，如含有益微生物肥料、含有機質複合肥料等，以達產品差異化提高附加價值並滿足客戶需求。 (3)因應消費者對有機農產品強烈需求，推出優質有機質肥料。 (4)加強客戶服務，包括肥料示範推廣、田間試驗、成果觀摩、肥料宣導教育、迅速處理客訴案件、新產品說明會及樣品贈送試用、參觀製造廠等。
化工產品	工業級尿素	(1)本公司原為國內唯一生產廠，已建立良好口碑形象及領導地位。 (2)貨源充裕，可滿足客戶需求，客戶無缺貨之虞。	(1)本公司自停產尿素，政府開放自由進口，部份本公司大客戶轉為自行進口，自用兼銷售，搶攻尿素市場。且其擁有自用倉儲及包裝設備，降低成本之優勢，對本公司甚為不利。 (2)國內廠商不少遷移中國大陸，致使國內工業尿素需量減少。 (3)尿素開放自由進口，品質價格市場競爭激烈，或有以「農用」替代「工用」情形，影響市場秩序。	(1)掌握國際尿素市場，價廉、貨優及充裕貨源。 (2)訂定優惠價格，爭取客戶，或提供送貨到店之差異服務。 (3)爭取直接銷售各大中小型原料使用工廠客戶。

	液氮	(1)液氮雖已開放業者自行進口，惟進口液氮需有專用碼頭及大容量之儲槽與卸儲設備，國內目前僅本公司及台塑六輕擁有此設備，因台塑麥寮港為工業港液氮不能外售，下游用戶均向本公司採購。 (2)液氮屬高危險化學品，卸儲作業需有經驗之專業人員，目前僅本公司及台塑具有相關技術。	(1)本公司苗栗廠停產後，國內所需液氮悉數仰賴進口，售價完全受國際價位影響，本公司可控制之成本結構相對減少，售價較不穩定。 (2)預計 112 年中石化儲槽新建完畢後即可與本公司競爭，國內銷售情況將受到衝擊。	(1)準確掌握商情，適時採購低價之現貨液氮。 (2)考慮下游客戶的競爭力，機動訂定合理價格，以刺激需求。
	硝酸	(1)本公司自行進口生產硝酸之原料液氮，且台中廠區設有進口液氮卸儲設備，對原料成本之掌握居於較有利地位，故生產成本低，競爭力高。 (2)台中廠生產設備新穎，產量大，可降低生產成本。	本公司台中廠於 107 年下半年已完成 68%提濃計劃並積極推動外銷，惟國外客戶使用韓國產品已久，本公司為新進生產商，切入市場障礙較高。	逐步推動國內客戶接受 61%規格硝酸及有效誘導轉換，107 年下半年已完成提濃計劃並推動外銷，初期售價將以創造邊際貢獻為策略導向，並視市場變化調整。
	美耐明	(1)本公司原為國內唯一生產廠，擁有基本客戶，市場聲譽佳。 (2)進口品質優良穩定產品，客戶接受度高。 (3)大量進口，建立安全庫存量，客戶提貨順暢無缺貨之虞。	受本公司停產美耐明後，部份大客戶為分散風險，轉為自行進口，另列管毒化物後本公司已無法改包，紙袋包裝優勢已不在，對本公司美耐明內銷市場造成衝擊。	確保產品品質，掌握國際行情及進口價格，機動調整售價，以維持競爭優勢。
	磺胺酸	(1)品質穩定，且與硫酸銨工廠串連下，回收中酸可充份利用，不至產生環保問題。 (2)本公司經營主要歐美市場通路已久，具有一定程度之知名度及穩定之市場占有率。	(1)本公司磺胺酸產品全數外銷，售價深受國際市場影響。 (2)由於印尼、中國大陸投產，導致供過於求，各家廠商於外銷市場展開價格競爭以維持市場占有率。	(1)確保品質穩定及運輸過程的安全迅速。 (2)依據不同外銷市場之競爭狀況，差別報價。

			(3)磺胺酸產品同質性高，生產技術低，容易被開發中且原料供給方便之國家取代。	
	硫酸	自有儲槽進口冶鍊硫酸，對銷售有其設備優勢，兼具調節庫存及獲取利益之效。	(1)競爭廠商多，產品同質性高加上回收中酸四處流竄，易產生價格競爭。 (2)貯槽位於台中，遠離硫酸市場，恐失去競爭力。	(1)確保進貨成本之穩定，以追求合理利益。 (2)維持既有通路流暢及客戶忠誠度，保有市場占有率。
	發煙硫酸	自產過磷酸鈣，故具有協助客戶回收副產中酸能力，客戶依賴度高。	因下游僅單一客戶，銷售情況受其產業環境與開車時間影響甚鉅，加上已無自有產能，獲利受到壓縮。	台中廠過磷酸鈣工場完成後已大幅提升回收中酸能力。
電子級化學品		(1)電子業仍為國內重點產業，雖然近幾年遭遇紅色供應鏈衝擊，導致各產業成長萎縮，但半導體產業仍將擴增產能，且面板、太陽能及 LED 產業等廠商的產線仍具一定規模，市場前景具發展空間。 (2)本公司電子級化學品生產及品管技術來自日商林純藥株式會社（HPC），為目前國內面板產業認可之品牌，未來並將提昇技術層級，積極提供產品及服務至半導體、太陽能及 LED 等產業。 (3)本公司電子級化學品以苗栗廠為生產及供貨中心，位居國內電子產業集中之桃、竹、苗地區與台中之中心，可提供該產業最需要的即時服務（Just in Time	(1)本公司進入本產業時間較晚，市場已被優勢品牌佔據，且市場上供應鏈已趨穩定，加上各電子產業對材料品質認證的要求嚴苛，市場開發困難度高。 (2)電子產業景氣循環週期短，廠商積極降低原料與化學品採購成本，壓制電子級化學品價格，影響獲利空間。 (3)新進入市場的供應商為求迅速展現市占成果，以低價為策略主軸，客戶亦習於以價格進行供應鏈的選擇，造成價格低迷不振。 (4)自產產品項目多樣化不足，無法配合客戶的統合供應，切入既有市場困難較高。	(1)設廠自產或以委託代工方式提供更多較低成本產品。 (2)提昇製程品保能力、強化研發技術等級、建置完整物流體系、深化產品售後服務及客戶關係管理能力，生產獲利性較佳之配方品項，以增加獲利能力。 (3)強化銷售團隊的技術服務能力，提升品牌形象及客戶信賴。 (4)強化生產工廠對於少量多樣產品生產模式因應能力，提升接單及產品服務機會。

	Service)。 (4)結合本公司核心產業的三酸一鹼，可獲得具競爭優勢的原料以降低生產成本，使自產產品更具切入市場利基。 (5)本公司為國內用酸大戶，可回收客戶使用之電子級廢酸液轉製成工業級產品，解決客戶廢液處理困擾。		
--	---	--	--

土地開發

臺北市商用不動產

租賃市場：

- (1) 隨著北市重要建設由西向東逐漸發展，舊工廠土地持續釋出進行商業開發，產業聚落越趨成熟，交通及其他建設陸續到位，南港經貿園區周邊發展成形，在臺北市政府「臺北東區門戶計畫」五大中心、八大構想的發展願景下，已蛻變為首都生活圈的另一個明日之星。
- (2) 依據 110 年辦公室租賃市場報告，南港的發展日趨成熟，南軟廠辦大樓及中信總部完工啟用多年，成為科技、軟體、生技公司的聚集地，未來更有數十個商用開發案陸續動工，辦公室量體供給規模可媲美信義商圈大樓，租金行情每坪約新台幣 1,900 至 2,200 元。與市區大樓相比，租金成本減少近三分之一，將吸引有設立總部需求及成本導向的企業遷入南港經貿園區。本公司於南港經貿園區具有 C2、C4 在建案，預計於 111 年陸續完工，具有競爭性。
- (3) 未來性部分，南港將陸續推出重大建設案，除台灣人壽 C3 開發案及三井 Lalaport 商場外，如北部流行音樂中心、南港展覽館 2 館，推動東區門戶計畫之南港機廠聯

臺北市商業不動產

租賃市場：

- (1) 據信義全球資產公司統計，未來 8 年內南港將有近 40 萬坪辦公面積釋出，其中包括「世界明珠」辦公室規模約 1.4 萬坪，預計 113 年完工；國泰建設「利百代商業大樓」規模約 1.5 萬坪，預計 112 年完工落成；潤泰創新國際的「南港之心」複合開發案約 5 萬坪，預計 115 年完工。目前已知時程的南港地區開發案就有逾 28 萬坪辦公面積集中於 5 年內完工，雖 3 年內空置率仍可維持在低檔，但在新大樓開始陸續完工後，超大量體的辦公室同時間點釋出，若需求端來不及消化，不但會造成短期招商、招租壓力，且會加速北市商辦市場洗牌，租金可能會呈現一段緩慢成長。

新竹市商業不動產

租賃市場：

- (1) 鄰近新竹廠科商園區之台元科技園區已形成科技產業聚落，陸續完成八期開發，另有國際 AI 智慧園區已啟動，提供 AI 相關產業的廠商申請興建廠房、辦公室等建築，加上位於公道五路上各式廠辦大樓林立，未來竹科於 D6 街廓興建之軟體科技大樓，原中油

臺北市商業不動產

租賃市場：

- (1) 運用領先提供辦公室樓地板之契機，加速辦理南港 C2 案 B 棟辦公室招租作業，於 112 年底前完成辦公室去化。

新竹市商業不動產

租賃市場：

- (1) 新竹市商業不動產市場受到新竹科學園區產業影響顯著，可針對科技產業與政府欲推動產業升級之需求，配套完整辦公機能、節能考量及生活便利性等完整規劃，創造與時進俱之辦公園區。
- (2) 本公司 TFC ONE 大樓具有成功招商經驗，實際與廠商接觸獲得第一手市場反應，運用於 D5、D7 街廓各期開發，貼近市場需求進行設計，將使本公司獲得本區市場先行者優勢。
- (3) 本區位於新竹市府規劃之公道五路科技廊帶，本區亦規劃為「竹科 X 基地」，政策將積極形塑本區科技印象並由竹科管理局投入 D6 街廓發展，開發規劃設計應配合調整，並積極招攬適合科商區規定之業者，形成產業群聚效應，形塑本區軟體高科技產業意象。
- (4) 持續爭取都市計畫土地使用管制相關規定之放寬，以利引進適合

	開基地、台電南港修護處等開發案，預期可吸引更多人口及產業進駐。 新竹市商用不動產租賃市場： (1) 新竹為台灣高科技產業基地，以新竹科學園區為發展中心，並有豐富學術資源，產業以積體電路、電腦及周邊設備、通訊、光電、精密機械和生物技術等為主軸。 (2) 新竹市政府於公道五路沿線規劃竹科 X 計畫，預計創造為新興軟體園區，配合本公司與中油公司並配合周邊特公等公共設施總計約 36 公頃土地，將使本區成為科技產業聚集重鎮。 (3) 行政院科技部於本公司新竹 D6 街廓設立「竹科 X 基地」，已於 110 年 12 月開始第一棟軟體科技辦公大樓動工，引進軟體研發設計、資訊軟體及服務、軟硬整合及智慧應用相關產業，第一期預計 113 年完工，將可帶動本公司 D4~D7 街廓地區之產業聚集及房地產開發。 (4) 新竹具有良好的人才庫、產業群聚，周邊 A 級辦公大樓供給量仍較稀少，仍有辦公大樓之市場需求。	油庫基地等，均為本公司未來於新竹科商園區強勁之潛在對手，造成區域競合。 (2) 受限於科商園區之都市計畫，本區公道五路沿線僅能引進辦公大樓等主使用，未能反映投資業者需求，也不符大面積土地採複合式商業開發之趨勢。 (3) 公道五路於上下午尖峰時段交通壅塞，新竹輕軌於本區之廠站與路線預計於 117 年後才可能完工，造成本區交通隱憂。	區域發展之複合式商業開發區。 (5) 可由爭取土地使用放寬，使得本區可形成一處可滿足科技人才上班所需之場域，減少交通旅次下減少交通問題，並向新竹市府爭取公車路線與區內公車配合評估立體停車場進行交通分流。
--	--	--	---

(5) 新竹市中心辦公室多老舊與飽和，加上竹科土地使用飽和下，出現竹科廠商在自用需求下，出現急切用地需求之情況，110 年壽險與不動產業投資新竹商用不動產比例大增，本園區具科技廠擴張所需之腹地。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

(1) 肥料產品

肥料名稱	氮-磷-鉀-氧化鉀	用途
硫酸銨	21-0-0	各種作物基肥、追肥
尿素	46-0-0	各種作物基肥、追肥
氯化鉀	0-0-60	各種作物基肥、追肥
過磷酸鈣	0-18-0	各種作物基肥
複合肥料	多元配方	各種作物基肥、追肥
有機質肥料	多元配方	各種作物基肥

(2) 化工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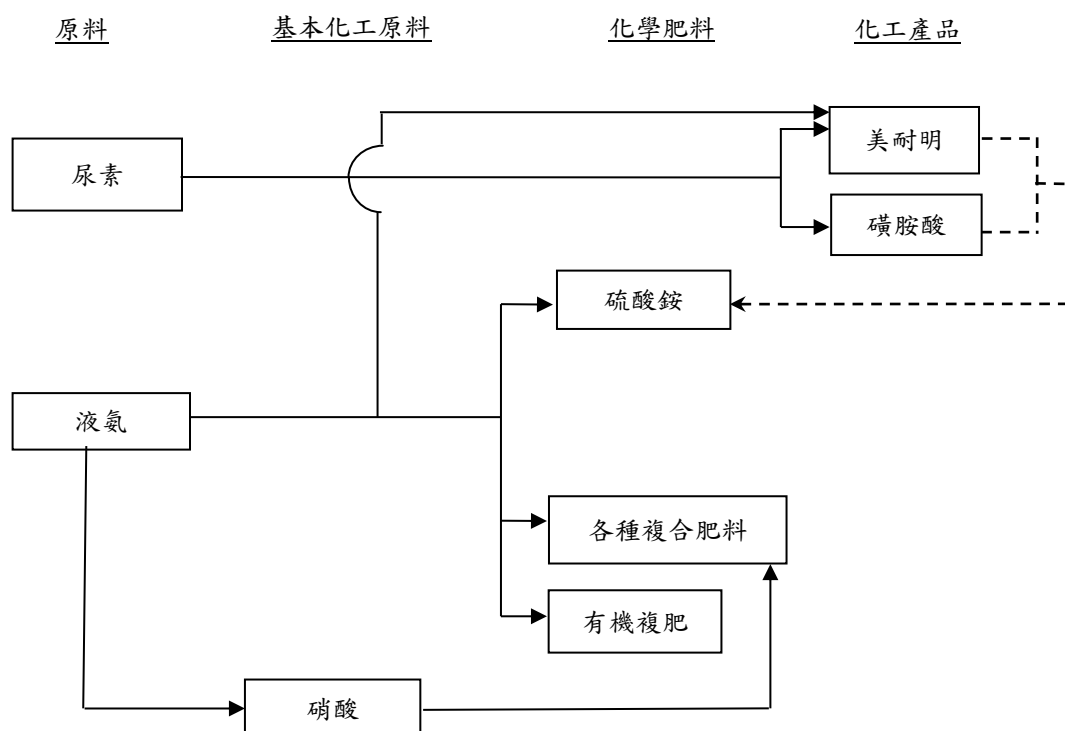
產品名稱	規格	用途
工業級尿素	含氮 46 %	樹脂、美耐明、染整、合板、綠藻、化工、環保等
液氨	純度 99.50 %	味精、冷凍、電子、鋼鐵、化工等
硝酸	濃度 61~68 %	金屬處理、電鍍、顏料、化工及一般工業用等
美耐明	純度 99.8 %	樹脂、成型粉、合板、染整等
磺胺酸	純度 99.8 %	阻燃劑、軟化劑、金屬洗滌劑、顏料、糖精、食品添加劑、分析試藥
硫酸	純度 98 %	金屬處理、電鍍、化工、試劑、清潔劑及一般工業用
發煙硫酸	SO ₃ 含量 25%	一般工業用

(3) 電子級化學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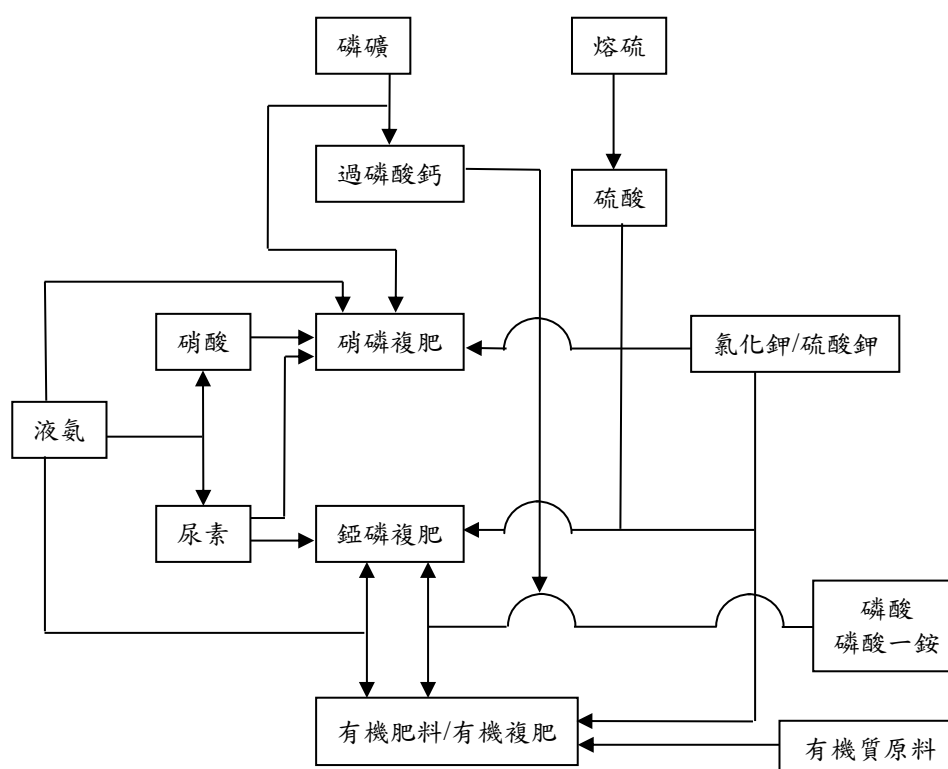
產品名稱	規格	用途
洗淨液	電子級	晶圓、玻璃基板清洗
蝕刻液	電子級	半導體、太陽能、面板線路蝕刻
有機溶劑	電子級	各段製程基板清洗及重工
無機酸鹼	電子級	半導體、面板、太陽能及 LED 蝕刻、顯影及清洗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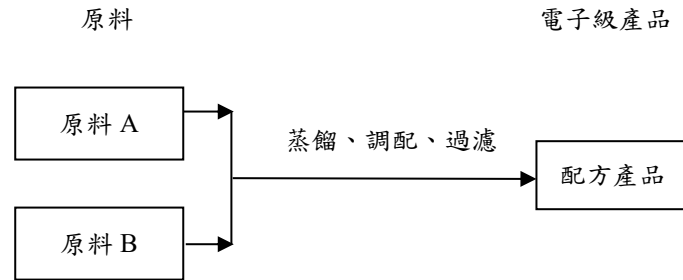
(1) 液氮及其下游產品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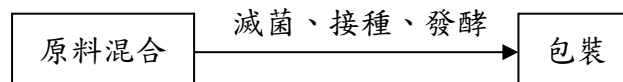
(2) 複合肥料原料關聯圖



(3) 電子級化學品製程



(4) 微生物肥料製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	供應狀況
尿素	主要係向國際市場標購，貨源多來自中國；另本公司亦得由轉投資公司-沙烏地朱拜爾肥料公司回銷尿素。
液氨	主要係以年約方式向 Sabic Asia Pacific Pte. Ltd 及日本三菱商事採購。
硫酸	主要以長期合約方式向日本及國內採購，貨源穩定。
磷礦	主要供應貨源為約旦及摩洛哥。
氯化鉀	主要採購地區為約旦、以色列及俄羅斯。
熔硫	向中油訂定採購合約。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109 年				110 年				111 年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 111 年 度截至第 一季止進 貨淨額比 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Sabic Asia Co. Ltd.	529,503	10%	液氮供應商	Sabic Asia Co. Ltd.	1,217,659	15%	液氮供應商	Sabic Asia Co. Ltd.	539,793	18%	液氮供應商
2	朱拜爾肥料公司	266,136	5%	本公司持股 50% 之轉投資企業，依約提運尿素	朱拜爾肥料公司	1,830,706	22%	本公司持股 50% 之轉投資企業，依約提運尿素	朱拜爾肥料公司	0	0%	本公司持股 50% 之轉投資企業，依約提運尿素
3	Mitsubishi	605,477	11%	液氮、氯化鉀供應商	Mitsubishi	976,012	12%	液氮、氯化鉀供應商	Mitsubishi	255,539	8%	液氮供應商
4	ICL	92,040	2%	氯化鉀供應商	ICL	208,905	3%	氯化鉀供應商	ICL	563,303	18%	氯化鉀供應商
5	K+S	0	0%	氯化鉀供應商	K+S	0	0%	氯化鉀供應商	K+S	559,106	18%	氯化鉀供應商
6	其他	3,794,827	72%	-	其他	3,989,363	48%	-	其他	1,161,103	38%	-
	進貨淨額	5,287,983	100%	-	進貨淨額	8,222,645	100%	-	進貨淨額	3,078,844	100%	-

2.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1) 肥料產品

109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占該年度比例 (%)
109/01~109/12	台豐農業資材	332,901 仟元	6.69

110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占該年度比例 (%)
110/01~110/12	台豐農業資材	480,472 仟元	8.95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主要 商品	年度 生產 量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硫酸銨		150,000	107,350	624,422	150,000	96,900	505,602
過磷酸鈣		120,000	33,450	104,605	120,000	41,350	127,998
複合肥料		443,500	484,315	4,334,654	485,100	465,614	4,103,190
硝酸		165,000	168,853	2,951,934	165,000	159,549	2,485,582
生技有機肥		6,000	2,793	27,854	6,500	3,385	33,754
再生磷酸		5,500	5,697	139,249	5,500	3,535	89,085
NMP		3,600	2,836	212,409	3,600	1,610	108,182
CPN		600	282	31,406	600	237	26,187
電子級氨水		7,200	3,495	57,750	7,200	3,535	57,490
電子級硝酸		7,200	4,960	71,125	7,200	3,153	45,244
合計		908,600	814,031	8,555,408	950,700	778,868	7,582,314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銷售 量值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硫酸銨		53,332	302,152	24,908	157,346	57,995	323,606	16,474	56,828
過磷酸鈣		3,074	9,613	0	0	9,799	30,304	-	-
複合肥料		471,021	4,118,652	21,557	264,563	453,371	3,983,766	5,122	53,968
農用尿素		30,746	302,754	0	0	31,785	312,917	-	-
氯化鉀		14,447	130,390	0	0	17,581	158,963	-	-
朱肥轉銷尿素		0	0	113,528	1,581,375	-	-	39,300	264,938
三聚氰胺		1,090	65,460	0	0	1,089	39,503	1	69
磺胺酸		389	9,566	13,421	364,752	472	9,387	12,802	219,293
硝酸		18,688	351,369	22,074	192,216	20,718	322,765	19,544	131,176
工業尿素		4,255	80,279	0	0	2,550	30,529	-	-
液氨		89,253	2,626,462	0	0	81,035	1,868,472	-	-
再生磷酸		5,648	138,062	0	0	2,858	72,015	-	-
硫酸		11,808	14,754	0	0	-	-	-	-
發煙硫酸		8,887	26,627	0	0	5,934	14,202	-	-
其他產品		7,724	394,654	0	0	7,731	68,529	42	1,032
電子級化學品		12,984	393,921	0	0	8,459	319,404	-	-
房產						-	-	-	-
租賃收入		0	1,704,818	0	0	-	1,580,480	-	-
其他營業收入		140,487	429,621	0	0	144,834	307,596	-	-
總計		-	11,099,154	-	2,560,252	-	9,442,438	-	727,304

三、從業員工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1 年 3 月 31 日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111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工人數		702	644	640
平均年歲		42.45	42.99	43.24
平均服務年資		12.27	12.60	12.77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57%	0.62%	0.62%
	碩士	24.64%	25.93%	25.78%
	大專	52.29%	52.33%	52.50%
	高中	22.36%	20.96%	20.94%
	高中以下	0.14%	0.16%	0.16%

註：員工人數為台肥公司正式及約聘人員合計。

(二) 員工生產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3 月 31 日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111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年營業額	9,931,129	13,074,793	3,899,645
每人年營業額	14,147	20,303	6,093
年營業利益	1,188,302	381,832	(183,440)
每人年營業利益	1,693	593	(287)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

處分日期/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2020-04-27/文號： 20-110-040031	台中市環保局稽查本公司台中廠其他磷肥製造程序（M03）領有本局核發之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證號：中市府環空操證字第 1152-02 號），本局於 110 年 1 月 12 日會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中區督察大隊前往查核，查核時現場防制設備洗滌器（A301）、離子化洗滌器（A305）流量分別為 300 L/min 及 568.3 L/min，超出許可證核定洗滌液流率範圍（A301）500-1200 L/min 及（A305）880-1935 L/min 容許差值 10%以上，已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24 條第 2 項、第 4 項暨固定污染源設置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證管理辦法第 23 條規定。	裁處新臺幣 100,000 元整罰鍰
2020-05-05/文號： 20-110-050005	台中市環保局會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中區督察大隊稽查本公司台中廠公司其他磷肥製造程序（M03）查核缺失如下：（一）污染源氯化反應槽 R206(E302)槽壁鏽蝕破損，洩漏白色酸霧，廢氣未妥善收集。（二）防制設備離子化洗滌器 T406（A306）排放管線至洗滌器（A318）管線鏽蝕破損，廢氣未妥善收集，明顯廢氣洩漏，綜上，前揭情事已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23 條第 1 項規定。	裁處新臺幣 450,000 元整罰鍰
2020-05-17/文號： 20-110-050001	台中市環保局派員辦理「台肥遷建至台中港營運投資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開發案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查核作業，發現有未依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所載內容及審查結論切實執行之情事，已違反環境影響評估法第 17 條規定，現場查核結果：依據「台肥遷建至臺中港營運投資計畫第五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P.3-48 所載內容略以：「（六）調整部分植栽及未來倉儲用地配置，植栽面積約增加 1,100 平方公尺，...。」及圖 3.6-6 變更後廠區配置示意圖，大門北側應為植栽綠化區，惟現況已開發為停車場；第一成品倉庫北側之植栽綠化區間無間隔道路，惟現況植栽綠化區中間有開發為道路。	裁處新臺幣 300,000 元整罰鍰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 未來 2 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1)空氣污染防治設施。 (2)廢水處理設備改善。 (3)廢棄物之清除處理及再利用設施。 (4)各主要生產工廠有污染之虞的製程進行改善。	(1)空氣污染防治設施。 (2)廢水處理設備改善。 (3)廢棄物之清除處理及再利用設施。 (4)各主要生產工廠有污染之虞的製程進行改善。
預計改善情形	(1)改善及降低污染物排放，確保空氣污染物、放流水、空氣污染物及廢棄物處理等能符合環保法規，避免發生污染事件。 (2)工廠符合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之承諾事項。	(1)改善及降低污染物排放，確保空氣污染物、放流水、空氣污染物及廢棄物處理等能符合環保法規，避免發生污染事件。 (2)工廠符合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之承諾事項。
金額	87,000 仟元	86,000 仟元

2. 改善後之影響：

- (1) 改善及降低污染物之排放量，確保放流水、空氣污染物及廢棄物處理等符合環保相關法規，以減少對生態環境之影響。
- (2) 工廠營運期間符合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規定，能有效避免造成環境污染。
- (3) 降低對工廠鄰近社區民眾可能造成之環境衝擊，提升企業形象。

五、勞資關係

(一) 重要勞資協議

1. 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訂有「勞資關係座談會實施要點」，每年定期召開勞資關係座談會，由總經理或其指定之副總經理擔任主持人，率領人事及一級主管，與勞方代表及台肥各工會代表進行座談，暢通溝通管道及宣達公司經營理念，增進勞資雙方良性互動。此外，勞工意見或建議均可透過台肥企業工會定期召開會員代表大會、理監事會議及小組長聯席會議等適時發生，員工意見及建議，公司都將以書面正式回覆及改善。

溝通方式	頻率
勞資關係座談會	1 次/年
勞資會議	1 次/季
企業工會代表大會	1 次/年
企業工會理監事會議	1 次/季
企業工會小組長聯席會議	1 次/季

2. 員工福利措施

- (1) 依規定提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同仁各項福利事宜，例如旅遊、各項競賽活動等。
- (2) 設置哺乳室，提供育兒女性同仁哺乳場地。
- (3) 設置醫務室辦理同仁醫療事宜，並定期舉辦健康檢查及健康諮詢。
- (4) 公司內部共計 13 個社團，類型多元，運作蓬勃，讓員工培養興趣並修身養性。
- (5) 致贈退休同仁紀念品並製發退休證。
- (6) 賀奠同仁婚喪。
- (7) 從業人員如因故死亡，視其死亡原因，依本公司退撫辦法發給遺族撫恤金、死亡補償、喪葬費。
- (8) 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團體意外險及住院醫療險。
- (9) 發給年節獎金，另視公司年度營業利益及盈餘達成率發給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
- (10) 提供同仁生育補助。
- (11) 提供同仁旅遊補助。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台灣肥料公司從業人員退休、撫恤及資遣辦法」並依照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月為新進員工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條例之舊員工，每月提撥其投保薪資之 6%至勞保局個人帳戶，並依個人意願自行提撥其投保薪資之 0~6%；選擇適用舊制之員工，每月依勞基法提撥當月薪資之 9%至退休準備金專戶，並於每年三月底前依勞基法第 56 條規定精算補足差額，且定期於每季召開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同仁得依本公司退休撫恤及資遣辦法第五條申請退休，達 65 歲者應辦理屆齡退休，前述退休同仁皆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計發退休金。

(二)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依照勞基法之規定訂有「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人員工作規則」，除發函通告員工外，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上，供員工查閱遵循。另訂有「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察人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已於本公司 98 年股東常會報告，於 109 年 6 月 30 日第 34 屆第 21 次董事會通過修正，並提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報告。該準則一併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讓本公司董事暨一級主管以上人員（包含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各單位一級正副主管）從事本公司經營活動時，其行為及道德有所依循，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瞭解公司之道德規範。

(三) 員工進修與訓練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11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訓練班數	316	330	64
訓練人次	2,096	2,552	340
訓練時數	10,497	11,675	1,643
平均每人訓練時數	14.91	18.13	2.57
訓練費用 (元)	2,448,825	3,111,236	698,434
平均每人訓練費用 (元)	3,478	4,831	1,091

(四) 勞資糾紛及所遭受損失 (包括勞動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之內容): 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已於 108 年設置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由資訊主管副總擔任主任委員，委員會成員為資訊處及各廠資訊主管、法務及稽核。

資安委員會主要負責資訊安全管理政策與制度之擬議、公司內部資安認知宣導與教育訓練計畫之擬議、資安管理制度適法性與合宜性之審議及評估、確認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運作之有效性等。



2. 資通安全政策

資通安全政策目標：

為維護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來達成下列目標：

- (1)保護本公司業務相關活動資訊，保障公司機密與個人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或修改，確保其正確完整。
- (2)尊重智慧財產權，保護公司資訊。
- (3)符合相關法令或法規之要求，並維持公司業務持續運作。

責任：

- (1)全體同仁應積極參與及支持各項資訊安全管理措施並透過適當的要點和作業流程，以實施此政策。
- (2)所有與業務營運相關之人員、組織、服務提供廠商、委外廠商與訪客等均須依循本政策。
- (3)全體同仁及委外服務廠商均有責任透過適當通報機制，通報資訊安全事故或弱點。
- (4)任何危及資訊安全之行為，將視情節輕重追究其民事、刑事責任並依本公司之相關規定進行懲處。

3. 具體管理方案

- (1)本公司內部訂定多項資安要點，以規範本公司人員作業行為，每年檢視資安政策與要點是否符合外在環境變遷，並依適法性及合宜性調整。
- (2)資訊安全是全體同仁共同之責任，本公司全體同仁應遵守法律規範與資訊安全目標，各級主管應督導資訊安全落實情況，強化同仁資訊安全認知及遵法概念。
- (3)日常作業中應確實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著作權法」等其他資訊安全相關之法令，保護本公司業務活動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修改，以確保其正確完整。
- (4)應使用公司採購具合法版權軟體，避免上網下載來路不明之軟體。
- (5)凡領取使用者帳號後，應立即自行設定密碼，個人電腦及主機或網路設備之密碼須定期更換，使用者不得將自己的使用者帳號與密碼交付他人使用。
- (6)個人電腦均應安裝端點防護軟體，如發現端點防護軟體遭移除、無法刪除病毒或發現資安風險時，應通報資訊處或各廠資訊人員，以便派員協助處理。
- (7)電子郵件系統之電郵收發均經防毒防駭監控分析流程，惟仍有誤判或誤漏之虞，同仁收發郵件時如有發現異常信件，應主動通知資訊處。
- (8)為因應各種內外部資安威脅，本公司已部署各面向資安防護設備構建成多層式資安防護機制，以提昇整體資訊環境之安全性。
- (9)本公司資訊資產皆應安裝端點防護軟體、資產管理軟體，相關使用及操作軌跡均會記錄。
- (10)本公司每年定期實施社交工程演練及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以提昇內部人員資訊安全意識。

具體管理措施如下表：

類型	說明	相關作業
權限管理	人員帳號、權限之管理措施。	1. 資訊需求流程員工帳號及電子郵件申請異動作業。 2. 員工帳號及電子郵件申請異動作業。
存取管控	人員存取內外部系統及資料傳輸管道之控制措施。	1. 網路存取權限管理作業。 2. 網路頻寬管理作業。 3. 軟體資產管理作業。
內外部威脅	1. 外部網路攻擊。 2. 內部弱點防護。 3. 防毒與防護措施。	1. 資安事件作業。 2. 防毒系統管理工作。
可用性	系統可用狀態與服務中斷時之處置措施。	1. 資訊設備故障排除作業流程。 2. 資訊機房資訊設備異常處理作業流程。 3. 定期災害復原演練。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10 年企業資訊安全措施推動執行成果：

- (1) 本年度召開 1 次資安委員會會議，檢討各單位資安政策之執行情形。
- (2) 本年度辦理 2 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3 小時「資訊安全因應之道」及 3 小時「資訊安全宣導-智慧時代新生活~郵件社交工程與網路交易安全」，共計 366 人次參與。
- (3) 本年度辦理 2 次異地備援演練及 2 次社交工程演練，加強員工對於資訊安全風險之應變與警覺性。

5. 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及管理措施

台肥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但無法保證其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這些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台肥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台肥公司的系統可能會失去公司重要的資料，生產線也可能因此停擺。台肥公司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其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影響。網路攻擊也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秘密及其他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台肥公司員工的個資。

惡意的駭客亦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台肥公司的網路系統，以干擾公司的營運、對台肥公司進行敲詐或勒索，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或窺探機密資訊。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公司因延誤或中斷訂單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需擔負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以加強公司的網路安全系統；也可能使台肥公司因涉入公司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員工、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台肥公司過去雖未曾因購買及安裝內含惡意軟體的設備而遭受攻擊，未來也可能面臨類似的攻擊。為了預防及降低此類攻擊所造成的傷害，台肥公司落實相關改進措施並持續更新，例如建置端點防禦機制以防止惡意軟體進入公司；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以防止電腦病毒擴散；依電腦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導入先進的解決方案以偵測與處理惡意軟體；導入新技術加強資料保護；加強釣魚郵件偵測，並定期執行員工警覺性測試。雖然台肥公司持續加強資訊安全

防護措施，但仍無法保證公司免於惡意軟體及駭客攻擊。

此外，儘管台肥公司在和第三方服務廠商簽訂之服務合約中，要求其遵守保密及網路安全規定，但不能保證每個第三方服務廠商都將嚴守這些義務。由上述服務廠商及其承攬商所維護的內部網路系統及外部雲端運算網路（例如伺服器），亦會有遭受網路攻擊的風險。若台肥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無法及時解決這些網路攻擊所造成的技術性問題，或確保台肥公司（及屬於本公司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數據完整性及可用性，或控制住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的電腦系統，皆可能嚴重損及台肥公司對客戶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承諾，而公司營運成果、財務狀況、前景及聲譽亦可能因此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重要契約

(一) 供銷契約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Sabir Asia Pacific Pte.Ltd.	111.01.01~111.12.31	液氮供應合約	無
台糖公司	110.01.01-110.12.31	肥料銷售契約	無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110.01.01-110.12.31	肥料採購合約	無
台豐興實業有限公司	110.01.01-110.12.31	服務合約	無
惜緣農業資材行	110.01.01-110.12.31	服務合約	無
聯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1.01-110.12.31	肥料採購合約	無
金豐田有限公司	110.01.01-110.12.31	服務合約	無
鴻呈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1.01-110.12.31	肥料採購合約	無

(二) 合作契約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沙烏地阿拉伯基本工業公司	69.02.08~120.07.12	合作投資朱拜爾肥料公司，雙方各持股權 50%。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9.11.01~111.06.30	「由 crude MDI 蒸餾純化 pure MDI 之技術開發」技術服務工作契約書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9.09.17~110.12.16	「海洋深層水超過濾系統操作評估與工程規劃設計技術服務」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8.12.31~110.6.30	「工業級鹽酸純化為電子級鹽酸之技術開發技術服務」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10.05.02~115.05.01	「水產養殖用液化澱粉芽孢桿菌菌株 Ba-BPD1 及相關培養技術」授權續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台中區農業改良場	106.07.01~111.06.30	「稻草分解菌種複合式製劑製作及應用技術」技術授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台中區農業改良場	106.07.20~111.07.19	「複合式禽畜糞堆肥發酵菌種製作技術及其應用方法」技術授權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07.06.08~115.06.07	溶磷微生物肥料苗栗活菌 1 號苗栗活菌 1 號之量產應用技術非專屬授權
鈺豐農特產行	107.07.24~112.07.23	台肥公司與鈺豐農特產行策略聯盟
國立中興大學	109.05.01~111.04.30	「具防治根瘤線蟲之多功能生技產品先期開發及防治根瘤線蟲之堆肥量產試驗品之品質及田間試驗效果鑑定」產學合作續約
綠景複合農園	110.03.16~112.03.15	台肥有機示範合作農場續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108.03.27~113.03.26	「新型礦寶次量微量要素肥料配方」非專屬授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	108.05.01~111.04.30	「SPF 白蝦繁養殖技術之建立與優良品系之選育」非專屬授權
一般財團法人鳥取縣觀光事業團	110.01.01~110.12.31	台肥與日本鳥取縣觀光事業團簽署合作意向書續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09.01.01~114.01.01	「微生物肥料用液化澱粉芽孢桿菌菌株 Ba-BPD1 發酵量產與應用技術（含中華民國發明專利，證書號 I373523）」非專屬授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09.01.01~117.01.01	「生物農藥用液化澱粉芽孢桿菌菌株 Ba-BPD1 發酵量產與應用技術（含中華民國發明專利，證書號 I373523）」非專屬授權
財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	110.01.01~110.12.31	「魚鱗膠原胜肽」原料國家品質標章使用授權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	109.01.13~114.01.13	「石蓴多醣生產技術」非專屬授權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9.01.01~111.04.30	工業級鹽酸純化為電子級鹽酸之技術開發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9.05.01~111.12.31	EBR（PGMEA）分相與酯化技術研究工作契約書
永昌有機農場	109.05.02~111.05.01	台肥有機草莓示範合作農場續約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09.06.01~110.05.31	「農眾賀 <i>Bacillus amyloliquefaciens</i> Ba-BPD1 1×10^9 cfu/ml」防治番茄青枯病溫室藥效試驗
中國醫藥大學	109.07.01~110.07.31	「肥料種類對於蔥屬植物揮發性成分之影響研究」
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109.08.01~110.03.31	「草莓胺基酸肥料配方」技術轉移先期測試暨保密協議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9.09.17~110.12.16	海洋深層水超過濾系統操作評估與工程規劃設計契約書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9.11.01~111.06.30	「由 crude MDI 蒸餾純化 pure MDI 之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技術開發」技術服務工作契約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110.01.01~111.12.31	「應用生物炭為載體於微生物肥料產品開發」農業科技產學合作計畫
遠東科技大學	110.02.01~111.03.31	「有機剩餘資材快速轉換成有機質肥料及填料之研究」產學合作計畫

(三) 工程及其他契約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榮勝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0.01.04~迄今	硫酸銨工場 A、C 台吸收式冰水機管束更換工程	無
和平工程有限公司	110.05.25~110.06.02	台中廠硫酸槽區新設收酸及裝船管線建造工程	無
慶燁股份有限公司	110.05.10~迄今	台中廠硝磷(一)工場燃燒爐修改天然氣及防爆區設計製裝工程	無
耀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6.24~迄今	電子級氨水工場新設 CCB 設計及建造工程	無
霖昌實業有限公司	110.11.12~迄今	1 號鍋爐燃燒機更換及週邊設施建造	無
優尼肯股份有限公司	110.12.22~迄今	苗栗廠 T 工場酯化系統內襯玻璃設備採購	無
太允營造有限公司	109.06.30~110.06.30	「基隆廠複肥袋裝成品倉庫屋頂烤漆浪板更新暨結構補強工程」	無
三大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自簽約日(102.02.01)至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為止	新竹科技商務園區 D7 建築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工作	無
偉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自簽約日(109.11.02)至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為止	新竹市科商自辦市地重劃區(新竹市 D5/D6 街廓土地)重劃工程	無
三大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自簽約日(100.10.31)起至使用執照取得後一年止	「南港經貿園區 C2C3C4 整體規畫暨第一期 C2 建築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工作	無
三大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自簽約日(107.4.20)至領得使用執照及完成驗收為止	台肥南港 C2 旅館暨辦公大樓新建工程增加監造人員編組及監造技術服務工作	無
遠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自簽約日(107.02.05)至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為止	台肥南港 C2 旅館暨辦公大樓新建工程	無
三大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自簽約日(107.06.01)起	「南港經貿園區 C4 建築設	無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所	至使用執照取得後一年止	計及監造」技術服務工作	
遠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自簽約日（109.09.30）至 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 為止	台肥南港 C4 辦公大樓新建 工程	無

(四) 土地開發契約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世展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於 104 年 6 月 10 日簽訂 都市更新合作興建契約 書、108 年 11 月 05 日簽 訂第一次增補條款。本 案應於 112 年 9 月 30 日 前辦理開工，全案應於 117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產權登記辦理交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之臺北市一小段 607 地號等 4 筆土地參 與同地段共 25 筆土地 共同辦理都市更新事 業，簽訂協議合建議約 書以興建高級住宅大樓 出售事宜。	協議由世展建設為「都 市更新條例」所載之實 施者，以辦理都市更新 事業程序，台肥公司提 供合建土地，世展建設 負責出面整合鄰接土 地，並提供執行本案所 需之全部興建資金，負 責興建。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1)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流動資產		7,835,686	9,526,919	11,954,934	13,749,184	14,192,823	12,669,3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67,791	14,758,989	14,280,801	13,823,376	13,744,278	13,991,318
無形資產		124,595	122,639	126,933	146,486	234,595	122,759
其他資產		57,215,127	51,937,580	49,294,128	48,680,671	46,985,195	56,649,735
資產總額		79,343,199	76,346,127	75,656,796	76,399,717	75,156,891	83,433,19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27,560	2,232,969	2,042,946	1,980,296	2,231,866	4,195,993
	分配後	尚未分配	4,486,969	4,198,946	4,136,296	4,289,866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22,787,779	22,804,447	22,888,797	23,636,475	23,832,573	25,544,06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6,715,339	25,037,416	24,931,743	25,616,771	26,064,439	29,740,053
	分配後	尚未分配	27,291,416	27,087,743	27,772,771	28,122,439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2,627,860	51,308,711	50,725,053	50,782,946	49,092,452	53,693,143
股本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資本公積		2,244,652	2,244,652	2,244,073	2,243,635	2,232,791	2,245,16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367,298	37,612,891	37,333,830	37,426,654	37,094,340	39,146,531
	分配後	尚未分配	35,358,891	35,177,830	35,270,654	35,036,340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2,215,910	1,651,168	1,347,150	1,312,657	(34,679)	2,501,448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2,627,860	51,308,711	50,725,053	50,782,946	49,092,452	53,693,143
	分配後	尚未分配	49,054,711	48,569,053	48,626,946	47,034,452	尚未分配

註 1：11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106 年至 108 年更（補）正財務報告包含：

1. 本公司前次自行更（補）正轉投資朱肥公司 106 年首次採用 IFRS 之影響數。
2.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3 月 11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30422 號函文辦理，及參酌實務上建設業一般給予客戶一至五年分期給付價款，故本公司更（補）正屬 10 年、20 年分期付款銷貨產生之應收款其表達及揭露。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惟 110 與 111 年度均尚未經決議。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註 1）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營業收入	13,659,406	10,169,742	12,890,565	12,215,092	11,658,986	4,083,843
營業毛利	2,138,975	2,589,109	3,031,311	2,752,349	2,601,225	286,399
營業損益	507,324	1,247,689	1,626,011	1,286,502	1,227,938	(144,60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84,350	1,717,686	838,256	1,663,118	606,115	1,116,290
稅前淨利（損）	3,791,674	2,965,375	2,464,267	2,949,620	1,834,053	971,68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034,616	2,452,881	2,063,955	2,281,319	1,619,126	778,90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3,034,616	2,452,881	2,063,955	2,281,319	1,619,126	778,9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38,533	286,198	33,714	517,626	(655,952)	285,8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73,149	2,739,079	2,097,669	2,798,945	963,174	1,064,77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034,616	2,452,881	2,063,955	2,281,319	1,619,126	778,90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573,149	2,739,079	2,097,669	2,798,945	963,174	1,064,7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虧損）（元）	3.10	2.50	2.11	2.33	1.65	0.79

註 1：11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106 年至 108 年更（補）正財務報告包含：

1. 本公司前次自行更（補）正轉投資朱肥公司 106 年首次採用 IFRS 之影響數。
2.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3 月 11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30422 號函文辦理，及參酌實務上建設業一般給予客戶一至五年分期給付價款，故本公司更（補）正屬 10 年、20 年分期付款銷貨產生之應收款其表達及揭露。

註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3.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1)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流動資產		6,928,306	8,676,018	10,948,211	11,977,268	13,612,81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28,382	12,421,858	13,013,485	13,419,677	13,640,123	—
無形資產		13,680	11,724	16,018	22,679	28,922	—
其他資產		59,986,427	54,658,771	51,464,749	50,909,738	47,807,025	—
資產總額		78,856,795	75,768,371	75,442,463	76,329,362	75,088,882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725,718	1,955,626	1,864,243	1,915,349	2,163,017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4,209,626	4,020,243	4,071,349	4,221,017	—
非流動負債		22,503,217	22,504,034	22,853,167	23,631,067	23,833,413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6,228,935	24,459,660	24,717,410	25,546,416	25,996,430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26,713,660	26,873,410	27,702,416	28,054,43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
股本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
資本公積		2,244,652	2,244,652	2,244,073	2,243,635	2,232,791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367,298	37,612,891	37,333,830	37,426,654	37,094,340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35,358,891	35,177,830	35,270,654	35,036,340	—
其他權益		2,215,910	1,651,168	1,347,150	1,312,657	(34,679)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2,627,860	51,308,711	50,725,053	50,782,946	49,092,452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49,054,711	48,569,053	48,626,946	47,034,452	—

註1：111年度截至3月31日無業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資料。

註2：106年至108年更（補）正財務報告包含：

1. 本公司前次自行更（補）正轉投資朱肥公司106年首次採用IFRS之影響數。
2.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年3月11日金管證審字第1090330422號函文辦理，及參酌實務上建設業一般給予客戶一至五年分期給付價款，故本公司更（補）正屬10年、20年分期付款銷貨產生之應收款其表達及揭露。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惟110年度尚未經決議。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註 1）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營業收入	13,074,793	9,931,129	12,624,716	11,928,000	11,346,419	—
營業毛利	1,853,188	2,472,640	2,984,206	2,701,844	2,544,133	—
營業損益	381,832	1,188,302	1,628,666	1,292,341	1,275,87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74,275	1,775,881	834,541	1,656,253	543,075	—
稅前淨利（損）	3,756,107	2,964,183	2,463,207	2,948,594	1,818,950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034,616	2,452,881	2,063,955	2,281,319	1,619,126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3,034,616	2,452,881	2,063,955	2,281,319	1,619,12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38,533	286,198	33,714	517,626	(655,95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73,149	2,739,079	2,097,669	2,798,945	963,174	—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虧損）（元）	3.10	2.50	2.11	2.33	1.65	—

註 1：11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無業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資料。

註 2：106 年至 108 年更(補)正財務報告包含：

1. 本公司前次自行更（補）正轉投資朱肥公司 106 年首次採用 IFRS 之影響數。
2.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3 月 11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30422 號函文辦理，及參酌實務上建設業一般給予客戶一至五年分期給付價款，故本公司更（補）正屬 10 年、20 年分期付款銷貨產生之應收款其表達及揭露。

註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二) 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註3）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1年3月31日（註1）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67	32.79	32.95	33.52	34.68	35.6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32.30	502.15	515.47	538.35	530.58	566.3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9.51	426.64	585.18	694.29	635.91	301.94
	速動比率	125.20	283.94	457.49	524.9	537.18	218.00
	利息保障倍數	89,758.88	65,115.89	47,344.38	707,442.92	330,560.00	87,717.9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07	11.87	11.94	8.56	7.20	4.93
	平均收現日數	36	31	31	43	51	18
	存貨週轉率（次）	4.16	2.87	3.74	4.06	4.97	1.3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25	13.56	13.87	9.47	8.53	3.40
	平均銷貨日數	88	127	97	90	73	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94	0.70	0.91	0.88	0.57	0.2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8	0.13	0.16	0.16	0.15	0.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0	3.23	2.72	3.01	2.13	0.95
	權益報酬率（%）	5.84	4.80	4.06	4.56	3.26	1.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8.69	30.25	25.14	30.09	18.71	9.91
	純益率（%）	22.22	24.11	16.01	18.67	13.88	19.07
	每股盈餘（元）	3.10	2.50	2.11	2.33	1.65	0.7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9.23	59.29	181.99	94.89	116.46	63.3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0.59	46.58	134.68	122.01	142.29	157.6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4	-1.05	1.98	-0.22	0.7	3.0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66	3.76	3.56	3.52	3.76	-10.60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流動比率減少，主係110年流動資產減少所致。
2. 速動比率減少，主係110年速動資產減少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110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4. 存貨週轉率增加，主係110年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5. 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110年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6. 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係110年存貨週轉率增加所致。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係110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8. 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係110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9.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係110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0. 權益報酬率增加，主係110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係110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12. 每股盈餘增加，主係110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3.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110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4.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110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5.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110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二) 財務分析 (個體)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註 1)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26	32.28	32.76	33.46	34.62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29.85	594.21	565.39	554.51	534.64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5.95	443.64	587.27	625.33	629.34	—
	速動比率	110.68	287.22	452.71	453.39	529.83	—
	利息保障倍數	124,063.92	82,875.28	60,339.83	無利息支出	45,473,850.00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9.72	11.72	11.79	8.43	7.05	—
	平均收現日數	37	31	31	43	52	—
	存貨週轉率 (次)	4.12	2.88	3.73	4.05	5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8.16	13.67	13.84	9.36	8.41	—
	平均銷貨日數	88	127	98	90	7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07	0.78	0.95	0.88	0.56	—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16	0.13	0.16	0.15	0.15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92	3.24	2.72	3.01	2.14	—
	權益報酬率 (%)	5.83	4.80	4.06	4.56	3.26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38.32	30.24	25.13	30.08	18.56	—
	純益率 (%)	23.20	24.69	16.34	19.12	14.26	—
	每股盈餘 (元)	3.10	2.50	2.11	2.33	1.65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75.11	66.67	198.78	100.46	119.16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3.38	52.39	141.96	124.9	142.19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66	(0.01)	1.98	(0.17)	0.68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97	3.75	3.39	3.28	3.38	—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流動比率減少，主係 110 年流動資產減少所致。
2. 速動比率減少，主係 110 年速動資產減少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 110 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4. 存貨週轉率增加，主係 110 年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5. 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 110 年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6. 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係 110 年存貨週轉率增加所致。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係 110 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8. 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係 110 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9.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0. 權益報酬率增加，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係 110 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12. 每股盈餘增加，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3.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10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4.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 110 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註1：111年度截至3月31日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但無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資料。

註2：106年至110年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存貨包括存貨與在建房地）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包括存貨與在建房地）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揚、林恆昇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世銘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n Shi-ming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ree characters: 林, 世, 銘.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

四、財務報表（合併）

股票代碼：172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88號六樓
電 話：(02)2542-223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05
二、目 錄	106
三、聲 明 書	107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8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112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13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4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15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7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7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7～11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8～13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3～13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4～165
(七)關係人交易	166～167
(八)質押之資產	16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6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6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68
(十二)其 他	16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69～17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73～174
3.大陸投資資訊	174
4.主要股東資訊	174
(十四)部門資訊	175～176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耀興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台肥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肥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肥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有關採用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無形資產；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無形資產減損評估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所述，台肥集團針對取得之商譽其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需定期針對該等資產進行減損測試。因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涉及管理當局對產業狀況及未來營運成果等之預估，該預估一旦改變，將影響可回收金額而可能產生減損損失。因此，將台肥集團商譽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集團管理階層對商譽未來五年之可回收金額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是否合理評估，並經適當之權責主管覆核；公司管理階層覆核財務報導相關之揭露，當辨認減損損失時，是否及時並適當反映於財務報告；另委託外部鑑價專家協助評估折現率之適切性；依據外部可取得之相關資料驗證該公司管理階層之假設，並評估該公司管理階層採用之預計成長率、折現率、毛利率等主要重大假設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上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處理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上述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10,758,806千元及9,202,183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13.56%及12.05%；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074,009千元及593,696千元，占稅前淨利之81.07%及20.0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肥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肥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肥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肥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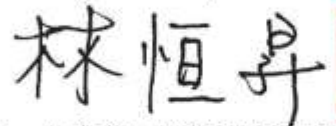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肥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廿一))	\$ 2,534,695	3	3,062,027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廿一))	\$ 20,000	-	20,000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廿一))	60,009	-	1,300,013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144,260	-	88,420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廿一))	127,059	-	112,566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廿一))	1,151	-	1,071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廿一)及七)	2,316,725	3	475,087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十八)及(廿一))	191,113	-	118,88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廿一))	816,570	1	793,28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十八)、(廿一)及七)	1,743,590	2	659,112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3,119	-	71,634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廿一)及七)	11,322	-	12,79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廿一))	38,627	-	32,47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	-	6	-	2313	遞延收入(附註六(十一))	389,525	1	389,525	1
130X	存貨(附註六(七))	2,711,004	4	2,822,354	4	2315	其他預收款	19,833	-	305,968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七)	207,548	-	364,11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7,750	-	55,50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廿一)及八)	233,305	-	1,066,109	1		流動負債合計	3,927,560	5	2,232,969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6,035	-	8,935	-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7,835,686	9	9,526,919	1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455,120	1	455,120	1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7,449,720	9	7,104,724	10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廿一))	3,439,803	5	2,712,178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廿一))	153,266	-	160,439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及(廿一))	-	-	28,507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十一))	14,257,410	18	14,627,720	1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及(廿一))	10,823,828	14	9,282,092	1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136,612	-	131,31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	14,167,791	18	14,758,989	20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廿一))	335,651	-	325,125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1,076,433	2	1,150,181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22,787,779	28	22,804,447	3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及(十三))	41,172,276	52	38,102,213	50		負債總計	26,715,339	33	25,037,416	3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二))	124,595	-	122,639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六))：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391,924	-	325,883	-	3100	股本	9,800,000	12	9,800,000	13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六(六)及(廿一))	84,125	-	115,396	-	3200	資本公積	2,244,652	3	2,244,652	3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一)、(廿一)及八)	188,373	-	193,730	-		保留盈餘：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廿一))	38,365	-	27,400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73,475	5	3,397,549	4
	非流動資產合計	71,507,513	91	66,819,208	8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743,799	39	30,823,647	41
						3350	未分配盈餘	3,950,024	5	3,391,695	4
						3400	其他權益	2,215,910	3	1,651,168	2
							權益總計	52,627,860	67	51,308,711	67
資產總計		\$ 79,343,199	100	76,346,127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9,343,199	100	76,346,127	100

董事長：黃耀興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一)、(十三)及(十八))	13,659,406	100	10,169,74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十四)、七及十二))	(11,520,431)	(84)	(7,580,633)	(75)
5900	營業毛利	2,138,975	16	2,589,109	25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十四)、(十九)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45,061)	(4)	(299,990)	(3)
6200	管理費用	(1,025,326)	(8)	(974,846)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695)	-	(66,584)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69)	-	-	-
		(1,631,651)	(12)	(1,341,420)	(13)
6900	營業淨利	507,324	4	1,247,689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	18,156	-	44,080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	106,710	1	80,04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及十二)	104,591	1	1,019,917	10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	(4,229)	-	(4,56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059,122	22	578,204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84,350	24	1,717,686	1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791,674	28	2,965,375	2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757,058)	(6)	(512,494)	(5)
	本期淨利	3,034,616	22	2,452,881	2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848)	-	(35,81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75,903	6	715,107	7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338)	-	10,833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70	-	7,16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61,487	6	697,287	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60)	-	(7,71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75,477)	(2)	(504,660)	(5)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5,283)	-	(101,288)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22,954)	(2)	(411,089)	(4)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38,533	4	286,198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73,149	26	\$ 2,739,079	27
8610	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3,034,616	22	\$ 2,452,881	24
87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3,573,149	26	\$ 2,739,079	27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10		\$ 2.5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09		\$ 2.5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耀興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股 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合 計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9,800,000	2,244,073	3,191,153	31,147,849	2,994,828	37,333,830	(51,551)	1,398,701	1,347,150	50,725,053
本期淨利	-	-	-	-	2,452,881	2,452,881	-	-	-	2,452,8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820)	(17,820)	(411,089)	715,107	304,018	286,1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35,061	2,435,061	(411,089)	715,107	304,018	2,739,07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6,396	-	(206,39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156,000)	(2,156,000)	-	-	-	(2,156,000)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24,202)	324,202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579	-	-	-	-	-	-	-	579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800,000	2,244,652	3,397,549	30,823,647	3,391,695	37,612,891	(462,640)	2,113,808	1,651,168	51,308,711
本期淨利	-	-	-	-	3,034,616	3,034,616	-	-	-	3,034,6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416)	(14,416)	(222,954)	775,903	552,949	538,5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20,200	3,020,200	(222,954)	775,903	552,949	3,573,14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5,926	-	(275,92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254,000)	(2,254,000)	-	-	-	(2,254,000)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79,848)	79,848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1,793)	(11,793)	-	11,793	11,793	-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800,000	2,244,652	3,673,475	30,743,799	3,950,024	38,367,298	(685,594)	2,901,504	2,215,910	52,627,860

董事長：黃耀興



經理人：黃耀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91,674	2,965,37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58,798	1,074,367
攤銷費用	7,078	6,52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6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365)	(5,065)
利息費用	4,229	4,561
利息收入	(18,156)	(44,080)
股利收入	(54,585)	(41,7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059,122)	(578,20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1,205	(1,02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16,741)	(1,047,96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9,913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7,969	(11,245)
捐贈費用	-	10,075
賠償損失	18,556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100,652)	(633,8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2,228)	75,78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060,199)	80,799
其他應收款減少	10,397	3,591
存貨減少(增加)	111,350	(377,28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26,747	(200,63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7,291)	(5,4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91,224)	(423,211)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5,840	(18,43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80	(8,95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841,638	(156,26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40,134	(16,595)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312,983)	292,522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7,754)	6,522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445	(11,983)
遞延貸項減少	(370,310)	(390,3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48,090	(303,5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56,866	(726,774)
調整項目合計	(1,543,786)	(1,360,60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47,888	1,604,772
收取之利息	18,619	45,422
收取之股利	1,209,910	234,284
支付之利息	(4,229)	(4,561)
支付之所得稅	(360,565)	(555,85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11,623	1,324,066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1,920	98,0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663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60,000)	(5,71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02,369	5,975,23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9,631)	(943,90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65	1,039
其他應收款減少	23,751	20,718
取得無形資產	(9,034)	(2,23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266,337)	(2,516,07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301,000	1,422,74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838,161	3,118,62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965)	30,5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339,038)	1,344,67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24,000
短期借款減少	-	(36,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526	67,542
租賃本金償還	(36,791)	(31,832)
發放現金股利	(2,254,000)	(2,156,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80,265)	(2,132,29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652)	5,9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27,332)	542,3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62,027	2,519,6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S 2,534,695</u>	<u>3,062,027</u>

董事長：黃耀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三十五年五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八十八號六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各種無機、有機化學肥料及各種化學品之製造、銷售暨不動產開發租售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及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每一個體均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及不動產租賃、加油站經營等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投資及控股	100%	100%	
本公司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飲料批發業、食品什貨批發業	100%	100%	
本公司	TAIFER (CAMBODIA) CO., LTD.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	100%	100%	
本公司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肥料製造及批發	100%	100%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海之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飲料及化妝品之批發買賣業	- %	- %	註 1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投資及控股	100%	100%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不動產租賃業	100%	100%	

註1：海之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辦理清算程序，業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完成相關法定程序。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 外 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7)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發行人於特定債務人到期無法依債務工具條款償還時，必須支付特定金額，以歸墊持有人損失之合約。

合併公司發行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原始係以其公允價值減除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則依下列孰高者衡量：(a)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決定之備抵損失金額；及(b)原始認列之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下列收入原則認列之累積收益金額。

(八)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商品及在建房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之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成本係按該日之公允價值決定。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3~60年
(2)機器設備	3~40年
(3)運輸設備	3~15年
(4)其他設備	3~15年

房屋及建築與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裝潢工程等其他項目	3~15年	一般生產設備	3~15年
建物、倉庫、堆儲場	16~60年	儲槽、供電設備等	16~4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 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其他設備及電腦資訊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三)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 電腦軟體 | 5年 |
| (2) 專利及商標權 | 7~8年 |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六) 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肥料產品等於市場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土地開發及房地銷售

合併公司開發及銷售住宅不動產，且經常於興建期間或之前預售不動產。合併公司係於對不動產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因合約限制，該不動產對合併公司通常不具其他用途，然而，將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後，合併公司始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因此，合併公司係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認列收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收入係依合約協議之交易價格衡量。若係銷售成屋，大部分情況下，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時可收取對價，少數情況下，依合約協議可遞延支付帳款，若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影響。若係預售不動產，通常於簽訂合約至不動產移轉予客戶之期間分期收取款項，若合約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則於該期間依建案之專案借款利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預收之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調整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時則認列利息費用及合約負債。累積之合約負債金額，於不動產移轉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3)合併公司經營租賃業務依租賃條件、應收租賃款收現可能性等分類為營業租賃，認列相關營業租賃收入。

(4)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七) 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5.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 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依賴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決定評價方式、選擇重要假設及計算股權價值金額等，所採用之預計成長率、毛利率及現金基礎下之收益等有關之假設，且須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涉及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二)。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投資處)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經權責單位主管核准後，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投資性不動產則由合併公司資產管理處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定期評價或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	\$ 4,960	4,352
支票及活期存款	2,528,569	922,519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1,166	2,135,156
現金及約當現金	<u><u>\$ 2,534,695</u></u>	<u><u>3,062,027</u></u>

1.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並依其到期日是否超過一年來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33,305	1,066,10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88,373	193,730
	<u><u>\$ 421,678</u></u>	<u><u>1,259,839</u></u>

2.合併公司上述金融資產之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60,009	1,300,013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7,059	112,56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3,439,803	2,712,178
合 計	<u>\$ 3,566,862</u>	<u>2,824,744</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54,585千元及41,776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經合資協議投資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啟航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啟航參創投)，啟航參創投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第二次現金增資，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匯出股款計150,000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非上市(櫃)公司－啟航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合併公司收回股款計80,000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股東會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收回股款計18,000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非上市(櫃)公司－生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合併公司收回股款31,920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非上市(櫃)公司－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二日經臺北地方法院通知清算完結，故將帳列累積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共計11,793千元。

2.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3. 上述金融資產未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國外債券投資	\$ -	28,507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 -</u>	<u>28,507</u>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2.上述金融資產未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五)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商品	\$ 191,113	118,885
應收帳款—商品	1,744,705	660,018
減：備抵損失	(1,115)	(906)
	<u>\$ 1,934,703</u>	<u>777,997</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926,578	0%~0.02%	-
逾期 30 天以下	7,736	0%~1.17%	-
逾期 31~60 天	218	0%~2.02%	-
逾期 61 天以上	1,286	0%~100%	(1,115)
	<u>\$ 1,935,818</u>		<u>(1,115)</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14,368	0%~0.01%	-
逾期 30 天以下	9,253	0%~0.56%	-
逾期 31~60 天	18,129	0%~0.83%	-
逾期 61 天以上	37,153	0%~100%	(906)
	<u>\$ 778,903</u>		<u>(906)</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906	906
認列之減損損失	2,569	-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360)	-
期末餘額	<u>\$ 1,115</u>	<u>906</u>

(六) 其他應收款(含長期應收款項)

	110.12.31	109.12.31
其他應收款	\$ 319,467	319,294
應收房地款	103,136	140,51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9,879)	(14,335)
減：備抵損失	(317,277)	(317,277)
	<u>\$ 95,447</u>	<u>128,193</u>
其他應收款	\$ 11,322	12,797
長期應收款	84,125	115,396
	<u>\$ 95,447</u>	<u>128,193</u>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銷售房地所產生之應收分期房地款淨額為93,257千元，預期111年度及112年度以後分別收回9,132千元及84,125千元。

上述應收房地款93,257千元全數係以所出售之房地及本票作為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末餘額(與期初餘額同)	<u>\$ 317,277</u>	<u>317,277</u>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七；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 存貨及在建房地

	110.12.31	109.12.31
<u>存 貨</u>		
原 料	\$ 1,637,744	1,744,775
製成品	422,957	427,898
商 品	5,520	4,898
	<u>\$ 2,066,221</u>	<u>2,177,571</u>
<u>在建房地</u>		
新竹市土地開發案	<u>\$ 644,783</u>	<u>644,783</u>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0,629,975千元及6,753,471千元。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0.12.31	109.12.3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10,758,806	9,202,183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29,740	32,881
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282	47,028
	<u>\$ 10,823,828</u>	<u>9,282,092</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u>\$ -</u>	<u>-</u>

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0.12.31	109.12.3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	50.00%	50.00%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11,802,902	6,628,334
非流動資產	14,113,967	15,110,337
流動負債	(2,622,604)	(1,739,092)
非流動負債	(757,033)	(840,436)
淨資產	<u>\$ 22,537,232</u>	<u>19,159,14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10,843,013	9,405,861
歸屬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11,694,219	9,753,282
	<u>\$ 22,537,232</u>	<u>19,159,143</u>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u>\$ 14,974,992</u>	<u>8,857,397</u>
本期淨利	\$ 6,960,425	1,565,731
其他綜合損益	926	21,666
綜合損益總額	<u>\$ 6,961,351</u>	<u>1,587,39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3,220,802</u>	<u>879,745</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3,740,549</u>	<u>707,652</u>
本期關聯企業宣告發放之股利	<u>\$ 1,507,593</u>	<u>211,435</u>

2. 合 資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經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經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轉投資設立於開曼群島之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TR控股公司)51%之股權，並透過其轉投資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旭昌公司)100%之股權，該公司從事電子級化學品之製造與銷售。依據合資協議約定內容，TR控股公司之董事會及股東會均採三分之二以上之多數決模式決議，且日常營運及管理皆由另一方股東指派之總經理負責，故合併公司對TR控股公司及旭昌公司並未具有控制能力。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對TR控股公司投資之帳面價值已認列至零。另旭昌公司業已宣告破產，其相關破產及訴訟進度說明，請詳附註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擔 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8,943	4,898,161	11,555,023	83,283	443,342	220,015	20,838,767
增 添	-	21,097	84,309	1,952	6,338	248,674	362,370
處 分	-	(1,401)	(33,912)	(6,667)	(4,072)	-	(46,0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	(4)	-	(6)
內部轉移	163	34,807	113,927	4,466	4,432	(160,597)	(2,802)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39,106</u>	<u>4,952,664</u>	<u>11,719,347</u>	<u>83,032</u>	<u>450,036</u>	<u>308,092</u>	<u>21,152,277</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8,943	3,781,499	10,115,796	86,727	431,561	1,464,663	19,519,189
增 添	-	14,695	80,813	1,626	7,191	999,366	1,103,691
處 分	-	-	(5,795)	(9,610)	(172)	-	(15,5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5)	(3)	-	(8)
內部轉移	-	1,101,967	1,364,209	4,545	4,765	(2,244,014)	231,472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38,943</u>	<u>4,898,161</u>	<u>11,555,023</u>	<u>83,283</u>	<u>443,342</u>	<u>220,015</u>	<u>20,838,767</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923,318	4,808,161	59,601	205,878	82,820	6,079,778
本期折舊	-	150,271	744,398	7,635	35,190	-	937,494
處 分	-	(1,401)	(20,950)	(6,359)	(4,072)	-	(32,7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	(3)	-	(4)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1,072,188</u>	<u>5,531,609</u>	<u>60,876</u>	<u>236,993</u>	<u>82,820</u>	<u>6,984,486</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794,401	4,129,605	61,333	170,229	82,820	5,238,388
本期折舊	-	128,917	684,337	7,882	35,823	-	856,959
處 分	-	-	(5,781)	(9,610)	(172)	-	(15,56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4)	(2)	-	(6)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923,318</u>	<u>4,808,161</u>	<u>59,601</u>	<u>205,878</u>	<u>82,820</u>	<u>6,079,778</u>
帳面價值：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3,639,106</u>	<u>3,880,476</u>	<u>6,187,738</u>	<u>22,156</u>	<u>213,043</u>	<u>225,272</u>	<u>14,167,791</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u>\$ 3,638,943</u>	<u>2,987,098</u>	<u>5,986,191</u>	<u>25,394</u>	<u>261,332</u>	<u>1,381,843</u>	<u>14,280,801</u>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3,638,943</u>	<u>3,974,843</u>	<u>6,746,862</u>	<u>23,682</u>	<u>237,464</u>	<u>137,195</u>	<u>14,758,989</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未有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 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59,667
增 添	<u>35,772</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95,439</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59,667</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9,486
本期折舊	<u>109,520</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19,006</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4,772
本期折舊	<u>104,714</u>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9,486</u>
帳面金額：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1,076,433</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u>\$ 1,254,895</u>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1,150,181</u>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與交通部台中港務局簽約承租台中港石化工業專業區土地約247.298平方公尺及合作興建台中港西八、西九號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有關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土地租賃期間每次為20年，續租至總租賃期間累計滿50年為止。
- 2.合併公司於租賃土地上以預付租金方式出資，並以台中港務局名義興建西八、西九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契約存續期間免繳合建設施租金，免租年限屆滿或因故提前終止時，合併公司應將租賃標的之全部設施及定著物移轉台中港務局。

上述合作興建之設施及公共道路工程總支出金額計1,500,481千元，取得之免租年限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民國一二三年三月二十日止。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辦公大樓及表彰租賃權利之使用權資產。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一至五十年。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自有資產			使用權資產	總計
	已出租 投資性不動產	開發中 投資性不動產	尚待開發 投資性不動產	其他	
成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01,413	11,226,090	16,965,148	3,778	39,196,429
增 添	171,162	3,095,175	-	-	3,266,337
處 分	(8)	-	(84,259)	-	(84,2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456)	-	-	-	(456)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172,111</u>	<u>14,321,265</u>	<u>16,880,889</u>	<u>3,778</u>	<u>42,378,043</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989,238	8,723,773	17,339,970	3,778	37,056,759
增 添	13,759	2,502,317	-	-	2,516,076
處 分	(13)	-	(374,779)	-	(374,7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71)	-	-	-	(1,571)
重 分 類	-	-	(43)	-	(43)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001,413</u>	<u>11,226,090</u>	<u>16,965,148</u>	<u>3,778</u>	<u>39,196,429</u>
累計折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8,128	96,344	607,646	2,098	1,094,216
本期折舊	92,844	17,680	-	1,260	111,784
處 分	(8)	-	-	-	(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5)	-	-	-	(225)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0,739</u>	<u>114,024</u>	<u>607,646</u>	<u>3,358</u>	<u>1,205,767</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6,648	77,991	607,646	-	982,285
本期折舊	93,082	18,353	-	1,259	112,694
處 分	(13)	-	-	-	(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750)	-	-	-	(750)
重 分 類	(839)	-	-	839	-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88,128</u>	<u>96,344</u>	<u>607,646</u>	<u>2,098</u>	<u>1,094,216</u>
帳面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u>\$ 10,613,285</u>	<u>11,129,746</u>	<u>16,357,502</u>	<u>1,680</u>	<u>38,102,213</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10,691,372</u>	<u>14,207,241</u>	<u>16,273,243</u>	<u>420</u>	<u>41,172,276</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u>\$ 10,692,590</u>	<u>8,645,782</u>	<u>16,732,324</u>	<u>3,778</u>	<u>36,074,474</u>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10,613,285</u>	<u>11,129,746</u>	<u>16,357,502</u>	<u>1,680</u>	<u>38,102,213</u>
公允價值：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111,112,061</u>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104,432,231</u>

已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包括南港經貿園區C3/C6/C7/C8/C9土地，均採設定地上權方式出租予他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南港經貿園區C6/C7/C8/C9土地地上權設定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 地上權存續期間為50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
- (2) 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3,200,889千元(帳列遞延收入及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50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分別為2,205,946千元及2,269,964千元。
- (3) 除權利金外，自簽約日起，承租人每年應支付之地租以當年度公告地價年息百分之八計算。公告地價調整時，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調整之日起按其調整比率隨同調整。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所收取之租金分別為339,220千元及339,220千元。

2. 南港經貿園區C3土地地上權設定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 地上權存續期間為45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
- (2) 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14,288,705千元(帳列遞延收入及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45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12,365,904千元及12,683,431千元。
- (3) 除權利金外，自登記日起，承租人每年應支付之地租按地上權登記面積以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年息百分之零點八，加計相當於地上權登記面積當年度地價稅，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或地價稅調整時隨同調整。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所收取之租金分別為46,754千元及46,754千元。
- (4) 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應於完成設定地上權之日起9年6個月至滿10年當日，以書面通知合併公司是否再延長地上權存續年期40年，倘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選擇延長，延長後之地上權存續期間共計85年整，並另收取權利金15,000,000千元(含稅)。
- (5) 承租人於簽約日前依約規定提供102央債甲5及103央甲14公債予合併公司作為履約擔保品。上述公債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102 央債甲 5 公債	103 央甲 14 公債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1,190,636</u>	<u>1,686,989</u>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1,211,269</u>	<u>1,760,699</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u>\$ 1,173,011</u>	<u>1,691,012</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開發中投資性不動產包括位於新竹市及南港經貿園區之C2觀光旅館案土地及商辦大樓招租案。C2觀光旅館案係分別由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協同規劃協議書，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三日與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訂租賃契約。惟為利南港經貿區C2土地開發案順利推展，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意解約，現行持續辦理中。

另C2商辦大樓招租案由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三十日簽訂不動產租賃契約，合併公司負責興建辦公大樓並將該辦公大樓及停車場區域租予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自雙方完成點交租賃標的物起算20年。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意解約，然後續雙方未能依協議方式達成解約結果。相關辦理進度請詳附註九說明。

C2飯店暨辦公大樓開發案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取得建築執照，目前上部結構工程已全數完成，並持續地下室工程及地上機電、帷幕牆及裝修工程作業，本期投入約3,049,071千元，總計累計投入約8,179,092千元。

4.尚待開發投資性不動產中包括台灣各縣市等土地，為配合國家重大科技產業政策「竹科X計畫」推動，本公司新竹市台肥段23、26地號土地以權利金新台幣2,841,000千元，設定地上權予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該存續期間自民國一一一年完成地上權設定之登記日起算70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分別列示如下：

公允價值	110.12.31	109.12.31
C6/C7/C8/C9	\$ 26,089,333	24,232,441
C2	\$ 20,730,381	20,377,824
C3	\$ 36,563,684	35,935,442
新竹	\$ 8,645,318	5,512,070
高雄	\$ 19,083,345	18,374,454

上述公允價值，獨立評價師係分別依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四月二十日作為評價基礎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允價值之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主要係以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予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權重皆各為50%及50%。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採用之重大關鍵假設開發利潤率區間如下：

地 區	110 年度	109 年度
C6/C7/C8/C9	18%	18%
C2	18%	18%
C3	18%	18%
新竹	18%	16%
高雄	17%	17%

除上述投資性不動產，合併公司其他投資性不動產，因地段屬工業區或其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尚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二) 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成				
	專利權	本	品牌商標	商譽	總 計
成 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910	147,959	84,900	358,487	621,256
取得購入	-	9,034	-	-	9,034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910</u>	<u>156,993</u>	<u>84,900</u>	<u>358,487</u>	<u>630,290</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910	145,729	84,900	358,487	619,026
取得購入	-	2,230	-	-	2,230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910</u>	<u>147,959</u>	<u>84,900</u>	<u>358,487</u>	<u>621,256</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300	136,845	49,000	283,472	498,617
本期攤銷	112	6,966	-	-	7,078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412</u>	<u>143,811</u>	<u>49,000</u>	<u>283,472</u>	<u>505,695</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187	130,434	49,000	283,472	492,093
本期攤銷	113	6,411	-	-	6,524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300</u>	<u>136,845</u>	<u>49,000</u>	<u>283,472</u>	<u>498,617</u>
帳面價值：				<u>72</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498</u>	<u>13,182</u>	<u>35,900</u>	<u>75,015</u>	<u>124,595</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u>\$ 723</u>	<u>15,295</u>	<u>35,900</u>	<u>75,015</u>	<u>126,933</u>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610</u>	<u>11,114</u>	<u>35,900</u>	<u>75,015</u>	<u>122,639</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 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109.12.31
低於一年	\$ 1,004,697	752,876
一至二年	929,564	723,617
二至三年	870,898	655,718
三至四年	858,074	604,509
四至五年	853,401	595,069
五年以上	13,406,776	12,736,560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17,923,410</u>	<u>16,068,349</u>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809,469千元及746,508千元。無重大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設備及保養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4,419	507,52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27,807)	(376,205)
	136,612	131,319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136,612</u>	<u>131,319</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一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27,80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507,524	521,19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4,878	18,21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71	-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1,721)	12,665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0,720	37,470
計畫支付之福利	(67,753)	(82,018)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64,419</u>	<u>507,524</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76,205	413,711
利息收入	863	2,45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5,922	14,319
計劃參與者之提撥	12,570	13,97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67,753)	(68,252)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27,807</u>	<u>376,205</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無。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3,707	15,11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08	643
	<u>\$ 14,015</u>	<u>15,758</u>
營業成本	\$ 9,339	10,196
營業費用	4,676	5,562
	<u>\$ 14,015</u>	<u>15,758</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129,089	100,436
本期認列	3,078	28,653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u>\$ 132,167</u>	<u>129,089</u>

(7)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65%	0.25%
未來薪資增加	1.50	1.5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2,48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年。

(8)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7,138)	7,353
未來薪資增加	7,273	(7,097)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7,988)	8,237
未來薪資增加	8,114	(7,91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成本	\$ 11,900	12,930
營業費用	10,396	10,978
	<u>\$ 22,296</u>	<u>23,908</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已分別提撥22,309千元及18,997千元於勞工保險局。

3.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110.12.31	109.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	<u>\$ 11,444</u>	<u>12,033</u>

(十五) 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63,527	291,0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22
土地增值稅	52,892	202,49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5,631</u>	<u>5,491</u>
	<u>422,050</u>	<u>499,322</u>
遞延所得稅費用	<u>335,008</u>	<u>13,172</u>
所得稅費用	<u>\$ 757,058</u>	<u>512,494</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770)</u>	<u>(7,163)</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55,283)</u>	<u>(101,288)</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稅前淨利	\$ 3,791,674	2,965,375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758,335	593,075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449)	(1,967)
不可扣抵之費用	429	2,134
免稅所得	(54,739)	(219,111)
土地增值稅	33,217	133,67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2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5,631	5,491
其他	15,634	(1,128)
所得稅費用	<u>\$ 757,058</u>	<u>512,494</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213	7,192
課稅損失	54,280	77,279
	<u>\$ 56,493</u>	<u>84,471</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 2,787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2,172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21,070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4,344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711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240,317	民國一一九年度
	<u>\$ 271,401</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權益法投資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6,294,384	711,301	72,592	26,447	7,104,724
借記(貸記)損益表	(19,676)	362,301	-	2,371	344,996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6,274,708</u>	<u>1,073,602</u>	<u>72,592</u>	<u>28,818</u>	<u>7,449,720</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6,363,202	625,386	72,592	27,984	7,089,164
借記(貸記)損益表	(68,818)	85,915	-	(1,537)	15,560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6,294,384</u>	<u>711,301</u>	<u>72,592</u>	<u>26,447</u>	<u>7,104,724</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分攤 製造費 用	虧損 扣抵	確定福利 退休計劃	資產 減損損失	國外 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66,159	40,312	31,400	63,456	101,667	22,889	325,883
借記(貸記)損益表	227	(4,311)	-	9,694	-	4,378	9,98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770	-	55,283	-	56,05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66,386</u>	<u>36,001</u>	<u>32,170</u>	<u>73,150</u>	<u>156,950</u>	<u>27,267</u>	<u>391,924</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55,900	40,312	24,237	63,456	379	30,760	215,044
借記(貸記)損益表	10,259	-	-	-	-	(7,871)	2,38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7,163	-	101,288	-	108,45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66,159</u>	<u>40,312</u>	<u>31,400</u>	<u>63,456</u>	<u>101,667</u>	<u>22,889</u>	<u>325,883</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六) 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9,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實收資本額均為9,800,000千元。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受領贈與之所得	\$ 44,803	44,803
庫藏股票交易	2,187,988	2,187,988
其 他	11,861	11,861
	<u>\$ 2,244,652</u>	<u>2,244,652</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其餘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或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應參酌所營事業多角化經營及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需求，且兼顧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之發放除當年度有重大投資計畫，重大財務狀況變動，重大營運變動事項及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原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10%，並於報經股東會同意後辦理。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2,114,341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30,329,991千元及30,409,839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八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配股率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30	<u>2,254,000</u>	2.20	<u>2,156,000</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80	<u>2,744,000</u>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2,640)	2,113,808	1,651,16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572)	-	(2,57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220,382)	-	(220,3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75,903	775,90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11,793	11,79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85,594)</u>	<u>2,901,504</u>	<u>2,215,910</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551)	1,398,701	1,347,15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361)	-	(7,36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403,728)	-	(403,7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15,107	715,107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62,640)</u>	<u>2,113,808</u>	<u>1,651,168</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110 年度	109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3,034,616</u>	<u>2,452,88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80,000</u>	<u>980,000</u>
	<u>\$ 3.10</u>	<u>2.50</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 3,034,616</u>	<u>2,452,88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u>980,000</u>	<u>980,00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1,651</u>	<u>1,71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981,651</u>	<u>981,711</u>
	<u>\$ 3.09</u>	<u>2.50</u>

(十八)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明細

	110 年度	109 年度
客戶合約所認列之收入	\$ 11,774,848	8,461,052
投資性不動產收入	1,704,818	1,580,480
其他營業收入	<u>179,740</u>	<u>128,210</u>
	<u>\$ 13,659,406</u>	<u>10,169,742</u>

2. 收入之細分

	110 年度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業	其他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8,964,715	1,699,036	429,621	11,093,372
中東	1,581,375	-	-	1,581,375
其他	<u>978,877</u>	<u>5,782</u>	<u>-</u>	<u>984,659</u>
	<u>\$ 11,524,967</u>	<u>1,704,818</u>	<u>429,621</u>	<u>13,659,406</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 年度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業	其他	合 計
主要產品/服務線：				
肥料化工	\$ 11,524,967	-	-	11,524,967
租賃	-	1,704,818	-	1,704,818
其他	-	-	429,621	429,621
	<u>\$ 11,524,967</u>	<u>1,704,818</u>	<u>429,621</u>	<u>13,659,406</u>
109 年度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業	其他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7,549,294	1,574,136	369,123	9,492,553
中東	264,938	-	-	264,938
其他	405,907	6,344	-	412,251
	<u>\$ 8,220,139</u>	<u>1,580,480</u>	<u>369,123</u>	<u>10,169,742</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肥料化工	\$ 8,220,139	-	-	8,220,139
租賃	-	1,580,480	-	1,580,480
其他	-	-	369,123	369,123
	<u>\$ 8,220,139</u>	<u>1,580,480</u>	<u>369,123</u>	<u>10,169,742</u>
3.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935,818	778,903	935,484	
減：備抵損失	(1,115)	(906)	(906)	
合 計	<u>\$ 1,934,703</u>	<u>777,997</u>	<u>934,578</u>	
合約負債-化肥產品等	<u>\$ 144,260</u>	<u>88,420</u>	<u>106,856</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80,546千元及100,439千元。

(十九)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2.4%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6%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再依章程所訂比例計算應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3,903千元及74,105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2,602千元及49,403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計算。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3,457	41,341
其他利息收入	4,699	2,739
	<u>\$ 18,156</u>	<u>44,080</u>

2. 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股利收入	\$ 54,585	41,776
其他	52,125	38,270
	<u>\$ 106,710</u>	<u>80,046</u>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11,205)	1,02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16,741	1,047,961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0,999)	1,8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365	5,065
捐贈及扣繳稅款	-	(10,075)
減損損失	(29,913)	-
賠償損失	(18,556)	-
其他	(23,842)	(25,947)
	<u>\$ 104,591</u>	<u>1,019,917</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利息費用	218	358
租賃負債利息	4,011	4,203
	<u>\$ 4,229</u>	<u>4,561</u>

(二十一) 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包含非上市之債務證券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請詳附註六(五)及(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現金流量	1 年 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20,091	20,091	-	-
無附息負債	3,470,098	3,134,446	335,652	-
租賃負債	201,453	42,109	159,344	-
	<u>\$ 3,691,642</u>	<u>3,196,646</u>	<u>494,996</u>	<u>-</u>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20,109	20,109	-	-
無附息負債	1,594,570	1,269,445	325,125	-
租賃負債	204,462	36,034	139,482	28,946
	<u>\$ 1,819,141</u>	<u>1,325,588</u>	<u>464,607</u>	<u>28,946</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	44,060	27.69	1,220,021	7,011	28.51	199,866
美金：蒙幣		2,004	27.69	55,484	1,906	28.51	54,323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沙幣：台幣		1,457,179	7.38	10,758,806	1,210,587	7.60	9,202,18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56,981	27.69	1,577,812	-	-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相對應幣別貶值或升值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4,185)千元及20,33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0,999)千元及1,888千元。

4.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商品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稅後淨利之影響數均為零元，主因係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大於借款金額。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5%	\$ 178,343	2,400	141,237	52,001
下跌 5%	\$ (178,343)	(2,400)	(141,237)	(52,001)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60,009	60,009	-	-	60,0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27,059	127,059	-	-	127,059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3,439,803	-	-	3,439,803	3,439,803
小計	3,566,862	127,059	-	3,439,803	3,566,8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34,695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421,678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934,703	-	-	-	-
其他應收款(含長期)	95,447	-	-	-	-
存出保證金	38,365	-	-	-	-
小計	5,024,888	-	-	-	-
合計	\$ 8,651,759	187,068	-	3,439,803	3,626,8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317,876	-	-	-	-
其他應付款	816,570	-	-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91,893	-	-	-	-
存入保證金	335,651	-	-	-	-
合計	\$ 3,681,990	-	-	-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300,013	1,300,013	-	-	1,300,0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112,566	112,566	-	-	112,566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2,712,178	-	-	2,712,178	2,712,178
小 計	2,824,744	112,566	-	2,712,178	2,824,7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28,507	-	28,214	-	28,214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62,027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1,259,83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777,997	-	-	-	-
其他應收款(含長期)	128,193	-	-	-	-
存出保證金	27,400	-	-	-	-
小 計	5,283,963	-	28,214	-	28,214
合 計	\$ 9,408,720	1,412,579	28,214	2,712,178	4,152,9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476,158	-	-	-	-
其他應付款	793,287	-	-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92,912	-	-	-	-
存入保證金	325,125	-	-	-	-
合 計	\$ 1,807,482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2.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移轉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2,712,17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73,203
減資退回股款	(31,920)
處分/清償	(13,658)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3,439,803</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1,962,947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97,231
現金增資	150,000
減資退回股款	(98,000)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2,712,178</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773,203	697,231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交易法	• 股價營收比乘數(110.12.31 及 109.12.31 分別為 2.10~5.37 及 2.41~9.01) • 股價淨值比乘數(110.12.31 及 109.12.31 分別為 1.81 及 1.92) • 本益比乘數(110.12.31 及 109.12.31 分別為 15.2 及 23.27)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0.12.31 及 109.12.31 分別為 10%~33%及 10%~33%)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法	• 淨資產法	• 不適用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	-	-	33,164	(33,160)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	-	-	26,306	(49,694)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二)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 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由財務部統籌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重大風險，在風險事故發生之前收集相關資訊加以辨認及評估，並監測風險走勢，進而實施風險控管。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收入並未有地區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規定，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有價證券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 保證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予合資企業個體及子公司之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以致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銷售、採購及借款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金、歐元、日幣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持有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其匯率變動產生之兌換損益與以外幣計價之短期借款兌換損益相互抵銷，因此將降低合併公司因匯率所暴露之風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及美金。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合併公司其他子公司之投資並未避險。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變動將使其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合併公司財務部會就市場變動進行衡量及監控。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二十三)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九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29%至31%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債總額	\$ 26,715,339	25,037,41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534,695)</u>	<u>(3,062,027)</u>
淨負債	24,180,644	21,975,389
權益總額	<u>52,627,860</u>	<u>51,308,711</u>
調整後資本	<u>\$ 76,808,504</u>	<u>73,284,100</u>
負債資本比率	<u>31.48%</u>	<u>29.99%</u>

(二十四)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本期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62,370	1,103,691
加：期初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315,440	155,654
減：期末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u>(158,179)</u>	<u>(315,440)</u>
	<u>\$ 519,631</u>	<u>943,905</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Ltd.	合併公司之合資
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合資之子公司(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註：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大陸昆山法院裁定受理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宣告破產案，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中旬審查及公告，業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完成相關註銷之法定程序。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1,830,706	266,136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合資	\$ 455	455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付帳款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1,592,501	-

4.預付款項

合併公司預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預付費用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	90,026

合併公司預付關係人貨款，其價格及交易條件之進貨合約約定。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

- (1)合資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TR控股公司)向銀行融資美金10,000千元，由合併公司及晉群國際有限公司擔任其連帶保證人，惟借款期間屆滿，TR控股公司未能如期償還借款，故銀行請求連帶保證人代位清償部分借款。合併公司受限於公開發行為他人背書保證辦法之規定，無法持續為TR控股公司提供足額之背書保證，遂經董事會決議代TR控股公司償還借款如下：

借款到期日	代償日	美金(千元)	台幣金額
103年3月27日	103年6月27日	\$ 4,570	144,641
104年4月26日	104年4月24日	3,300	102,610
105年3月27日	105年3月31日	2,147	70,026

合併公司考量該公司之營運情況及還款能力，將上述款項全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2)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大陸昆山法院裁定受理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宣告破產案，業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中旬審查及公告旭昌公司破產財產分配方案，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取得大陸昆山法院裁定同意終結破產清算程序，全案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取得昆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註銷登記核准。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對TR控股公司之投資人晉群國際有限公司(Jin Qun International Co.,Ltd.)及其股東共七人，一併向臺北地院提起應共同負連帶清償責任之民事訴訟，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一審宣判其結果，合併公司對晉群公司及其負責人趙某部分勝訴，惟趙某對其敗訴部分不服提出二審上訴，合併公司則對趙某勝訴部分提出附帶上訴；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審宣判，合併公司對趙某全部勝訴；惟對方仍不服繼續提出三審上訴，民國一〇九年三月臺灣高等法院已將本案卷證移送最高法院審理，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審宣判二審判決廢棄並發回臺灣高等法院重新審理，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判決結果。

- (3)海之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辦理清算程序，業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完成相關法定程序。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5,235	83,670
退職後福利	640	8,447
	<u>\$ 95,875</u>	<u>92,117</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購料額度保證及工程保證金	\$ 183,725	177,6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6,579	114,881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2,323,906	5,039,234

2.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110.12.31	109.12.31
美金千元	\$ 41,130	5,638

3.合併公司作為銀行融資額度保證之應付保證票據為：

	110.12.31	109.12.31
保證票據	\$ 11,306,840	7,521,500

(二)合併公司南港經貿園區 C2 飯店暨辦公大樓開發及招租一案，於民國一一〇年底因部分辦公大樓及停車場區域與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尚有未決租賃糾紛事件，導致地上 6 個樓層及 50 個停車位與 799 個地下室停車位等區域經地方法院裁定強制執行並限制使用，合併公司已委請律師進行再抗告之法律程序，並暫時停止該區域對外招租作業。截至查核報告日止，相關法律程序持續進行中。另假處分擔保金係法院推估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提起本案訴訟至判決確定之審理期間(4.5 至 5 年)，合併公司因假處分不能利用標的物所受之損害，而要求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預先供擔保之數額。按法院擔保金酌定方式，其預估合併公司因此假處分每年短收之租金約為 0.8 億元至 1.65 億元之間，然合併公司因假處分實際所生之損害，仍將視訴訟審理期間及訴訟結果而有所變動。目前對於合併公司之財務或業務暫無重大影響。後續訴訟若合併公司勝訴確定，將對於此期間短收租金、解除租約等損失求償，並不以法院酌定之擔保金範圍為限。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37,941	581,870	1,019,811	459,815	558,824	1,018,639
勞健保費用	37,420	27,163	64,583	37,498	26,111	63,609
退休金費用	21,239	15,072	36,311	23,126	16,540	39,66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456	14,069	35,525	19,936	10,478	30,414
折舊費用	1,080,606	60,222	1,140,828	1,001,028	54,696	1,055,724
攤銷費用	-	7,078	7,078	-	6,524	6,524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其他利益及損失之折舊分別為17,970千元及18,643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 象	往來 科 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 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 與 總 限 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大葉有限公司/城邦有限公司/寬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否	11,454	10,858	10,660	1.845%-2.375%	1	79,500	-	-	本票	15,89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林○○	長期應收款	否	12,276	11,708	11,424	1.845%-2.375%	1	85,300	-	-	本票	17,03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廖○○	長期應收款	否	11,937	11,316	11,109	1.845%-2.375%	1	83,120	-	-	本票	16,56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葉○○	長期應收款	否	12,175	11,542	-	1.845%-2.375%	1	84,500	-	-	本票	16,89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李○○	長期應收款	否	11,577	11,376	-	1.845%-2.375%	1	80,600	-	-	本票	16,06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翔展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否	11,828	11,236	11,039	1.845%-2.375%	1	157,880	-	-	本票	15,77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譚 ○	長期應收款	否	41,110	39,281	38,334	1.845%-2.375%	1	78,360	-	-	本票	54,81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黃○○	長期應收款	否	6,802	5,647	5,262	1.645%-2.175%	1	77,000	-	-	本票	15,40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莊○○	長期應收款	否	7,017	5,826	5,429	1.645%-2.175%	1	79,500	-	-	本票	15,890	2,631,393	10,525,572

註1：(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2)本公司對有業務往來之單一企業其累計資金貸與金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為限。

註2：有業務往來者，係以雙方間合約價款為業務往來金額。

註3：上述另有抵押權第二順位作為擔保品。

註4：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金管證審字第1090330422號函文，及參酌實務上建設業一般給予客戶一至五年分期給付價款，將10年、20年分期付款銷貨揭露於上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本公司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	47,487	13,500	13,500	13,500	-	0.03%	26,313,930	Y	N	N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且不得超過該企業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3：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度以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賣情形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89	10,001	- %	10,001	- %		註1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46	10,001	- %	10,001	- %		註1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8	10,002	- %	10,002	- %		註1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5	10,002	- %	10,002	- %		註1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46	10,002	- %	10,002	- %		註1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1	10,001	- %	10,001	- %		註1
	股票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00	25,569	10.00 %	25,569	10.00 %		註3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	92,640	18.50 %	92,640	18.50 %		註3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249,900	16.56 %	249,900	16.56 %		註3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03	3,005,243	2.00 %	3,005,243	2.00 %		註4
	曄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47	31,030	10.43 %	31,030	10.43 %		註4
	台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7	23,217	16.67 %	23,217	16.67 %		註3
	生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	12,204	19.75 %	12,204	19.75 %		註3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賣情形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鼎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	6.71 %	-	6.71 %	
華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	-	0.17 %	-	0.17 %	
百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7	-	15.16 %	-	15.16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662	127,059	0.29 %	127,059	0.29 %	註 2

註1：公允價值係按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2：公允價值係按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底收盤價計算。

註3：公允價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4：公允價值係按專家鑑價報告推估每股公允價值計算。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單位數/股數	金額(註)	單位數/股數	金額(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成本	售價	處分(損)益	單位數/股數	金額(註)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1,858	150,001	32,374	410,000	43,443	550,001	550,258	257	789	10,001
	德銀遠東DWS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2,719	150,001	34,724	410,000	46,597	550,001	550,257	256	846	10,001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2,709	190,003	32,735	490,000	44,776	670,003	670,366	363	668	10,002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9,125	150,002	18,236	300,000	27,361	450,002	450,194	192	-	-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9,402	150,002	25,667	410,000	34,444	550,002	550,270	268	625	10,002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0,367	160,002	27,827	430,000	37,548	580,002	580,301	299	646	10,002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3,924	190,001	35,867	490,000	49,060	670,001	670,341	340	731	10,001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8,430	300,000	18,430	300,000	300,125	125	-	-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2,021	160,001	24,024	320,000	36,045	480,001	480,215	214	-	-

註：已調整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	109/9/8	44/2/23	84,259	301,000	301,000	216,741	世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無關係	活化資產	公開招標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830,706	22.26%	同一般客戶	參酌國際市價與生產價格決定	30天	(1,592,501)	(69.76)%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LTD.	合資	其他應收款 317,277	-%	317,277	-	-	317,277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743	一般交易條件	0.01%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租賃收入	7,147	一般交易條件	0.05%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1,767	一般交易條件	0.01%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238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1,541	一般交易條件	0.01%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管理費用	8,710	一般交易條件	0.06%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14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81	一般交易條件	-%
		台莊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租賃收入	5,935	一般交易條件	0.04%
		台莊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1,134	一般交易條件	0.01%
		台莊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07	一般交易條件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1	銷貨收入	1,984	一般交易條件	0.01%
		TAIFER (CAMBODIA) CO., LTD	1	推銷費用	2,689	一般交易條件	0.02%
		TAIFER (CAMBODIA) CO., LTD	1	應收帳款	999	一般交易條件	-%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226,901	一般交易條件	1.66%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8,708	一般交易條件	0.21%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099	一般交易條件	0.01%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9,346	一般交易條件	0.02%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1,501	一般交易條件	0.01%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四、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註五、表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	生產液氮轉製尿素、二乙基醇、酸二辛酯等	3,050,000	3,050,000	7	50.00%	10,758,806	50.00%	6,960,425	3,074,009	關聯企業
"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及肥料、菸酒、飲料、飼料、機械、電器、電子材料等批發、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售、特定專業區開發、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新市鎮、新社區開發、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不動產租賃業	126,300	126,300	5,500	100.00%	89,664	100.00%	7,077	7,077	子公司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飲料批發業、食品什貨批發業、菸酒批發業、日常用品批發業、陶玻璃器皿批發業、清潔用品批發業、肥料批發業、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化妝品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1,224,235	1,224,235	25,763	100.00%	289,390	100.00%	726	1,699	子公司
"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肥料製造及批發	2,400,000	2,400,000	240,000	100.00%	2,493,691	100.00%	84,492	84,492	子公司
"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00	321,900	11	100.00%	-	100.00%	-	-	子公司
"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蔬果及其他農、畜、水產品之批發	80,000	80,000	8,000	33.33%	29,740	33.33%	(9,425)	(3,141)	關聯企業
"	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農作物栽培業、菸酒批發業、菸酒零售業、酒類輸入業、一般投資業	60,000	60,000	6,000	31.58%	35,282	31.58%	(37,193)	(11,746)	關聯企業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	40,052	40,052	-	100.00%	32,653	100.00%	1,459	1,459	子公司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62	321,962	-	51.00%	-	51.00%	-	得免揭露	合資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及控股	42,618	42,618	-	100.00%	65,094	100.00%	4,657	"	子公司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LTD.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LTD.	蒙古	不動產租賃業	41,077	41,077	-	100.00%	64,837	100.00%	4,657	"	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旭昌化學科技 (昆山)有限公 司	從事經營硝酸、氫氟 酸、氨水、磷酸、草 酸、氯化銨、LCD級與 IC級光阻剝離液之產銷 業務	US\$ 21,500 (NT\$595,335) (註4)	(註3)	US\$ - (NT\$-) (註4)	-	-	US\$ - (NT\$-) (註1)	US\$ - (NT\$-) (註1)	-%	-%	US\$ - (NT\$-) (註5)	US\$ - (NT\$-) (註5)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 - (US\$ -) (註1)	NT\$ 303,621 (US\$ 10,965) (註4)	NT\$ 31,576,716 (註2)

註1：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向昆山市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程序，相關法定程序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完竣，本期累積已處分投資金額NT\$303,621千元(US\$10,965千元)，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0元。

註2：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計算。

註3：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按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US\$1=NT\$27.69換算成台幣表達。

註5：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對該採權益法投資之帳面價值已認列至零，故本期無認列投資損益。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235,886,376	24.07%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肥料化工及房產部門(包括租賃)。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0 年度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事業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524,967	1,704,818	429,621	-	13,659,406
部門間收入	228,885	13,082	46,516	(288,483)	-
收入總計	<u>\$ 11,753,852</u>	<u>1,717,900</u>	<u>476,137</u>	<u>(288,483)</u>	<u>13,659,406</u>
部門營業淨損益	<u>\$ 197,401</u>	<u>377,458</u>	<u>(67,535)</u>	<u>-</u>	507,32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591
財務成本					(4,22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059,122
利息收入					18,156
其他收入					106,710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791,674</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 年度	肥料化工	不動產暨 投資事業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220,139	1,580,480	369,123	-	10,169,742
部門間收入	89,609	13,115	18,551	(121,275)	-
收入總計	<u>\$ 8,309,748</u>	<u>1,593,595</u>	<u>387,674</u>	<u>(121,275)</u>	<u>10,169,742</u>
部門營業淨損益	<u>\$ 992,468</u>	<u>332,864</u>	<u>(77,642)</u>	<u>-</u>	1,247,6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19,917
財務成本					(4,56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78,204
利息收入					44,080
其他收入					80,046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965,376</u>
應報導部門資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21,031,061</u>	<u>57,949,422</u>	<u>429,545</u>	<u>(66,829)</u>	<u>79,343,199</u>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21,039,106</u>	<u>54,932,381</u>	<u>433,069</u>	<u>(58,429)</u>	<u>76,346,127</u>
應報導部門負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7,717,319</u>	<u>18,982,175</u>	<u>55,319</u>	<u>(39,474)</u>	<u>26,715,339</u>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5,729,362</u>	<u>19,283,161</u>	<u>54,617</u>	<u>(29,724)</u>	<u>25,037,416</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地區在台灣，故無須揭露地區別資訊。

(四)主要客戶資訊

	110 年度	109 年度
來自肥料化工部門之 A 客戶	<u>\$ 1,509,889</u>	<u>1,104,580</u>

五、 財務報表（個體）

股票代碼：172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88號六樓
電話：(02)2542-223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77
二、目 錄	178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79
四、資產負債表	183
五、綜合損益表	184
六、權益變動表	185
七、現金流量表	186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8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8～1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9～20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3～231
(七)關係人交易	232～234
(八)質押之資產	23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34～23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3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35
(十二)其 他	235～23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36～23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39～240
3.大陸投資資訊	240
4.主要股東資訊	241
(十四)部門資訊	241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242～24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8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含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有關採用權益法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八)所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其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差額係認列於商譽。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需定期針對該等資產進行減損測試。因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涉及管理當局對產業狀況及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未來營運成果等之預估，該預估一旦改變，將影響可回收金額而可能產生減損損失。因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含商譽)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集團管理階層對商譽未來五年之可回收金額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是否合理評估，並經適當之權責主管覆核；公司管理階層覆核財務報導相關之揭露，當辨認減損損失時，是否及時並適當反映於財務報告；另委託外部鑑價專家協助評估折現率之適切性；依據外部可取得之相關資料驗證該公司管理階層之假設，並評估該公司管理階層採用之預計成長率、折現率、毛利率等主要重大假設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列入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採權益法處理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上述被投資公司之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0,758,806千元及9,202,183千元，占資產總額之13.64%及12.15%，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為3,074,009千元及593,696千元占稅前淨利之81.84%及20.0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二十))	\$	1,917,886	3	2,521,222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	139,704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二十))		60,009	-	1,300,013	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二十))		1,090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二十))		127,059	-	112,56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二十)及七)		2,281,757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十七)及(二十))		188,453	-	117,54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及七)		708,38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十七)、(二十)及七)		1,736,204	2	646,808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1,96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二十)及七)		10,672	-	11,52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		27,594	-
130X	存貨(附註六(七))		2,667,289	4	2,774,010	4	2313	遞延收入(附註六(十一))		389,525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七)		137,316	-	285,034	-	2310	預收款項		19,82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二十))		68,203	-	900,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5,87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215	-	7,299	-		流動負債合計		3,725,718	5
	流動資產合計		6,928,306	9	8,676,018	11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二十))		3,439,803	5	2,712,178	4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23,648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及(二十))		-	-	28,50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7,449,720	1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及(二十))		13,729,226	17	12,121,677	1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		108,86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		11,928,382	15	12,421,858	17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十一))		14,257,410	1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1,022,183	2	1,122,080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136,61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及(十二))		41,164,306	52	38,094,155	50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二十)及七)		326,959	-
1780	無形資產		13,680	-	11,724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2,503,217	2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355,923	-	285,570	-		負債總計		26,228,935	33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六(六)及(二十))		84,125	-	115,396	-	3100	權益(附註六(十五))：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一)、(二十)及八)		159,425	-	159,188	-	3200	股本		9,800,000	1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二十))		31,436	-	20,020	-		資本公積		2,244,652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71,928,489	91	67,092,353	89	331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673,47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743,799	39
							3350	未分配盈餘		3,950,024	5
							3400	其他權益		2,215,910	3
								權益總計		52,627,860	67
	資產總計	\$	78,856,795	100	75,768,371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8,856,795	100

董事長：黃耀興



經理人：黃耀興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一)、(十二)、(十七)及七)	\$ 13,074,793	100	9,931,12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十三)、七及十二)	(11,221,605)	(86)	(7,458,489)	(75)
5900 營業毛利	1,853,188	14	2,472,640	25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十八)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96,606)	(3)	(258,061)	(2)
6200 管理費用	(1,013,486)	(8)	(959,675)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695)	-	(66,602)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69)	-	-	-
	(1,471,356)	(11)	(1,284,338)	(13)
6900 營業淨利	381,832	3	1,188,302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九))	14,062	-	37,684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三)、(十九))	102,699	1	97,46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及十二)	106,695	1	1,020,337	10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九))	(3,030)	-	(3,58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153,849	24	623,979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74,275	26	1,775,881	1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756,107	29	2,964,183	3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721,491	6	511,302	5
本期淨利	3,034,616	23	2,452,881	2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848)	-	(35,81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75,903	6	715,107	7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338)	-	10,833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70	-	7,163	-
	761,487	6	697,287	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78,237)	(2)	(512,377)	(5)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5,283)	-	(101,288)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22,954)	(2)	(411,089)	(4)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38,533	4	286,198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73,149	27	2,739,079	28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10		2.5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09		2.5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耀興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利益(損失)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9,800,000	2,244,073	3,191,153	31,147,849	2,994,828	37,333,830	(51,551)	1,398,701	1,347,150	50,725,053
本期淨利	-	-	-	-	2,452,881	2,452,881	-	-	-	2,452,8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820)	(17,820)	(411,089)	715,107	304,018	286,1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35,061	2,435,061	(411,089)	715,107	304,018	2,739,07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6,396	-	(206,39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156,000)	(2,156,000)	-	-	-	(2,156,000)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24,202)	324,202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579	-	-	-	-	-	-	-	579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800,000	2,244,652	3,397,549	30,823,647	3,391,695	37,612,891	(462,640)	2,113,808	1,651,168	51,308,711
本期淨利	-	-	-	-	3,034,616	3,034,616	-	-	-	3,034,6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416)	(14,416)	(222,954)	775,903	552,949	538,5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20,200	3,020,200	(222,954)	775,903	552,949	3,573,14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5,926	-	(275,92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254,000)	(2,254,000)	-	-	-	(2,254,000)
因出售土地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79,848)	79,848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1,793)	(11,793)	-	11,793	11,793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800,000	2,244,652	3,673,475	30,743,799	3,950,024	38,367,298	(685,594)	2,901,504	2,215,910	52,627,860

董事長：黃耀興



經理人：黃耀興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56,107	2,964,18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29,078	1,024,419
攤銷費用	7,078	6,52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6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365)	(5,065)
利息費用	3,030	3,581
利息收入	(14,062)	(37,684)
股利收入	(54,585)	(41,7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153,849)	(623,97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1,205	(1,02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16,741)	(1,047,96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9,913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844	1,597
捐贈費用	-	10,075
賠償損失	18,556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339,329)	(711,2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0,910)	76,35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065,117)	88,973
其他應收款減少	9,773	4,031
存貨減少(增加)	106,721	(380,104)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17,898	(170,43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7,962)	(5,4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09,597)	(386,6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6,255	(22,745)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0	(8,95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818,469	(153,149)
其他應付款增加	207,073	13,260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312,917)	292,494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6,318)	4,016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445	(11,983)
遞延貨項減少	(370,310)	(390,3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93,727	(277,4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84,130	(664,077)
調整項目合計	(1,855,199)	(1,375,37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00,908	1,588,812
收取之利息	14,525	39,026
收取之股利	1,236,064	234,284
支付之利息	(3,030)	(3,581)
支付之所得稅	(350,023)	(554,5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98,444	1,303,969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1,920	98,0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663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60,000)	(5,71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02,369	5,975,23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0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0,967)	(197,7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65	1,03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416)	30,514
其他應收款減少	23,751	15,680
取得無形資產	(9,034)	(2,23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265,694)	(2,515,77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301,000	1,422,74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831,560	3,225,1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166,783)	1,692,58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46,798	29,552
租賃本金償還	(27,795)	(27,245)
發放現金股利	(2,254,000)	(2,156,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34,997)	(2,153,6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03,336)	842,8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21,222	1,678,35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17,886	2,521,222

董事長：黃耀興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耀興



會計主管：黃美玲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三十五年五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八十八號六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無機、有機化學肥料及各種化學品之製造、銷售暨不動產開發租售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及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7)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發行人於特定債務人到期無法依債務工具條款償還時，必須支付特定金額，以歸墊持有人損失之合約。

本公司發行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原始係以其公允價值減除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則依下列孰高者衡量：(a)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決定之備抵損失金額；及(b)原始認列之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下列收入原則認列之累積收益金額。

(七)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商品及在建房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成本係按該日之公允價值決定。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3~60年
(2)機器設備	3~40年
(3)運輸設備	3~15年
(4)其他設備	3~15年

房屋及建築與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裝潢工程等其他項目	3~15年	一般生產設備	3~15年
建物、倉庫、堆儲場	16~60年	儲槽、供電設備等	16~4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 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其他設備及電腦資訊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三)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及電腦軟體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 電腦軟體 | 5年 |
| (2) 專利權 | 7~8年 |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六) 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肥料產品等於市場銷售。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土地開發及房地銷售

本公司開發及銷售住宅不動產，且經常於興建期間或之前預售不動產。本公司係於對不動產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因合約限制，該不動產對本公司通常不具其他用途，然而，將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後，本公司始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因此，本公司係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認列收入。

收入係依合約協議之交易價格衡量。若係銷售成屋，大部分情況下，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時可收取對價，少數情況下，依合約協議可遞延支付帳款，若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影響。若係預售不動產，通常於簽訂合約至不動產移轉予客戶之期間分期收取款項，若合約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則於該期間依建案之專案借款利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預收之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調整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時則認列利息費用及合約負債。累積之合約負債金額，於不動產移轉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經營租賃業務依租賃條件、應收租賃款收現可能性等分類為營業租賃，認列相關營業租賃收入。

(4)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七) 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5.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 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減損評估

決定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至子公司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為計算可回收金額，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評價流程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投資處)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經權責單位主管核准後，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投資性不動產則由本公司資產管理處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定期評價或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	\$ 2,468	2,446
支票及活期存款	1,915,418	684,776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	1,834,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917,886</u>	<u>2,521,222</u>

1.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並依其到期日是否超過一年來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68,203	900,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9,425	159,188
	<u>\$ 227,628</u>	<u>1,059,188</u>

2.本公司上述金融資產之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60,009</u>	<u>1,300,013</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7,059	112,56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3,439,803	2,712,178
合 計	<u>\$ 3,566,862</u>	<u>2,824,744</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54,585千元及41,776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經合資協議投資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啟航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啟航參創投)，啟航參創投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第二次現金增資，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匯出股款計150,000千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非上市(櫃)公司－啟航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本公司收回股款計80,000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股東會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收回股款計18,000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非上市(櫃)公司－生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返還股款，本公司收回股款31,920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非上市(櫃)公司－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二日經臺北地方法院通知清算完結，故將帳列累積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共計11,793千元。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3.上述金融資產未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國外債券投資	\$ -	28,507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 -</u>	<u>28,507</u>

本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2.上述金融資產未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商品	\$ 188,453	117,543
應收帳款－商品	1,736,413	646,808
減：備抵損失	(209)	-
	<u>\$ 1,924,657</u>	<u>764,351</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916,929	0%~0.02%	-
逾期 30 天以下	7,509	0%~1.18%	-
逾期 31~60 天	124	0%~2.01%	-
逾期 61 天以上	304	0%~100%	(209)
	<u>\$ 1,924,866</u>		<u>(209)</u>

	109.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01,452	0%	-
逾期 30 天以下	9,156	0%~0.31%	-
逾期 31~60 天	18,005	0%~0.61%	-
逾期 61 天以上	35,738	0%~1%	-
	<u>\$ 764,351</u>		<u>-</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	-
減損損失	2,569	-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360)	-
期末餘額	<u>\$ 209</u>	<u>-</u>

(六)其他應收款(含長期應收款項)

	110.12.31	109.12.31
其他應收款	\$ 318,817	318,020
應收房地款	103,136	140,51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9,879)	(14,335)
減：備抵損失	(317,277)	(317,277)
	<u>\$ 94,797</u>	<u>126,919</u>
其他應收款	\$ 10,672	11,523
長期應收款	84,125	115,396
	<u>\$ 94,797</u>	<u>126,919</u>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銷售房地所產生之應收房地款淨額為93,257千元，預期111年度及112年度以後分別收回9,132千元及84,125千元。

上述應收房地款93,257千元全數係以所出售之房地及本票作為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末餘額(與期初餘額同)	\$ 317,277	317,277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七；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七)存貨及在建房地

	110.12.31	109.12.31
存 貨		
原 料	\$ 1,623,556	1,739,833
製成品	398,867	389,212
商 品	83	182
	<u>\$ 2,022,506</u>	<u>2,129,227</u>
在建房地		
新竹市土地開發案	<u>\$ 644,783</u>	<u>644,783</u>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0,331,275千元及6,631,474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未認列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0.12.31	109.12.31
子公司	\$ 2,905,398	2,839,585
關聯企業	10,823,828	9,282,092
	<u>\$ 13,729,226</u>	<u>12,121,677</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110.12.31	109.12.3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10,758,806	9,202,183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29,740	32,881
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282	47,028
	<u>\$ 10,823,828</u>	<u>9,282,092</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之比例	
			110.12.31	109.12.3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	50.00%	50.00%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11,802,902	6,628,334
非流動資產	14,113,967	15,110,337
流動負債	(2,622,604)	(1,739,092)
非流動負債	(757,033)	(840,436)
淨資產	<u><u>\$ 22,537,232</u></u>	<u><u>19,159,143</u></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10,843,013	9,405,861
歸屬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11,694,219	9,753,282
	<u><u>\$ 22,537,232</u></u>	<u><u>19,159,143</u></u>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u><u>\$ 14,974,992</u></u>	<u><u>8,857,397</u></u>
本期淨利	\$ 6,960,425	1,565,731
其他綜合損益	926	21,666
綜合損益總額	<u><u>\$ 6,961,351</u></u>	<u><u>1,587,397</u></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u>\$ 3,220,802</u></u>	<u><u>879,745</u></u>
歸屬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	<u><u>\$ 3,740,549</u></u>	<u><u>707,652</u></u>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u><u>\$ 1,507,593</u></u>	<u><u>211,435</u></u>

3. 擔 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52,778	3,852,305	9,549,533	82,170	430,677	218,921	17,786,384
增 添	-	8,922	75,408	1,952	5,770	248,586	340,638
處 分	-	(1,401)	(33,884)	(6,667)	(1,962)	-	(43,914)
內部轉移	-	34,523	113,444	4,466	4,431	(159,811)	(2,947)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52,778</u>	<u>3,894,349</u>	<u>9,704,501</u>	<u>81,921</u>	<u>438,916</u>	<u>307,696</u>	<u>18,080,161</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52,778	3,749,688	9,379,379	85,716	419,170	294,491	17,581,222
增 添	-	14,606	79,407	1,519	6,914	118,293	220,739
處 分	-	-	(5,795)	(9,610)	(172)	-	(15,577)
內部轉移	-	88,011	96,542	4,545	4,765	(193,863)	-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52,778</u>	<u>3,852,305</u>	<u>9,549,533</u>	<u>82,170</u>	<u>430,677</u>	<u>218,921</u>	<u>17,786,384</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870,120	4,159,185	58,607	193,794	82,820	5,364,526
本期折舊	-	125,806	649,744	7,613	34,734	-	817,897
處 分	-	(1,401)	(20,922)	(6,359)	(1,962)	-	(30,644)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994,525</u>	<u>4,788,007</u>	<u>59,861</u>	<u>226,566</u>	<u>82,820</u>	<u>6,151,779</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747,690	3,518,395	60,347	158,485	82,820	4,567,737
本期折舊	-	122,430	646,571	7,870	35,481	-	812,352
處 分	-	-	(5,781)	(9,610)	(172)	-	(15,563)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870,120</u>	<u>4,159,185</u>	<u>58,607</u>	<u>193,794</u>	<u>82,820</u>	<u>5,364,526</u>
帳面價值：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3,652,778</u>	<u>2,899,824</u>	<u>4,916,494</u>	<u>22,060</u>	<u>212,350</u>	<u>224,876</u>	<u>11,928,382</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u>\$ 3,652,778</u>	<u>3,001,998</u>	<u>5,860,984</u>	<u>25,369</u>	<u>260,685</u>	<u>211,671</u>	<u>13,013,485</u>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3,652,778</u>	<u>2,982,185</u>	<u>5,390,348</u>	<u>23,563</u>	<u>236,883</u>	<u>136,101</u>	<u>12,421,858</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未有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十)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21,931</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21,93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9,851
提列折舊	<u>99,897</u>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9,748</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9,955
提列折舊	99,896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199,851</u></u>
帳面金額：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u>\$ 1,022,183</u></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u><u>\$ 1,221,976</u></u>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u>\$ 1,122,080</u></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與交通部台中港務局簽約承租台中港石化工業專業區土地約247.298平方公尺及合作興建台中港西八、西九號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有關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土地租賃期間每次為20年，續租至總租賃期間累計滿50年為止。
- 2.本公司於租賃土地上以預付租金方式出資，並以台中港務局名義興建西八、西九碼頭暨後線倉儲設施及公共道路，契約存續期間免繳合建設施租金，免租年限屆滿或因故提前終止時，本公司應將租賃標的之全部設施及定著物移轉台中港務局。

上述合作興建之設施及公共道路工程總支出金額計1,500,481千元，取得之免租年限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民國一二三年三月二十日止。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本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及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辦公大樓及表彰租賃權利之使用權資產。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一至五十年。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自有資產			使用權資產	
	已出租 投資性不動產	開發中 投資性不動產	尚待開發 投資性不動產	其 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985,666	11,226,090	16,965,148	3,778	39,180,682
增 添	170,519	3,095,175	-	-	3,265,694
處 分	-	-	(84,259)	-	(84,259)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11,156,185</u></u>	<u><u>14,321,265</u></u>	<u><u>16,880,889</u></u>	<u><u>3,778</u></u>	<u><u>42,362,117</u></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972,209	8,723,773	17,339,970	3,778	37,039,730
增 添	13,457	2,502,317	-	-	2,515,774
處 分	-	-	(374,779)	-	(374,779)
重 分 類	-	-	(43)	-	(43)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10,985,666</u></u>	<u><u>11,226,090</u></u>	<u><u>16,965,148</u></u>	<u><u>3,778</u></u>	<u><u>39,180,682</u></u>
累計折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0,439	96,344	607,646	2,098	1,086,527
本期折舊	92,344	17,680	-	1,260	111,284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472,783</u></u>	<u><u>114,024</u></u>	<u><u>607,646</u></u>	<u><u>3,358</u></u>	<u><u>1,197,811</u></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有資產			使用權資產	
	已出租 投資性不動產	開發中 投資性不動產	尚待開發 投資性不動產	其 他	總 計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8,719	77,991	607,646	-	974,356
本期折舊	92,559	18,353	-	1,259	112,171
重 分 類	(839)	-	-	839	-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80,439</u>	<u>96,344</u>	<u>607,646</u>	<u>2,098</u>	<u>1,086,527</u>
帳面金額：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10,683,402</u>	<u>14,207,241</u>	<u>16,273,243</u>	<u>420</u>	<u>41,164,306</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u>\$ 10,683,490</u>	<u>8,645,782</u>	<u>16,732,324</u>	<u>3,778</u>	<u>36,065,374</u>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10,605,227</u>	<u>11,129,746</u>	<u>16,357,502</u>	<u>1,680</u>	<u>38,094,155</u>
公允價值：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111,112,061</u>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104,432,231</u>

已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包括南港經貿園區C3/C6/C7/C8/C9土地，均採設定地上權方式出租予他人。

1.南港經貿園區C6/C7/C8/C9土地地上權設定契約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50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3,200,889千元（帳列遞延收入及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50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分別為2,205,946千元及2,269,964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簽約日起，承租人每年應支付之地租以當年度公告地價年息百分之八計算。公告地價調整時，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調整之日起按其調整比率隨同調整。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本公司所收取之租金分別為339,220千元及339,220千元。

2.南港經貿園區C3土地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五日與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地上權契約，其主要條款如下：

- (1)地上權存續期間為45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
- (2)地上權之權利金總金額為14,288,705千元(帳列遞延收入及長期遞延收入)，自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日起按地上權存續期間45年分年認列權利金收入。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上述營業租賃協議所收取之土地上權權利金未攤銷餘額12,365,904千元及12,683,431千元。
- (3)除權利金外，自登記日起，承租人應按地上權登記持分面積之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百分之零點八計算。公告地價調整時，其地租應於公告地價調整之日起按其調整比率隨同調整。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本公司所收取之租金分別為46,754千元及46,754千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應於完成設定地上權之日起9年6個月至滿10年當日，以書面通知本公司是否再延長地上權存續年期40年，倘承租人及其他地上權持分人選擇延長，延長後之地上權存續期間共計85年整，並另收取權利金15,000,000千元(含稅)。
- (5)承租人於簽約日前依約規定提供102央債甲5及103央甲14公債予本公司作為履約擔保品。上述公債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102 央債甲 5 公債	103 央甲 14 公債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1,190,636</u>	<u>1,686,989</u>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1,211,269</u>	<u>1,760,699</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u>\$ 1,173,011</u>	<u>1,691,012</u>

- 3.開發中投資性不動產包括位於新竹市及南港經貿園區之C2觀光旅館案土地及商辦大樓招租案。C2觀光旅館案係分別由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協同規劃協議書，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三日與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訂租賃契約。惟為利南港經貿區C2土地開發案順利推展，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凱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意解約，現行持續辦理中。

另C2商辦大樓招租案由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三十日簽訂不動產租賃契約，本公司負責興建辦公大樓並將該辦公大樓及停車場區域租予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自雙方完成點交租賃標的物起算20年。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意解約，然後續雙方未能依協議方式達成解約結果。相關辦理進度請詳附註九說明。

C2飯店暨辦公大樓開發案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取得建築執照，目前正在進行鋼結構及帷幕牆等工程作業，本期投入約3,049,071千元，總計累計投入約8,179,092千元。

- 4.尚待開發投資性不動產中包括台灣各縣市等土地，為配合國家重大科技產業政策「竹科X計畫」推動，本公司新竹市台肥段23、26地號土地以權利金新台幣2,841,000千元，設定地上權予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該存續期間自民國一一一年完成地上權設定之登記日起算70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分別列示如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允價值	110.12.31	109.12.31
C6/C7/C8/C9	\$ 26,089,333	24,232,441
C2	\$ 20,730,381	20,377,824
C3	\$ 36,563,684	35,935,442
新竹	\$ 8,645,318	5,512,070
高雄	\$ 19,083,345	18,374,454

上述公允價值，獨立評價師係分別依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四月二十日作為評價基礎日。

公允價值之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主要係以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予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權重皆各為50%及50%。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採用之重大關鍵假設開發利潤率區間如下：

地 區	110 年度	109 年度
C6/C7/C8/C9	18%	18%
C2	18%	18%
C3	18%	18%
新竹	18%	16%
高雄	17%	17%

除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其他投資性不動產，因地段屬工業區或其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尚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二) 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109.12.31
低於一年	\$ 1,012,483	765,379
一至二年	935,618	730,185
二至三年	876,952	661,772
三至四年	864,128	610,563
四至五年	859,455	601,123
五年以上	13,449,154	12,784,992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17,997,790	16,154,014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822,551千元及759,623千元。無重大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設備及保養費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4,419	507,52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27,807)	(376,205)
	136,612	131,319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36,612	131,319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一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27,80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507,524	521,19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4,878	18,21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71	-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1,721)	12,665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0,720	37,470
計畫支付之福利	(67,753)	(82,018)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464,419	507,524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76,205	413,711
利息收入	863	2,45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5,922	14,319
雇主提撥	12,570	13,97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67,753)	(68,252)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27,807</u>	<u>376,205</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無。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3,707	15,11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08	643
	<u>\$ 14,015</u>	<u>15,758</u>
營業成本	\$ 9,339	10,196
營業費用	4,676	5,562
	<u>\$ 14,015</u>	<u>15,758</u>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129,089	100,436
本期認列	3,078	28,653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u>\$ 132,167</u>	<u>129,089</u>

(7)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65%	0.25%
未來薪資增加	1.50%	1.5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2,48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年。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7,138)	7,353
未來薪資增加	7,273	(7,097)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7,988)	8,237
未來薪資增加	8,114	(7,91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成本	\$ 11,383	12,587
營業費用	8,957	9,438
	\$ 20,340	22,025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已分別提撥20,352千元及17,114千元於勞工保險局。

3. 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110.12.31	109.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	\$ 10,938	11,899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32,344	290,143
土地增值稅	52,892	202,49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5,559	5,491
	<u>390,795</u>	<u>498,130</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50,372	81,990
土地增值稅	(19,676)	(68,818)
	<u>330,696</u>	<u>13,172</u>
所得稅費用	<u>\$ 721,491</u>	<u>511,302</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770)</u>	<u>(7,163)</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55,283)</u>	<u>(101,288)</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稅前淨利	<u>\$ 3,756,107</u>	<u>2,964,183</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751,221	592,837
不可扣抵之費用	342	2,133
免稅所得	(54,739)	(219,078)
土地增值稅	33,217	133,67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5,559	5,491
其他	(14,109)	(3,759)
所得稅費用	<u>\$ 721,491</u>	<u>511,302</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權益法投資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6,294,384	711,301	72,592	26,447	7,104,724
借記(貸記)損益表	(19,676)	362,301	-	2,371	344,996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6,274,708</u>	<u>1,073,602</u>	<u>72,592</u>	<u>28,818</u>	<u>7,449,720</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6,363,202	625,386	72,592	27,984	7,089,164
借記(貸記)損益表	(68,818)	85,915	-	(1,537)	15,560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6,294,384</u>	<u>711,301</u>	<u>72,592</u>	<u>26,447</u>	<u>7,104,724</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分攤 製造費用	確定福利 退休計劃	資產 減損損失	國外 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66,159	31,400	63,456	101,667	22,888	285,570
借記(貸記)貸記損益表	227	-	9,694	-	4,379	14,30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770	-	55,283	-	56,05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66,386</u>	<u>32,170</u>	<u>73,150</u>	<u>156,950</u>	<u>27,267</u>	<u>355,923</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55,900	24,237	63,456	379	30,759	174,731
借記(貸記)損益表	10,259	-	-	-	(7,871)	2,38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7,163	-	101,288	-	108,45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66,159</u>	<u>31,400</u>	<u>63,456</u>	<u>101,667</u>	<u>22,888</u>	<u>285,570</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五) 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9,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實收資本額均為9,800,000千元。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庫藏股票交易	\$ 2,187,988	2,187,988
受領贈與之所得	44,803	44,803
其他	11,861	11,861
	<u>\$ 2,244,652</u>	<u>2,244,652</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其餘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或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應參酌所營事業多角化經營及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需求，且兼顧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之發放除當年度有重大投資計畫，重大財務狀況變動，重大營運變動事項及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原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10%，並於報經股東會同意後辦理。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2,114,341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30,329,991千元及30,409,839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八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30	<u>2,254,000</u>	2.20	<u>2,156,000</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80	<u>2,744,000</u>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2,640)	2,113,808	1,651,16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222,954)	-	(222,9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75,903	775,90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11,793	11,79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85,594)</u>	<u>2,901,504</u>	<u>2,215,910</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551)	1,398,701	1,347,15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411,089)	-	(411,0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15,107	715,107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62,640)</u>	<u>2,113,808</u>	<u>1,651,168</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 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110 年度	109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3,034,616</u>	<u>2,452,88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80,000</u>	<u>980,000</u>
	<u>\$ 3.10</u>	<u>2.50</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 3,034,616</u>	<u>2,452,88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80,000</u>	<u>980,00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1,651</u>	<u>1,71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981,651</u>	<u>981,711</u>
	<u>\$ 3.09</u>	<u>2.50</u>

(十七)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明細

本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客戶合約所認列之收入	\$ 11,205,406	8,218,525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1,706,031	1,586,529
其他營業收入	<u>163,356</u>	<u>126,075</u>
	<u>\$ 13,074,793</u>	<u>9,931,129</u>

2. 收入之細分

	110 年度			
	肥料化工	不動產 暨投資業	其他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8,643,195	1,706,031	163,356	10,512,582
中東	1,581,375	-	-	1,581,375
其他	<u>980,836</u>	<u>-</u>	<u>-</u>	<u>980,836</u>
	<u>\$ 11,205,406</u>	<u>1,706,031</u>	<u>163,356</u>	<u>13,074,793</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 年度				
	不動產			合 計
	肥料化工	暨投資業	其他	
主要商品/服務線：				
肥料化工	\$ 11,205,406	-	-	11,205,406
租賃	-	1,706,031	-	1,706,031
其他	-	-	163,356	163,356
	<u>\$ 11,205,406</u>	<u>1,706,031</u>	<u>163,356</u>	<u>13,074,793</u>
109 年度				
	不動產			合 計
	肥料化工	暨投資業	其他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7,491,222	1,586,529	126,075	9,203,826
中東	264,938	-	-	264,938
其他	462,365	-	-	462,365
	<u>\$ 8,218,525</u>	<u>1,586,529</u>	<u>126,075</u>	<u>9,931,129</u>
主要商品/服務線：				
肥料化工	\$ 8,218,525	-	-	8,218,525
租賃	-	1,586,529	-	1,586,529
其他	-	-	126,075	126,075
	<u>\$ 8,218,525</u>	<u>1,586,529</u>	<u>126,075</u>	<u>9,931,129</u>
3.合約餘額				
	<u>110.12.31</u>	<u>109.12.31</u>	<u>109.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924,866	764,351	929,678	
減：備抵損失	(209)	-	-	
合 計	<u>\$ 1,924,657</u>	<u>764,351</u>	<u>929,678</u>	
合約負債-化肥產品等	<u>\$ 139,704</u>	<u>83,449</u>	<u>106,194</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75,881千元及100,123千元。

(十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2.4%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6%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再依章程所訂比例計算應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3,903千元及74,105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2,602千元及49,403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計算。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9,363	35,304
其他利息收入	4,699	2,380
	<u>\$ 14,062</u>	<u>37,684</u>

2. 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股利收入	\$ 54,585	41,776
其他	48,114	55,686
	<u>\$ 102,699</u>	<u>97,462</u>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11,205)	1,02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16,741	1,047,961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8,927)	1,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365	5,065
減損損失	(29,913)	-
賠償損失	(18,556)	-
捐贈費用及相關扣繳稅款	-	(10,075)
其他	(23,810)	(25,274)
	<u>\$ 106,695</u>	<u>1,020,337</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費用	\$ -	1
租賃負債利息	3,030	3,580
	<u>\$ 3,030</u>	<u>3,581</u>

(二十) 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包含非上市之債務證券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請詳附註六(五)及(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現金流量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318,194	2,991,235	326,959	-
租賃負債	143,253	30,068	113,185	-
	<u>\$ 3,461,447</u>	<u>3,021,303</u>	<u>440,144</u>	<u>-</u>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305,743	1,025,582	280,161	-
租賃負債	174,078	30,825	118,647	24,606
	<u>\$ 1,479,821</u>	<u>1,056,407</u>	<u>398,808</u>	<u>24,606</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 38,169	27.69	1,056,900	6,812	28.51	194,196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沙幣：台幣	1,457,179	7.38	10,758,806	1,210,587	7.60	9,202,183
美金：台幣	1,179	27.69	32,647	1,127	28.51	32,13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56,981	27.69	1,577,812	-	-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相對應幣別貶值或升值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1,672)千元及15,53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8,927)千元及1,635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商品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稅後淨利之影響數均為零元，主因係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大於借款金額。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券價格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5%	\$ 178,343	2,400	141,237	52,001
下跌 5%	\$ (178,343)	(2,400)	(141,237)	(52,001)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 衍生金融資產	\$ 60,009	60,009	-	-	60,0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27,059	127,059	-	-	127,059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 工具	3,439,803	-	-	3,439,803	3,439,803
小 計	3,566,862	127,059	-	3,439,803	3,566,8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17,886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227,62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924,657	-	-	-	-
其他應收款(含長期)	94,797	-	-	-	-
存出保證金	31,436	-	-	-	-
小 計	4,196,405	-	-	-	-
合 計	\$ 7,823,276	187,068	-	3,439,803	3,626,8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2,282,847	-	-	-	-
其他應付款	708,388	-	-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36,462	-	-	-	-
存入保證金	326,959	-	-	-	-
小 計	3,454,656	-	-	-	-
合 計	\$ 3,454,656	-	-	-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300,013	1,300,013	-	-	1,300,0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112,566	112,566	-	-	112,566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2,712,178	-	-	2,712,178	2,712,178
小 計	2,824,744	112,566	-	2,712,178	2,824,7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28,507	-	28,214	-	28,214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21,222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1,059,188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764,351	-	-	-	-
其他應收款(含長期)	126,919	-	-	-	-
存出保證金	20,020	-	-	-	-
小 計	4,520,207	-	28,214	-	28,214
合 計	<u>\$ 8,644,964</u>	<u>1,412,579</u>	<u>28,214</u>	<u>2,712,178</u>	<u>4,152,97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464,348	-	-	-	-
其他應付款	561,234	-	-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64,257	-	-	-	-
存入保證金	280,161	-	-	-	-
小 計	1,470,000	-	-	-	-
合 計	<u>\$ 1,470,000</u>	<u>-</u>	<u>-</u>	<u>-</u>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移轉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2,712,17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73,203
減資退回股款	(31,920)
處分/清償	(13,658)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u>\$ 3,439,803</u></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1,962,9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97,231
現金增資	150,000
減資退回股款	(98,000)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u>\$ 2,712,178</u></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773,203	697,231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交易法	• 股價營收比乘數(110.12.31 及 109.12.31 分別為 2.10~5.37 及 2.41~9.01) • 股價淨值比乘數(110.12.31 及 109.12.31 分別為 1.81 及 1.92) • 本益比乘數(110.12.31 及 109.12.31 分別為 15.2 及 23.27)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0.12.31 及 109.12.31 分別為 10%~33%及 10%~33%)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法	• 淨資產法	• 不適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	-	-	33,164	(33,160)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	-	-	26,306	(49,694)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 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由財務部統籌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重大風險，在風險事故發生之前收集相關資訊加以辨認及評估，並監測風險走勢，進而實施風險控管。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收入並未有地區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規定，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有價證券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 保證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予子公司及合資企業個體之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以致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銷售、採購及借款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金、歐元、日幣及人民幣。

本公司持有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其匯率變動產生之兌換損益與以外幣計價之短期借款兌換損益相互抵銷，因此將降低本公司因匯率所暴露之風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及美金。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本公司其他子公司之投資並未避險。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本公司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變動將使其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本公司財務部會就市場變動進行衡量及監控。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二十二)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九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29%至32%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債總額	\$ 26,228,935	24,459,66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917,886)</u>	<u>(2,521,222)</u>
淨負債	24,311,049	21,938,438
權益總額	<u>52,627,860</u>	<u>51,308,711</u>
調整後資本	<u>\$ 76,938,909</u>	<u>73,247,149</u>
負債資本比率	<u>31.60%</u>	<u>29.95%</u>

(二十三) 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本期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40,638	220,739
加：期初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71,981	48,960
減：期末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u>(71,652)</u>	<u>(71,981)</u>
	<u>\$ 340,967</u>	<u>197,718</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Ltd.	本公司之合資
旭昌化學科技(崑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資之子公司(註 1)
TAIFER (CAMBODIA)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公司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公司	〃
培豐科技(股)公司	〃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註1：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大陸昆山法院裁定受理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宣告破產案，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中旬審查及公告，業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完成相關註銷之法定程序。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子公司	\$ <u>34,202</u>	<u>4,329</u>

本公司向關係人銷貨之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 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u>1,830,706</u>	<u>266,136</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6,612	842
應收帳款	合資	455	455
		<u>\$ 7,067</u>	<u>1,297</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付帳款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1,592,501	-
應付帳款	子公司	19,453	101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11,582	27,001
存入保證金	子公司	1,822	1,776
		<u>\$ 1,625,358</u>	<u>28,878</u>

5.預付款項

本公司預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預付費用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	90,026

本公司預付關係人貨款，其價格及交易條件依進貨合約約定。

6.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出租予子公司辦公大樓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租賃合約，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13,082千元及13,115千元。

7.委託加工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委託子公司—培豐科技(股)有限公司肥料加工，分別認列加工費226,901千元及89,003千元，帳列營業成本。

8.其他

(1)合資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TR控股公司)向銀行融資美金10,000千元，由本公司及晉群國際有限公司擔任其連帶保證人，惟借款期間屆滿，TR控股公司未能如期償還借款，故銀行請求連帶保證人代位清償部分借款。本公司受限於公開發行為他人背書保證辦法之規定，無法持續為TR控股公司提供足額之背書保證，遂經董事會決議代TR控股公司償還借款如下：

借款到期日	代償日	美金(千元)	台幣金額
103年3月27日	103年6月27日	\$ 4,570	144,641
104年4月26日	104年4月24日	3,300	102,610
105年3月27日	105年3月31日	2,147	70,026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考量該公司之營運情況及還款能力，將上述款項全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大陸昆山法院裁定受理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宣告破產案，業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中旬審查及公告旭昌公司破產財產分配方案，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取得大陸昆山法院裁定同意終結破產清算程序，全案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取得昆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註銷登記核准。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對TR控股公司之投資人晉群國際有限公司(JIN QUN INTERNATIONAL CO.,LTD.)及其股東共七人，一併向臺北地院提起應共同負連帶清償責任之民事訴訟，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一審宣判其結果，本公司對晉群公司及其負責人趙某部分勝訴，惟趙某對其敗訴部分不服提出二審上訴，本公司則對趙某勝訴部分提出附帶上訴；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審宣判，本公司對趙某全部勝訴；惟對方仍不服繼續提三審上訴，民國一〇九年三月臺灣高等法院已將本案卷證移送最高法院審理，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審宣判二審判決廢棄並發回臺灣高等法院重新審理，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判決結果。

(3)海之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辦理清算程序，業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完成相關法定程序。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6,576	76,426
退職後福利	640	8,447
	<u>\$ 87,216</u>	<u>84,87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購料額度保證及工程保證金	<u>\$ 159,425</u>	<u>159,18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06,579</u>	<u>114,881</u>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u>\$ 2,323,906</u>	<u>5,039,234</u>

2.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0.12.31	109.12.31
美金千元	<u>\$ 41,130</u>	<u>5,638</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作為銀行融資額度保證之應付保證票據為：

	110.12.31	109.12.31
保證票據	\$ 11,306,840	7,521,500

(二)本公司南港經貿園區C2飯店暨辦公大樓開發及招租一案，於民國一一〇年底因部分辦公大樓及停車場區域與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尚有未決租賃糾紛事件，導致地上6個樓層及50個停車位與799個地下室停車位等區域經地方法院裁定強制執行並限制使用，本公司已委請律師進行再抗告之法律程序，並暫時停止該區域對外招租作業。截至查核報告日止，相關法律程序持續進行中。另假處分擔保金係法院推估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提起本案訴訟至判決確定之審理期間(4.5至5年)，本公司因假處分不能利用標的物所受之損害，而要求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預先供擔保之數額。按法院擔保金酌定方式，其預估本公司因此假處分每年短收之租金約為0.8億元至1.65億元之間，然本公司因假處分實際所生之損害，仍將視訴訟審理期間及訴訟結果而有所變動。目前對於本公司之財務或業務暫無重大影響。後續訴訟若本公司勝訴確定，將對於此期間短收租金、解除租約等損失求償，並不以法院酌定之擔保金範圍為限。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20,687	471,572	892,259	451,043	463,563	914,606
勞健保費用	35,800	24,025	59,825	36,605	22,966	59,571
退休金費用	20,722	13,633	34,355	22,783	15,000	37,783
董事酬金	-	75,000	75,000	-	62,315	62,31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642	12,849	32,491	19,748	9,977	29,725
折舊費用	960,517	50,591	1,011,108	956,288	49,488	1,005,776
攤銷費用	-	7,078	7,078	-	6,524	6,524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其他利益及損失之折舊分別為17,970千元及18,643千元。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人數	654	704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8	8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577	1,497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381	1,31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5.10%	
監察人酬金	\$ -	-

董事薪酬政策

本公司董事薪酬政策明訂於公司章程，其中規定董事長報酬以總經理支領所得為計算基礎，並以該項數額之1.25倍支給，其餘董事、獨立董事報酬，以不超過本公司員工薪資表最高薪階之標準支給；董事盈餘分配酬勞，以不超過當年度公司獲利狀況之1.6%提撥，獨立董事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經理人薪酬政策

本公司訂有薪給管理辦法規範經理人薪酬，並遵循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派任或推薦至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薪資標準規範，有關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合理適當與其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等個人表現與本公司經營績效、未來風險連結。

員工薪酬政策

員工薪資制度包含本薪、主管加給及伙食津貼三項，依個人學經歷、專業技術、年資、能力、工作負荷、工作績效等因素核給金額，且無涉及性別差異。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住優秀人才，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照顧基層員工及新進人員，並使表現良好的基層新進員工及在職員工享有更彈性的調薪機會及幅度，用實際的回饋激勵員工。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 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大薰有限公司/城邦有限公司/寬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否	11,454	10,858	10,660	1.845%~2.375%	1	79,500	—	-	本票	15,89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林○○	長期應收款	否	12,276	11,708	11,424	1.845%~2.375%	1	85,300	—	-	本票	17,03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廖○○	長期應收款	否	11,937	11,316	11,109	1.845%~2.375%	1	83,120	—	-	本票	16,560	2,631,393	10,525,57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葉○○	長期應收款	否	12,175	11,542	-	1.845%-2.375%	1	84,500	—	-	本票	16,89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李○○	長期應收款	否	11,577	11,376	-	1.845%-2.375%	1	80,600	—	-	本票	16,06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翔展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否	11,828	11,236	11,039	1.845%-2.375%	1	157,880	—	-	本票	15,77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譚 ○	長期應收款	否	41,110	39,281	38,334	1.845%-2.375%	1	78,360	—	-	本票	54,81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黃○○	長期應收款	否	6,802	5,647	5,262	1.645%-2.175%	1	77,000	—	-	本票	15,400	2,631,393	10,525,572
0	本公司	莊○○	長期應收款	否	7,017	5,826	5,429	1.645%-2.175%	1	79,500	—	-	本票	15,890	2,631,393	10,525,572

註1：(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2)本公司對有業務往來之單一企業其累計資金貸與金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為限。

註2：有業務往來者，係以雙方間合約價款為業務往來金額。

註3：上述另有抵押權第二順位作為擔保品。

註4：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金管證審字第1090330422號函文，及參酌實務上建設業一般給予客戶一至五年分期給付價款，將10年、20年分期付款銷貨揭露於上表。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本公司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	47,487	13,500	13,500	13,500	-	0.03%	26,313,930	Y	N	N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且不得超過該企業當期淨值之50%。

註3：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度以本公司淨值50%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89	10,001	- %	10,001	註1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46	10,001	- %	10,001	註1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8	10,002	- %	10,002	註1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5	10,002	- %	10,002	註1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46	10,002	- %	10,002	註1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1	10,001	- %	10,001	註1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 票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00	25,569	10.00 %	25,569	註 3
	啟航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	92,640	18.50 %	92,640	註 3
	啟航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249,900	16.56 %	249,900	註 3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03	3,005,243	2.00 %	3,005,243	註 4
	緯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47	31,030	10.43 %	31,030	註 4
	台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7	23,217	16.67 %	23,217	註 3
	生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	12,204	19.75 %	12,204	註 3
	鼎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	6.71 %	-	
	華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	-	0.17 %	-	
	百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7	-	15.16 %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662	127,059	0.29 %	127,059	註 2

註1：公允價值係按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2：公允價值係按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底收盤價計算。

註3：公允價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4：公允價值係按專家評價報告推估每股公允價值計算。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單位	金額(註)	單位	金額(註)	單位	帳面成本	售價	處分(損)益	單位	金額(註)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1,858	150,001	32,374	410,000	43,443	550,001	550,258	257	789	10,001
	德銀遠東DWS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2,719	150,001	34,724	410,000	46,597	550,001	550,257	256	846	10,001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2,709	190,003	32,735	490,000	44,776	670,003	670,366	363	668	10,002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9,125	150,002	18,236	300,000	27,361	450,002	450,194	192	-	-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9,402	150,002	25,667	410,000	34,444	550,002	550,270	268	625	10,002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0,367	160,002	27,827	430,000	37,548	580,002	580,301	299	646	10,002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3,924	190,001	35,867	490,000	49,060	670,001	670,341	340	731	10,001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8,430	300,000	18,430	300,000	300,125	125	-	-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單位	金額(註)	單位	金額(註)	單位	帳面成本	售價	處分(損)益	單位	金額(註)
本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2,021	160,001	24,024	320,000	36,045	480,001	480,215	214	-	-

註：已調整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 實 發生日	原取得 日 期	帳面 價值	交易 金額	價款收 取情形	處分 損益	交易 對象	關 係	處分 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	109/9/8	44/2/23	84,259	301,000	301,000	216,741	世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無關係	活化資產	鑑價報告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830,706	22.26%	同一般客戶	參酌國際市價與生產價格決定	30 天	(1,592,501)	(69.76)%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LTD.	合資	其他應收款 317,277	-%	317,277	-	-	317,277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	生產液氣轉製尿素、二乙基乙醇、酸二辛酯等	3,050,000	3,050,000	7	50.00%	10,758,806	6,960,425	3,074,009	關聯企業
"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及肥料、菸酒、飲料、飼料、機械、電器、電子材料等批發、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特設專業區開發、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新市鎮、新社區開發、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不動產租賃業	126,300	126,300	5,500	100.00%	89,664	7,077	7,077	子公司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飲料批發業、食品什貨批發業、菸酒批發業、日常用品批發業、陶玻璃器皿批發業、清潔用品批發業、肥料批發業、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化妝品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1,224,235	1,224,235	25,763	100.00%	289,390	726	1,699	子公司
"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肥料製造及批發	2,400,000	2,400,000	240,000	100.00%	2,493,691	84,492	84,492	子公司
"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00	321,900	11	100.00%	-	-	-	子公司
"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蔬果及其他農、畜、水產品之批發	80,000	80,000	8,000	33.33%	29,740	(9,425)	(3,141)	關聯企業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農作物栽培業、菸酒批發業、菸酒零售業、酒類輸入業、一般投資業	60,000	60,000	6,000	31.58%	35,282	(37,193)	(11,746)	關聯企業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國際貿易、肥料等批發	40,052	40,052	-	100.00%	32,653	1,459	1,459	子公司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及控股	321,962	321,962	-	51.00%	-	-	得免揭露	合資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及控股	42,618	42,618	-	100.00%	65,094	4,657	"	子公司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蒙古	不動產租賃業	41,077	41,077	-	100.00%	64,837	4,657	"	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硝酸、氫氨酸、氨水、磷酸、草酸、氯化銨、LCD級與IC級光阻剝離液之產銷業務	US\$ 21,500 (NT\$595,335) (註4)	(註3)	US\$ - (NT\$-) (註4)	-	-	US\$ - (NT\$ -) (註1)	US\$ - (NT\$ -) (註1)	-%	US\$ - (NT\$ -) (註5)	US\$ - (NT\$ -) (註5)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 - (US\$ -) (註1)	NT\$ 303,621 (US\$ 10,965) (註4)	NT\$ 31,576,716 (註2)

註1：旭昌化學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向昆山市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程序，相關法定程序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完竣，本期累積已處分投資金額NT\$303,621千元(US\$10,965千元)，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0元。

註2：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計算。

註3：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按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US\$1=NT\$27.69換算成台幣表達。

註5：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對該採權益法投資之帳面價值已認列至零，故本期無認列投資損益。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235,886,376	24.07%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SABIC		\$ 667,935
欣台化工有限公司		147,611
Omya GmbH		61,806
其他(註)		858,852
		<u><u>\$ 1,736,204</u></u>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定期存款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u><u>\$ 68,203</u></u>	流動
定期存款	一年以上定期存款	<u><u>\$ 159,425</u></u>	非流動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預付 股東稅	採權益法評價 之調整(註1)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仟股(仟單位)	金額	仟股(仟單位)	金額	仟股(仟單位)	金額			仟股(仟單位)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7	\$ 9,202,183	-	-	-	-	277,022	1,279,601	7	50.00%	10,758,806	-	10,843,015	無
TAIFER (CAYMAN)	11	-	-	-	-	-	-	-	11	100.00%	-	-	-	"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500	92,301	-	-	-	-	-	(2,637)	5,500	100.00%	89,664	-	94,973	"
台農發股份有限公司	8,000	32,881	-	-	-	-	-	(3,141)	8,000	33.33%	29,740	-	29,740	"
臺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00	47,028	-	-	-	-	-	(11,746)	6,000	31.58%	35,282	-	35,282	"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25,763	287,691	-	-	-	-	-	1,699	25,763	100.00%	289,390	-	200,522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	32,133	-	-	-	-	-	520	-	100.00%	32,653	-	32,653	"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2,427,460	-	-	-	-	-	66,231	240,000	100.00%	2,493,691	-	2,493,691	"
		<u>\$ 12,121,677</u>		<u>-</u>		<u>-</u>	<u>277,022</u>	<u>1,330,527</u>			<u>13,729,226</u>			

註1：採權益法評價之調整數包括：

	金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3,153,849
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尚未扣除預付股東稅之金額)	(1,533,74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8,237)
其他權益變動	(11,338)
	<u>\$ 1,330,527</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九)。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一)。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肥料產品		\$ 5,367,450
化工產品		3,759,748
尿 素		1,581,375
電 化 品		531,983
其 他		<u>5,769</u>
銷貨收入合計		11,246,32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40,919)</u>
銷貨收入淨額		11,205,406
租賃收入		1,706,031
其他		<u>163,356</u>
		<u><u>\$ 13,074,793</u></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原 料			
期初存料		\$ 1,761,455	
加：本期進料		6,276,076	
減：期末存料		<u>(1,645,177)</u>	
直接原料耗用		6,392,354	
直接人工		214,034	
製造費用		<u>1,795,014</u>	
製造成本		8,401,402	
加：期初製成品		410,680	
本期外購		115,059	
減：期末製成品		(420,336)	
轉列行銷費用及樣品費等		<u>(7,139)</u>	
製成品成本		8,499,666	
加：期初商品		182	
本年度進貨		1,831,510	
減：期末商品		<u>(83)</u>	
銷貨成本		10,331,275	
租賃成本		752,865	
其他營業成本		<u>137,465</u>	
		<u><u>\$ 11,221,605</u></u>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44,739	477,766	24,067	546,572
租金支出	274	1,030	22	1,326
文具用品	864	2,686	92	3,642
旅 費	1,350	1,046	256	2,652
運 費	168,731	-	-	168,731
郵 電 費	594	3,009	141	3,744
修繕費	272	12,082	2,036	14,390
廣 告 費	81,790	1,432	-	83,222
水電瓦斯費	258	10,376	1,596	12,230
保 險 費	3,664	22,357	1,855	27,876
交際費	4,369	6,826	72	11,267
捐 贈	5	4,832	-	4,837
稅 捐	932	256,348	191	257,471
折 舊	1,897	41,654	7,040	50,591
各項耗竭及攤提	-	6,965	113	7,078
職工福利	487	12,212	150	12,849
佣金支出	47,497	-	-	47,497
勞 務 費	37	72,579	385	73,001
交 通 費	2,723	769	159	3,651
出口費用	26,828	-	-	26,828
樣 品 費	556	400	-	956
退 休 金	1,614	11,248	771	13,633
電腦使用費	-	11,883	-	11,883
其他	7,125	55,985	19,750	82,860
合計	<u>\$ 396,606</u>	<u>1,013,485</u>	<u>58,696</u>	<u>1,468,787</u>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	109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835,686	9,526,919	(1,691,233)	(17.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67,791	14,758,989	(591,198)	(4.01)
無形資產	124,595	122,639	1,956	1.59
投資性不動產	41,172,276	38,102,213	3,070,063	8.06
其他資產	16,042,851	13,835,367	2,207,484	15.96
資產總額	79,343,199	76,346,127	2,997,072	3.93
流動負債	3,927,560	2,232,969	1,694,591	75.89
非流動負債	22,787,779	22,804,447	(16,668)	(0.07)
負債總額	26,715,339	25,037,416	1,677,923	6.70
股本	9,800,000	9,800,000	0	0.00
資本公積	2,244,652	2,244,652	0	0.00
保留盈餘	38,367,298	37,612,891	754,407	2.01
其他權益	2,215,910	1,651,168	564,742	34.2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2,627,860	51,308,711	1,319,149	2.57
註：109 年度與 110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數。 變動差異達 20% 以上原因分析： 1. 流動負債：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2. 其他權益：其他權益增加，主係其他綜合損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	109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3,659,406	10,169,742	3,489,664	34.31
營業成本	11,520,431	7,580,633	3,939,798	51.97
營業毛利	2,138,975	2,589,109	(450,134)	(17.39)
營業費用	1,631,651	1,341,420	290,231	21.64
營業利益	507,324	1,247,689	(740,365)	(59.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84,350	1,717,686	1,566,664	91.21
稅前淨利（損）	3,791,674	2,965,375	826,299	27.86
所得稅費用（利益）	757,058	512,494	244,564	47.72
本期淨利（損）	3,034,616	2,452,881	581,735	23.72
註：109 年度與 110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數。 變動差異達 20% 以上原因分析： 1. 營業收入：營業收入增加，主係本期肥料及化工產品銷量提升致營業收入增加。 2. 營業成本：營業成本增加，主係本期原料成本增加所致。 3. 營業費用：營業費用增加，主係本期外銷運費及轉銷尿素佣金增加所致。 4. 營業利益：營業利益減少，主係本期原料成本增加所致。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營業外淨收益增加，主係本期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6. 稅前淨利：稅前淨利增加，主係本期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7. 所得稅費用：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8. 本期淨利：本期淨利增加，主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數量差異	其他
營業毛利	(450,134)	1,743,688	(2,513,903)	212,040	108,041
說明	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主係本年度原料成本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全年現金流(出)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3,062,027	3,111,623	(3,638,955)	2,534,695	-	-

(1) 營業活動淨流入：主要係營運產生現金淨流入與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 投資活動淨流出：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3) 融資活動淨流出：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 本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1) 本年度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2) 最近兩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10 年	109 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79.23	59.29	33.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0.59	46.58	8.6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4	(1.05)	-

說明：

A：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 110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B：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10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全年現金流(出)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534,695	(818,575)	(2,993,455)	(1,277,335)	-	(1,277,335)

說明：預期將以銀行定存解約、基金贖回或舉借短期借款支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本公司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實際動支金額	111 年度預定運用金額
南港經貿園區 C2 開發案	自有資金	預期 111 年 12 月完工	123.85 億元	約 84.83 億元	約 25.31 億元
南港經貿園區 C4 開發案	自有資金	預期 115 年 12 月前完工	31.56 億元	約 0.92 億元	約 0.43 億元

(二)預計可能產生收益：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年度	項目	總樓地板面積	租賃收入	毛利
112 年~	南港經貿園區 C2 開發案	約 6 萬坪	年租金約 10 億元	毛利約 6 億元
116 年~	南港經貿園區 C4 開發案	約 1.7 萬坪	年租金約 3 億元	毛利約 2 億元

五、轉投資概況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1. 轉投資政策

全球疫情發展至今已兩年餘，人類歷經前所未見的封城措施，導致原物料短缺、運輸卡關、通膨危機...等問題，公司為因應後疫情世界經濟發展趨勢，轉投資政策以強化現有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提升既有轉投資效益為主要目標，待疫情趨於穩定後，仍將秉持「以銷領產」及「技術服務優先」之穩健投資策略，規劃佈局公司長遠發展的契機。

2. 主要轉投資公司獲利之主要原因

轉投資公司	110 年獲利之主要原因	轉投資公司
朱拜爾肥料公司	受惠大宗原物料上漲，推升朱肥公司主要產品尿素、2-EH（辛醇）國際行情報價上揚，全年獲利衝高。	朱拜爾肥料公司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經整合相關資源，著重核心產品行銷，並有效降低利基產品生產成本及優化銷售通路與產品組合，110 年轉虧為盈。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轉投資公司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無。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永續農業產業：以本公司肥料化工本業核心能力延伸發展，透過國內外具成長及創新技術或新營運模式農企業之研究，結合既有轉投資之優勢資源，累積公司國際化跨領域之營運經驗，並配合政府政策，建置農事服務等相關平台，拓展未來投資獲利來源。

六、風險管理組織

風險管理組織表：

本公司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近年來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包括風險偵測、評估、報告及處理，均十分謹慎與嚴格。本公司風險控管分為三個層級（機制）：主辦單位或承辦人為「第一機制」，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第二機制為總經理（或副總經理），特別是批文或其評審或評議委員會，除負責可行性評估外，還包括各種風險的評估。第三機制為法務與稽核室的審查及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審議。本公司暫不設風險長，其目的就是全員全面風險控管，採平時層層防範而非由一人控管，此為最實際的風險控管方法。如下表所示。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直接單位 (業務主辦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總經理/副總經理) (第二機制)	法務、稽核室 及董事會 (第三機制)
一、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處	總經理、副總經理、 財務處	董事會、審計 委員會、薪資 報酬委員會： 風險評估控管 之決策與最終 控制 稽核室： 風險之檢查、 評估、督導、 改善追蹤、報 告
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 予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 金融理財投資等風險	財務處		
三、研發計劃	研究發展處	總經理、副總經理、 企劃處、財務處、主 辦及相關單位	
四、政策與法律變動	企劃處、法務		
五、科技及產業變動	研究發展處、企劃 處、投資處		
六、企業形象改變	行政處、董事會辦 公室		
七、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營業處、企劃處 投資處、資產開發 管理處		
八、擴充廠房或生產	生產處、貿易處	業務會報、績效會 議、產銷會議	
九、集中進貨或銷貨	營業處、貿易處		
十、董事及大股東股權移動	董事會辦公室	總經理、副總經理、 董事會辦公室、法 務、企劃處	
十一、經營權變動	董事會辦公室		
十二、訴訟及非訟事項	法務		
十三、其他營運事項	企劃處、行政處	人事評議委員會	
十四、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及行政處		
十五、SOP 及法令規章遵守	各級主管及法務	企劃處	
十六、董事會議事管理	董事會辦公室	法務	
十七、重大訊息管理及內線交 易防範	董事、經理人及獲 悉消息之人	發言人制度、保密制 度	
十八、資訊安全	資訊處	總經理、副總經理	
十九、勞安及工安	安全衛生中心	總經理	

七、風險事項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淨利息收入為 13,927 仟元及 2,521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1% 及 0.1%，因此不致對公司營運及獲利有重大影響。未來將因應利率趨勢變動積極找尋較高收益與較低成本標的以降低利率風險。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淨兌換（損）益金額為（30,999）仟元及 45,396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23% 及 1.11%，不致對公司營運及獲利有重大影響。未來將因應匯率趨勢變動積極研擬匯兌避險策略，以降低匯兌風險。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不適用，本公司未從事本項業務。
2. 背書保證：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止，背書保證餘額為新台幣 13,500 仟元。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二年研發重心將聚焦在：

1. 微生物資材研發與應用技術建立。
2. 微生物胺基酸鈣肥開發。
3. 藻多醣萃取技術研發。
4. 深層海水於水產養殖應用研發。
5. 電化品純化技術開發。

為使公司能永續成長，台肥公司將持續強化研發，預計每年投入總研發經費約新台幣 5、6,000 萬元，未來二年研發計畫摘述如下：

1. 微生物資材研發與應用技術建立：

藉與臺中農業改良場、苗栗農業改良場、高雄農業改良場、國立中興大學與遠東科技大學產學合作及技術移轉，結合本公司內部微生物發酵核心技術，建立優良作物有益拮抗菌之發酵量產技術，以有機資材及肥料資材，開發兼具肥效與預防病蟲害功能之生技肥料、生物農藥。另配合政府農業循環經濟政策，以再生能源、靜脈產業、地產地消，創新各類廢棄物的再利用和資源化的產業，轉化為可重新利用的有機資材產品，並結合營業部門各項活動，積極推展有機質肥料市場，擴大推廣有機資材；本公司已建立之作物栽培技術，並持續與外部合作之有機示範農場合作，作為交流據點，擴大推廣有機及友善農業。未來二年內預估將投入新台幣 1,5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2. 微生物胺基酸鈣肥開發：

本公司於民國 106-107 年與「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進行「日本式安全草莓栽培管理法試栽種」產學合作計畫，109 年與「苗栗區農業改良場」產學合作開發「益生菌胺基酸複合肥料」，藉由上述技術結合後，計畫開發含特定胺基酸、次微量要素（主訴求為鈣）及益生菌之粉劑產品，應用於草莓、瓜果類及設施栽培作物之開花結果期，

以提高產量、品質、香氣及風味等，未來二年將開發新產品拓展應用於各作物上，未來預計投入新台幣 3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3. 藻多醣萃取技術研發：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0 月委託國立台灣海洋大學開發「海洋深層水培育大型海藻石蓴之藻多醣量產萃取技術」，經功能性分析確認石蓴多醣具有抗氧化功效。於 109 年技術移轉「石蓴多醣萃取技術」，未來將針對萃取產品制定石蓴多醣 COA，精進及優化生產製程，朝向開發具功能性之藻多醣原料及健康機能性衍生產品，並接洽適合的代理商，規劃銷售模式，拓展石蓴多醣知名度。未來二年預計投入新台幣 1,0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4. 深層海水於水產養殖應用研發：

本公司運用深層海水之低溫、清淨性及富含營養鹽特性於蒴苔、石蓴、海木耳等大型藻類及蝦類產業養殖上，在藻類養殖將持續進行蒴苔保種、育苗、加工製程改善，包括建立蒴苔種原庫、優化育種技術及流程，確保產業化生產種源及種苗穩定；另外配合石蓴多醣萃取原料需求，持續進行石蓴養殖技術及設備之優化，並穩定生產品質優良的石蓴乾藻原料，以因應未來在藻類健康產業上的發展需求；藻類加工技術及設備方面將提高藻類加工品質管理及處理量能，並配合 ISO 22000 及 HACCP 管理標準制度化生產；蝦類養殖部分則持續進行白蝦養殖條件優化，包括養殖池微藻相觀察、自動投餌機及養殖排程制度化等測試。預計未來二年內投入約新台幣 2,0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5. 電化品純化技術開發：

民國 109 年度與「工研院」合作進行「EBR 純化技術開發」，以達到 PGMEA 及 PGME 分離純化為目標，目前已於實驗室建立 PGMEA 純化技術，且通過第三方 COA 驗證，完成半導體廠導入驗證認可。110 年 9 月起至 111 年間於本公司苗栗廠進行相關技術生產線之新設與開發，規劃設計 T-9 工場為酯化生產 PGMEA 之工場，並由「工研院」協助參與相關建造設計與生產試俾。此外，本公司另與「工研院」合作開發「由 crude MDI 蒸餾純化得到 pure MDI 及 poly MDI 之技術」，將依據 110 年度由工研院依照實驗室蒸餾測試結果所提供之基本設計圖說，提供廠商進行製程模擬參考，其研發製程技術可於上游原料取得管道建立後，新產線發展建置時之設計參考依據。預計未來二年內投入約新台幣 1,000 萬元之研發費用。

6. 影響未來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有：

- (1)技術的領先性。
- (2)內外部資源的整合性。
- (3)商品化行銷能力及市場回饋機制。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實名制購肥 2.0 政策，包含含有機質複合肥料運費、花東及離島地區化學肥料運費及裹覆複合肥料減碳等補助，另 111 年 1 月 10 日起，農民凡透過購肥資訊系統實名制購買國內主要用肥項目肥料，製肥業者皆可申請製肥原料漲幅五成的補助。
2. 行政院推動「實價登錄 2.0」政策，立法院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三讀通過「平均地權條例」、「地政士法」及「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等修訂案，本次修法共有五大重點，包含 1.「成交資訊門牌、地號完整揭露」，即刪除現行成交資訊以區段化、去識別化方式揭露的規定，完整揭露門牌、地號資訊，並溯及已揭露案件；2.「預售屋全面納管且即時申報」，增訂銷售預售屋者應在銷售前以書面將建案資訊報請地

方政府備查，並將自行銷售者納入實價登錄制度的範圍，另申報時間提前至簽訂預售屋買賣契約書後 30 日內申報；3.「增訂主管機關查核權及加重屢不改正罰則」，增訂地方主管機關得向交易當事人等查閱相關文件，並明定對於疑有不實申報登錄價格者，得由中央主管機關向相關機關或金融機構查閱價格資訊有關文件；4.「紅單交易納管」，明定預售屋銷售者收受定金時，應以書面契據確立標的物及價金等事項，並不得約定銷售者保留出售、保留簽約的權利或其他不利於買方事項，且買受人不得將預售屋紅單轉售予第三人；5.「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備查」，明定銷售預售屋者於銷售前，應一併將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報請地方政府備查。並就前述 5 項措施明訂罰則。未來本公司進行不動產買賣時，應詳實於所訂期限內完成各項申報作業，以免受罰。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隨著我國農業結構的改變，以及國人對環保、健康養生意識之日益重視，本公司已著手興建有機質肥料工場，自行生產有機質肥料，配合優勢的物料供應系統及發酵技術，以公司優良品牌形象，重新塑造農友牌有機肥形象，進軍國內及國外有機肥市場。並持續改良配方並引進多種有益微生物，並導入後發酵製程，以提高有機肥產品品質。
2. 由於國際原物料及能源價格波動對本公司肥料及化工產品之生產影響甚鉅，為掌握原料來源及降低價格波動所帶來之影響，本公司已經加強與廠商的供應合約，並延續與沙基公司之朱拜爾肥料公司合作投資合約，另亦積極進行下游相關產品整合投資計畫及能源轉投資計畫，提升公司整體營運綜效。
3. 有關資通安全風險部分請詳見本年報第五章資通安全管理相關資料。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原屬國營事業，自 88 年 9 月 1 日起移轉為民營後迄今，其間持續進行企業改造，並進行多角化經營，提升經營績效，一改以往民眾對本公司在公營時代刻板形象，對本公司企業形象有正面之提升，然本公司在追求合理利潤時，仍全力配合政府照顧農民及下游化工產業政策，以合理價格穩定供應國內所需肥料及化工產品，並作好各項工業污染防治工作及妥善照顧員工福利等工作，96 年成立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以照顧農民及弱勢族群，並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為設立目的，期能達到本公司「促進公司營運的穩定發展」、「確保公司股東的權益」及「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等三項基本營運目標。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年度無進行併購之項目或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廠遷建至臺中港專案計畫已於 104 年完成建廠，並分三階段來執行開發，第一階段為填土及地質改良、碼頭卸儲設施、原料倉儲系統、公用系統等基礎建設與硝酸、硝磷生產工場之新建工程；第二階段為銹磷、硫酸銨生產工場之新建及舊有硝磷遷建工程；第三階段為新建磷肥工場，原各廠區舊廠將逐步分期停產以遷移相關生產機械設備，並按「建新廠、遷舊廠」處理原則，來延續本業整體營運、肥料供應業務不因本計畫之開發而中斷。

本公司生產肥料經驗已逾 76 年，對各種肥料生產製程技術相當純熟。而本計畫營業產品項目皆為目前生產線上之營運品目：

1. 化工產品：液氨、尿素、磷酸、硝酸、磺胺酸等化學品。

2. 肥料產品：單質肥料、硫酸鉀型金旺系列、黑旺系列、實效系列、速效寶系列、有機質肥料、即溶複肥、活力營養劑、微生物肥料、微量元素肥料、酸土改良等各種產品。
 3. 進儲產品：配合碼頭卸船業務利用率提升，將積極向臺中港務局爭取成為合格法定卸儲業者，可同時承攬肥料同業或其他業者進出口貨物之報關理貨業務。
- 配合本計畫執行，除篩選全球優良製程外，並嚴格要求這些國際廠商提供符合生產規範專利技術保證，再結合各廠多年操作經驗於設計改良上以精實生產製程，來為日後商業化成功運轉奠下基礎。而各廠集中臺中港生產後，將可提昇產能、效率、產品組合、卸儲管理效能以及原料互補利用進而降低成本。尤其，生產廠址接近臺中、南投、雲林、嘉義、台南等肥料主要市場，無論銷售通路管理、運輸成本降低及市場整合競銷等均深具利基。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 110 年主要進貨廠商為朱拜爾肥料公司、Sabic Asia Pacific、Mitsubishi 等，其中朱拜爾肥料公司為本公司與沙國 Sabic 共同合作投資之公司，本公司依合作合約提運尿素，Sabic Asia Pacific 係代沙國各公司銷售液氨予本公司、Mitsubishi 則為全球重要氯化鉀製造商，三者與本公司有多年良好業務關係。本公司除重視各原料供應商之供應品質及商場信譽外，並佐以商情判斷、備置安全庫存及交期跟催等，因此實際面臨進貨集中之風險不大。
2. 本公司肥料產品主要銷貨客戶為全省各縣市農會，銷貨分散，無銷貨集中面臨風險問題。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本公司與薩摩亞晉群國際有限公司（下稱『晉群公司』）合資成立開曼商旭昌化學科技有限公司（下稱開曼商旭昌公司），訴外人開曼旭昌公司於 101 年 2 月 29 日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新竹分行借貸美金 1,000 萬元，並由本公司與『晉群公司』共同擔任連帶保證人。嗣因開曼旭昌公司無力償還借款，為不讓聯徵中心留下借保人之逾期紀錄，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26 日、104 年 4 月 23 日、105 年 3 月 31 日，代為清償美金 4,570,000 元、3,300,000 元、2,147,065 元，合計共清償 10,017,065 美元。依民法第 281 條等規定，連帶債務人中之一人，因清償致他債務人同免責任者，本公司得向他債務人『晉群公司』請求償還各自應分擔之部分 5,008,532 美元並自免責時起之利息。又因『晉群公司』為未經我國認許之薩摩亞外國公司，趙健良為其簽署授信契約連帶保證之行為人，依民法總則施行法第 15 條規定「其行為人就該法律行為應與該外國法人負連帶責任」，遂將簽訂保證行為人趙健良與『晉群公司』列為共同被告（負起連帶清償責任），應連帶給付本公司 500 萬 8,532 元。本公司委請律師於 106 年 7 月 18 日向臺北地方法院提起清償訴訟，臺北地方法院於 107 年 12 月 17 日宣判，觀 106 年度重訴字第 1012 號民事判決真意為「被告晉群國際有限公司、趙健良應連帶給付原告以美金貳佰陸拾陸萬陸仟零參拾貳元，及自 103 年 6 月 27 日起至 104 年 7 月 5 日止，按週年利率百分之 5 計算之利息」。『晉群公司』負責人趙健良於 108 年 1 月 7 日提起第二審上訴，高院受理案號為 108 年重上字第 395 號並定 108 年 7 月 25 日為準備程序庭期，本公司委任律師於 108 年 7 月 17 日提起答辯一狀同時提起【附帶上訴】，

- 請求『晉群公司』、趙健良應再連帶給付本公司美金 234 萬 2,500 元以及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本公司於委任律師於 108 年 7 月 25 日出席二審首次庭期；本件在同年 12 月 31 日宣判，並於 109 年 1 月 3 日作成判決書（趙健良部分獲勝訴判決；但『晉群公司』並未上訴，本公司對晉群公司附帶上訴遭裁定駁回）。進言之，本件清償債務訴訟，本公司第一審部分勝訴加上第二審勝訴部分，即台肥向趙健良之訴求獲得全額求償之勝訴判決。『晉群公司』負責人趙健良於 109 年 1 月 30 日上訴第三審，本公司繼續委請二審委任律師擔任第三審訴訟代理人。最高法院於 110 年 8 月 19 日判決本案發回臺灣高等法院，目前於高等法院審理中。
2. 原告趙東洲、曹綺年於 100 年 2 月 24 日分別與本公司簽立總價 8,060 萬元、8,140 萬元「日升月恆」預售屋買賣契約二份，並分別支付 2,126 萬 1,071 元及 2,166 萬 9,962 元價款。本公司雖曾於 105 年 1 月 14 日發函催告原告二人應限期辦理驗收交屋手續，嗣仍未見原告二人按時配合交屋，本公司遂於 105 年 3 月 9 日發函以『原告二人未繳清款項』為由解除二份契約，並沒收原告二人已繳納之價金 15% 作為違約金。原告二人遂於 106 年 6 月 20 日左右提起民事訴訟請求返還買賣價金；臺北地方法院認為：「而遍查卷內資料，均未有『被告於認定原告二人未依限辦理驗收交屋後，有先以書面催告其等應繳清款項』之相關書證催告資料，則被告即以前開 105 年 3 月 9 日存證信函解除系爭二份契約，自與契約約定有違，並非適法。...然查，被告已於 105 年 10 月 28 日將系爭 14 樓房屋另行出售他人，且已辦理交屋過戶結案等節...所致之給付不能，則原告曹綺年依民法第 256 條規定主張解除系爭 14 樓買賣契約，請求被告返還系爭 14 樓房屋已付之價金 2,166 萬 9,962 元，自屬有據。」（詳臺北地方法院 106 年度重訴字第 1017 號民事判決書貳事實事項四）。107 年 11 月 23 日，第一審判決本公司就原告曹綺年部分敗訴（應返還曹綺年 2,166 萬 9,962 元價款），就原告趙東洲部分則全部勝訴。趙東洲不服原判決遂提起上訴，本公司亦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向臺北地方法院提起上訴。本案二審案號為 108 年度重上字第 124 號，二審法院於 109 年 12 月 29 日判決「趙東洲請求台肥公司返還價金 21,261,071 元、給付違約金或賠償 1,209 萬元，為無理由」，即判決趙東洲上訴無理由；就曹綺年部分判決「曹綺年於本件得請求台肥公司返還價金 1,221 萬元本息」。本公司及曹綺年皆提起第三審上訴，110 年 9 月 14 日，最高法院 110 台上第 2214 號判決就本公司對曹綺年上訴部分判決駁回，趙東洲上訴部分則判決發回高等法院。目前本案由高等法院審理中。
3. 富聯國際物業有限公司於 100 年 7 月 31 日向本公司購買「日升月恆」A 棟 A2/A3 戶 17 樓、A2 戶 14 樓、A5 戶 11 樓，共三戶預售屋（含 6 個車位）總價為 2 億 4 千萬元；約已繳付 8,000 多萬元價金；惟遲遲未依約已逾 104 年 4 月 4 日前辦妥房貸及房地所有移轉登記手續，經本公司多次催告，均遭富聯國際物業有限公司則藉故拒絕履約，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1 日發存證信表明解除上述三戶之預定買賣合約書並依約沒收房地總價金 15% 之違約金共 47,157,000 元。富聯國際物業有限公司認為以房地總價金 15% 計算之違約金顯然過高，遂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向臺北地方法院提起酌減違約金之訴訟，主張本公司應將本件違約金減降至房地總價金 7% 以下始為合理，依不當得利請求本公司返還已沒收之違約金 3,793 萬 9,406 元。本公司委任律師於 105 年 2 月前遞交本件 105 年度重訴字第 148 號答辯狀，羅列因本件解約所生費用及重新出售衍生之損害及費用高達 1 億多元。臺北地方法院於 105 年 7 月 1 日以判決駁回原告之訴及其假執行之聲請。富聯國際物業有限公司不服一審判決於 105 年 7 月 22 日遞交上訴狀，本公司委請律師擔任二

審之訴訟代理人。本案二審高院受理案號為 105 年重上字第 778 號，並於 107 年 8 月 7 日宣判上訴駁回，駁回理由同第一審判決見解。富聯國際物業有限公司已於 107 年 9 月 3 日左右提起第三審上訴（案號 109 年度台上字第 611 號），最高法院於 109 年 4 月 30 日判決廢棄原判決，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理由略為原審就「買賣契約解除」及「違約金酌減」之論述仍有可議之處。臺灣高等法院於 110 年 5 月 18 日宣判更一審結果，本公司部分勝訴，但就違約金酌減部分，法院判決本公司應退還富聯國際物業有限公司 1,571 萬 9,000 元及利息，雙方針對退還金額皆已上訴三審。

4. 於 100 年間，向本公司購買「日升月恆」B1-11 樓、B5-11 樓共二戶預售屋且已辦竣產權過戶之廖國智，與共同購買 A3-9 樓之城邦有限公司、大薰有限公司、寬築建設（股）公司，共 4 名屋主，於 105 年 3 月完成交屋後發現地下停車場結構柱體上冒出無數爆裂黑點，認為有滲雜爐渣成分之可能性，以本公司違法施工與廣告不實等多處瑕疵，依民法第 359 條等規定，共同於 105 年 8 月向台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主張建築結構不安全（公設有瑕疵）與廣告不實等請求減少購屋價金共 2,420 萬元（廖國智請求減少 7,950,000 元，其餘 3 名原告請求減少 16,250,000 元）。臺北地方法院定於 105 年 11 月 22 日為本件 105 年度重訴字第 1090 號之第一次言詞辯論庭，為釐清地下 1 樓、2 樓、3 樓停車場之結構柱或連續壁所使用之混凝土是否含有爐渣成分，承審法官於 106 年 7 月 26 日函送臺北市土木技師公會進行鑑定，土木技師公會 106 年 10 月 18 日函知整筆鑑定費用 108 萬元，本公司負擔其中 60 萬元之費用。109 年 10 月一審法院判決本公司敗訴，認定原告依民法物之瑕疵規定請求減少價金、依民法不當得利規定請求返還價金有理由，本公司已於 109 年 11 月 16 日委任律師提出二審上訴（案號 109 年度重上字第 943 號），目前由法院囑託重新鑑定中，本案於二審審理中。
5. 案情同上，惟原告廖國智另訴請本公司應給付遲延通知交屋之遲延利息及貸款利息共計 2,241 萬 8,497 元，臺北地方法院 105 年度重訴字第 834 號於 106 年 11 月 24 日以民事判決駁回原告之訴及其假執行之聲請（即本公司勝訴），證明本公司並無遲延通知交屋之情。廖國智提起上訴，第二審案號為 107 年度重上字第 139 號，台灣高等法院於 108 年 7 月 30 日判決駁回廖國智之上訴（即本公司勝訴）。廖國智又於 108 年 8 月 30 日左右提出第三審上訴，最高法院於 110 年 8 月 12 日以廖國智上訴不合法為由裁定駁回上訴，故本公司勝訴。
6. 原告賴芳洲所有之新北市汐止區北山段 934 地號土地，因四周無可供通行之道路，賴君遂主張其對本公司、國有財產署所有之北山段 1332 地號、1318 地號土地享有共計 125 平方公尺之通行權，然因要求條件過高與現行法規不符，遭本公司及國有財產署拒絕。賴君為主張其對本公司所有之北山段 1332 地號土地享有通行權與埋設電線、水管、瓦斯管等管線之必要，即於 107 年 11 月 26 日提起確認通行權存在之訴訟，國有財產署亦為同案被告，並由臺北地方法院審理（108 年度重訴字第 18 號）。原告主張本案本公司與國有財產署之標的金額共為 10,100,000 元。109 年 8 月 31 日法院判決本公司勝訴，理由略為原告所有之新北市汐止區北山段土地使用現狀並不符合民法第 787 規定之袋地要件，且其主張通行本公司所有土地之方法亦非損害最少限度之通行方法。原告賴芳洲針對本案已提出上訴，109 年 11 月 13 日一審法院（臺北地方法院）移轉卷宗至二審法院（臺灣高等法院）（109 年度重上字第 851 號），高等法院於 109 年 12 月 21 日召開準備程序庭，並於 109 年 12 月 24 日發函請新北市建築師公會囑託鑑定，建築師公會已於 110 年 3 月 30 日、110 年 9 月 16 日進行會勘。目前本案由高等法院審理中。

7. 原告王俐人於100年3月3日向本公司購買「日升月恆」B2-4F預售屋一戶（含2車位）總價金為新台幣8,132萬元，並先支付簽約款與開工款共3,750萬元。當上開建案領得使用執照（103年12月4日）通知交屋時，王君竟拒絕履行後續付款、銀行貸款與交屋款，亦遲未提出所有權移轉登記文件與辦理交屋義務；本公司遂邀王君於104年10月12日進行協調，王君來公司表示欲解除合約並於同年月30日以律師函表明解除買賣合約。接著，王君又以本公司廣告不實及違法設置外牆隔柵向消費者保護官申訴，本公司依買賣合約書第26條第1項約定（以書面催告仍未於通知期限內履行者），於104年12月1日發函行使解除權與沒收15%之違約金12,198,000元。王君於105年9月13日委請律師向臺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表明本建案於105年7月進行公設點交時，發現有預拌混凝土摻入爐渣之重大瑕疵及未完成1,500坪喬木森林等廣告不實之詐欺行為，其依民法第92、359條規定撤銷購買之意思表示及解除買賣合約，請求本公司返還已沒收之價金（案號為105年度消字第36號）。本公司委請律師擔任訴訟代理人辯護，臺北地方法院於106年11月28日宣判駁回原告王俐人之起訴，認定本公司於104年12月1日依系爭合約第26條規定通知原告解除系爭合約，具合法解除之效力。原告已提起第二審上訴（案號為107年消上字第1號），本公司繼續委請一審辯護律師擔任上訴審訴訟代理人，高等法院於110年4月27日宣判，駁回王俐人上訴，就追加之訴（違約金酌減）部分命本公司給付王俐人新台幣205萬8,000元及利息，針對二審法院命本公司應給付金額部分已委任律師提起上訴，雙方針對退還金額皆已上訴三審。
8. 本公司所有花蓮市美港段121地號部分土地，長年借給花蓮市公所供垃圾車通行，作為垃圾衛生掩埋場聯外道路使用，借用期限至108年4月30日，經本公司108年4月份董事會議通過借用期滿不再續借，並決議自108年5月1日起收回。花蓮市公所於108年5月2日發函表示「出借道路業經花蓮市政府於103年3月5日府建計字第1030017212函指定為現有巷道在案」、「依實務見解貴公司對經地方政府認定具有公用地役關係之『現有巷道』，如有不服得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確認公用地役關係不存在之確認訴訟救濟」。由於花蓮市公所否認本公司有收回原通行土地之權利，且其清潔隊員於108年5月9日到場干涉本公司不得設置門禁設施。本公司委請律師擔任訴訟代理人，於108年6月24日初遞交行政訴訟起訴狀以確認原出借土地並非『現有巷道』，本案於110年3月25日宣判，法院判決確認本公司所有花蓮市美港段121地號部分土地公用地役關係不存在，即判決本公司勝訴。被告花蓮縣政府對本案提出上訴，本公司收受訴狀後，委任律師於110年5月17日發函花蓮市公所要求其通行須取得合法權源，並於110年5月18日委任律師向法院提出行政答辯狀及委任狀。
9. 原告洪菱雲、張維庭、徐玉亭、蔡珮雯、陳彩鸞五人（四戶）主張本公司「日升月恆」建案有諸多廣告不實及公設瑕疵等重大問題，於105年12月21日起訴向本公司請求每戶200萬元，合計800萬元之賠償金，本案一審由臺北地方法院以106年消字第12號審理，並於110年7月29日判決本公司須給付原告等5人共新台幣63,393元及利息。由原告起訴請求金額觀之，本案本公司為99%勝訴，1%敗訴，故本公司不主動提起上訴，原告亦未提起上訴，判決確定。
10. 本公司將所有之台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二小段720地號土地出租予張志弘作為住宅建築基地使用，兩造並於98年9月2日簽訂土地租賃契約書，約定租賃期限自98年8月16日至108年8月15日止，租期十年，租期屆滿前兩造若未辦理續約手續，不待本公司另行通知，租約即為終止。張志弘依照系爭租約第三條租金之約定，應於每年1月10日及7月10日預繳半年租金及租金差價，惟其自105年

- 12月31日起即未依約給付租金。本公司雖多次以書函及存證信函催告張志弘給付積欠租金，惟其仍未依期限繳納積欠租金。本公司於108年6月28日以存證信函向張志弘為終止系爭租約之意思表示，惟張志弘仍舊置若罔聞，除不願繳清積欠租金，亦不願拆除系爭建物返還土地，故本公司乃於109年1月13日以張志弘為被告向士林地方法院提起本件訴訟，請求張志弘拆屋還地並給付積欠之租金，本件訴訟標的價額為12,493,498元。由於109年10月29日請領系爭建物登記第一類謄本時發現系爭建物所有權人仍登記為張志弘之父，然其父已過世，且未分配遺產，為確認系爭建物處分權人以進行後續強制執行，於110年1月19日委由律師向一審法院提出追加10位張志弘父親之繼承人為被告。110年9月29日，一審判決本公司勝訴，同年11月2日，判決確定。
11. 本公司與廣西明利化工有限公司（下稱「明利」）就電子級磷酸採購於104年9月2日訂有編號PA-0445CH訂購單（下稱採購合約），期間為104年9月至105年8月，就電子酸原料黃磷款項採全額預付，惟「明利」自105年5月即出現產品品質及交貨延滯問題，導致本案迄合約屆期總交貨量尚不足合約約定量六成。本公司與「明利」於105年11月達成協議將採購合約展期至106年4月，106年1月傳出「明利」宣告與江蘇開元醫藥化工有限公司達成戰略合作協議，惟「明利」之電子酸產線仍然無法復車，故本公司於106年11月委由律師發函「明利」，請「明利」依採購合約回購未使用黃磷。後本公司於106年12月與「明利」簽訂補充協議書，將採購合約展期至108年12月31日。惟108年12月31日採購合約屆期時，「明利」仍未能恢復供貨。本公司乃於109年5月19日委由律師遞狀，向「明利」提出訴訟請求1,027,817.62美元。本案法院立案字號為「（2020）桂07民初38號」，案由為「買賣合同糾紛」。本案於109年7月17日於「廣西壯族自治區欽州市中級人民法院」進行一審首次開庭審理，「明利」同意適用中國法律審理本案，並表示有和解意願。本公司於109年7月20日針對對方異議提出書面說明。109年12月11日法院認定「明利」有違約事實，並判令「明利」賠償本公司貨款並加計利息損失（以1,012,533.41美元為基數，按照109年1月2日六個月的倫敦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LIBOR）1.9095%計算，自109年1月1日起至實際清償之日止）。案件受理費人民幣61,923元由「明利」負擔。109年12月31日為本案判決書生效日，「明利」履行債務之期限至110年1月10日，迄履行期限「明利」仍未聯繫本公司償款事宜。110年2月4日，本公司委任律師向欽州市中級人民法院提交強制執行申請文件，經法院告知其他債權人已於106年10月15日申請「明利」破產，欽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已裁定受理「明利」破產清算案。欽州中院已於111年1月11日作出（2021）桂林07破4號《民事裁定書》，對於本公司申報的債權金額全部進行確認，目前共確認51位債權人，合計債權金額約為15.4億元，尚有債權金額確認中。
12. 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間假處分強制執行事件，依士林地方法院士院擎110司執全莊字第231號執行命令，本公司應依臺北地方法院110年度全字第162號假處分裁定主文所載，就坐落在臺北市南港區經貿段12地號土地上如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106年度建字第56號建築執照所示建物B棟地上6個樓層及50個停車位，不得自行或交付他人使用，或為出租、出借等行為。針對此假處分，本公司依法提起抗告，經臺灣高等法院110年度抗字第1232號民事裁定駁回本公司之抗告，本公司於110年12月6日委任律師提起再抗告。
13. 案情同上，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假處分聲請後，亦向臺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本公司應將就坐落在臺北市南港區經貿段12地號土地上如臺北市府都

市發展局 106 年度建字第 56 號建築執照所示建物 B 棟地上 6 個樓層及 50 個停車位交付其使用收益。本公司已委任律師應訴，案件目前由一審法院審理中。

14. 東正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間假處分強制執行事件，依士林地方法院士院擎 111 司執全莊字第 25 號執行命令，本公司應依臺灣高等法院 110 年度抗字第 1365 號假處分裁定主文所載，就坐落在臺北市南港區經貿段 12 地號土地 799 個地下室停車位，不得交付第三人使用，或為出借或出租之行為。針對此裁定，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 14 日委任律師提起再抗告。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

1. **網路攻擊風險評估分析：**面對千變萬化的網路攻擊與入侵方式，本公司以多種閘道資安防護設備及端點安全防護系統、建立了一套多層次資安防護系統以保護或維持本公司的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運作的功能，且均依作業程序進行資料備份及系統備援，但無法保證能完全避免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本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本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惡意的攻擊行為亦可能試圖將電腦病毒、勒索軟體或其他惡意程式侵入公司網路及資訊系統，干擾公司的營運、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對本公司進行勒索或窺探機密資訊。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公司網路及資訊系統在一定時間內無法正常運作，或需額外支出以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也可能使本公司因涉入公司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2. **社交工程攻擊風險評估分析：**本公司以多種不同演算法及社交工程情資來源構建社交工程防禦機制，但無法保證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的社交工程或變臉詐騙攻擊。
3. **阻斷服務攻擊風險評估分析：**本公司重要網路服務均已建立多線路負載及備援機制，但無法保證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
4. **資料外洩風險評估分析：**來自外部攻擊或內部員工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祕密、其他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員工的個資。
5. 本公司每年委由第三方進行資訊環境內控查核檢視和評估資訊作業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本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安威脅中不受各種未知風險和攻擊所影響。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路攻擊或事件已經或可能將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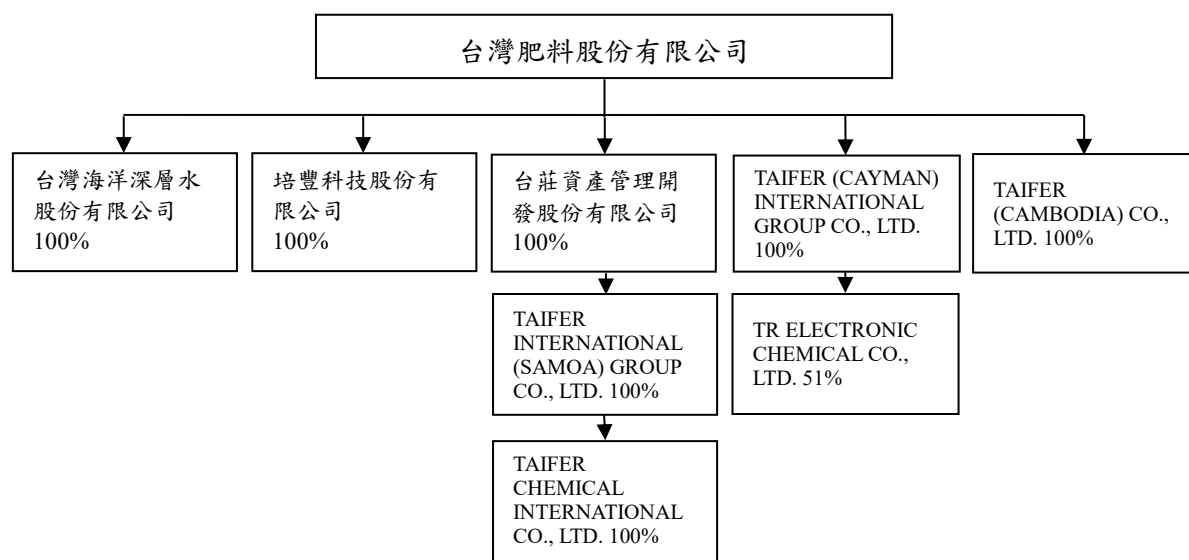
捌、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1 年 3 月 31 日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 年 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公司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95 年 9 月 25 日	花蓮縣花蓮市華東 15 號	新台幣 257,632 仟元	深層海水相關瓶裝水、濃縮液、化妝品、保健品之生產、製造、銷售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6 月 6 日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2 段 88 號 8 樓	新台幣 2,400,000 仟元	肥料製造及銷售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8 年 9 月 9 日	台北市南京東路 2 段 88 號 8 樓	新台幣 55,000 仟元	土地、住宅、大樓開發、租賃、加油站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102 年 2 月 25 日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美金 1,415 仟元	投資及控股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90 年 10 月 19 日	蒙古國，烏蘭巴托市，清格爾泰區，第 3 小區，觀光街，38 號	美金 1,333 仟元	大樓不動產租賃經營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100 年 2 月 1 日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 British West Indies	美金 1 仟元	投資及控股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99 年 11 月 3 日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British West Indies	美金 21,500 仟元	投資及控股
TAIFER (CAMBODIA) CO., LTD.	103 年 12 月 22 日	No.11 Street 3, Sangkat Teuk Loak 3, Khan Tuol Kork, Phnom Penh. Cambodia	美金 1,255 仟元	肥料銷售與生產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主要涵蓋行業為各類肥料、化學品、保養保健品、深層海水及其衍生物之製造、銷售與進出口買賣，以及土地、住宅、大樓開發租售業。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國忠	25,763,200 股	100.00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國瑛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永達		
	監察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 華		
	總經理	黃永達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金生	240,000,000 股	100.00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俊文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智英		
	監察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美玲		
	總經理	林金生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耀興	5,500,000 股	100.00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滄郎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瑞楨		
	監察人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 華		
	總經理	張滄郎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董事法人代表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滄郎	1,414,989 股	100.00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總經理	張滄郎	美金 1,333 仟元	100.00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董事法人代表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國瑛	1 股	100.00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董事長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代表人：劉國瑛	10,965,000 股	51.00
	董事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代表人：劉 華		

	董事	晉群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健良		
	董事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代表人：許世昌		
	監察人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代表人：簡照人		
	總經理	趙健良		
TAIFER (CAMBODIA) CO., LTD.	董事長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耀興	美金 1,255 仟元	100.00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俊文		
	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智英		
	總經理	黃耀興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	257,632	247,746	47,224	200,522	117,665	2,531	3,389	0.13
培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	2,909,199	414,327	2,494,872	554,533	117,368	92,843	0.39
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5,000	101,443	6,470	94,973	189,235	2,362	7,077	1.29
TAIFER INTERNATIONAL (SAMOA) GROUP CO., LTD.	42,797	65,094	0	65,094	0	0	4,657	-
TAIFER CHEMICAL INTERNATIONAL CO., LTD.	45,630	65,637	800	64,837	5,782	2,632	4,657	-
TAIFER (CAYM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321,900	0	0	0	0	0	0	-
TR ELECTRONIC CHEMICAL CO., LTD.	321,962	0	0	0	0	0	0	-
TAIFER (CAMBODIA) CO., LTD.	40,052	34,278	1,624	32,612	5,881	1,033	1,459	-

7. 各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 108 年 4 月 30 日第 34 屆第 9 次董事會通過續為子公司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台莊公司）對其油品採購事項提供保證總額新台幣 1,350 萬元。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實際為台莊公司持續以質押定存單金額新台幣 1,350 萬元對其油品採購提供保證。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耀興

